

公司代码：600292

公司简称：电投水电

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白俊光	因公出差	廖成林

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负责人姚小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凌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1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4,380,206,20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67,192,578.26元（含税），占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0.2%。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1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2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电投水电、本公司、公司、母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远达环保	指	国电投远达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国家电投集团、集团公司	指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城投集团	指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远达工程、远达工程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催化剂公司	指	国电投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特许经营公司	指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
水务公司、远达水务	指	国电投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远达生态	指	国电投远达生态能源有限公司
湘投国际	指	湖南湘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	指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五凌电力	指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
长洲水电	指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5 年度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电投水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SPIC Hydropower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姚小彦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凌娟	邓立春
联系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
电话	023-65933055	023-65933055
传真	023-65933000	023-65933000
电子信箱	lingjuan@spic.com.cn	denglichun@spic.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重庆市北部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 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前进支路15号 重庆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九龙园盘龙村113号
公司办公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1122
公司网址	http://www.zdydep.com
电子信箱	ydhb_dm@spic.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重庆市两江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电投水电	600292	九龙电力、中电远达、远达环保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苗青，党晓姗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李中生、刘一飞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5年10月31日-2026年12月31日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泰康集团大厦11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黄多、崔登辉、汪家富、尹一凡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5年10月31日-2026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2,151,993,169.53	14,450,212,503.94	4,722,393,579.90	-15.90	4,251,613,495.67
利润总额	1,740,004,670.42	1,976,725,401.02	104,111,254.50	-11.98	95,543,15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2,212,883.35	807,217,747.80	35,962,358.62	-34.07	54,011,67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653,702.18	18,265,761.02	18,265,761.02	149.94	2,502,44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4,959,	5,712,935	822,245,	-14.14	586,062,823.

	257.25	,046.15	849.17		97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15,566,791.45	16,404,266,857.40	5,152,724,592.79	3.73	5,129,369,940.39
总资产	63,565,728,689.31	88,228,220,829.85	9,503,209,346.30	-27.95	9,773,767,499.5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8	0.05	-33.33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8	0.05	-33.33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2	0.02	-50.00	0.0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9	5.07	0.70	减少1.88个百分点	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0.36	0.36	增加0.28个百分点	0.0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78,805,537.46	947,120,333.10	1,109,867,672.94	9,216,199,62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40,626.34	-24,832,878.32	40,717,714.33	476,187,42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481,204.44	-26,097,539.76	39,752,603.78	-3,482,56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43,908.56	140,454,491.65	144,952,212.29	4,633,096,461.8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年金额	2024年金额	2023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2,864.81	-3,718,055.70	39,320,054.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57,657.62	3,985,524.83	9,335,321.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541,071.84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732,419.90	9,524,563.9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79,057,380.80	1,553,601,014.78	-
债务重组损益	75,801.01	-161,772.45	-764,221.03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595,147.00	-450,20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5,295.93	6,709,411.95	-414,79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2,994,689.98	4,768,466.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85,824.19	357,682.31	-27,832.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6,116,609.93	783,175,508.20	763,437.27
合计	486,559,181.17	788,951,986.78	51,509,226.9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146,042,750.02	172,536,180.70	26,493,430.68	-
投资性房地产	30,746,199.80	28,794,539.07	-1,951,660.73	-366,200.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5,262,699.55	708,506,658.17	193,243,958.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9,101.52	219,101.52	19,101.52
合计	692,051,649.37	910,056,479.46	218,004,830.09	-347,098.98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分发电业务与环保业务。发电业务以水力发电及流域水电站新能源一体化综合开发运营为核心，业务布局涵盖湖南、广西区域，在湖南省内开展水力发电、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内主要开展水力发电业务；环保业务主要涵盖大气治理、市政水处理、固危废处理等相关业务。

一、水电新能源一体化运营

构建水风光多能互补体系，打造清洁能源运营平台。公司依托以沅水流域为主的梯级水电站资源优势，在湖南省内战略性开拓新能源项目，布局水电、风电、光伏等清洁能源的开发、建设、生产、经营与销售，同步提供配售电及电力相关产业的科研开发、技术咨询、工程建设、运行维护等全流程配套服务，形成“水风光并济”的综合型电力运营模式。聚焦长洲水利枢纽核心资产，充分发挥其利润“稳定器”的作用。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水电装机 586 万千瓦，新能源装机 326.68 万千瓦，清洁能源装机占比达 100%，依托以清洁能源为核心的能源结构优势，公司呈现出强劲的盈利能力、优质的资产质量与突出的抗风险能力，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协同提升。

二、生态环保综合服务

聚焦烟气治理、水务环保、催化剂及特许经营，打造综合环保服务。2025 年承接脱硫脱硝除尘工程 15.34 亿元，外部订单占比 19.38%；特许经营业务在运项目 26 个、装机 4835 万千瓦，涵盖东北、西北、西南、华北、华中等区域与全机组等级，依托大数据与区域中心实现专业化、集约化管理；报告期内催化剂业务中标 5.70 亿元，近三年订单年均增长 10%以上；高孔数、超低温、燃机脱硝等技术国内领先并实现出口与项目应用；水务业务掌握废水零排放、智慧水处理、核电厂水处理等核心技术，深耕火电市场同时拓展市政、海水淡化等非电领域，培育新盈利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布局的电力与生态环保两大行业，均处于绿色低碳转型深化、市场化改革提速的关键阶段，整体呈现机遇与挑战并存、深度融合相互赋能、区域发展分化显著的总体格局。

（一）电力行业：绿色转型全面提速，市场化与区域分化加剧

1.用电需求稳中有进，结构持续优化：2025 年，全社会用电量累计 10368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约 5.0%，第三产业与城乡居民用电成为主要增长极，充换电、数字新基建等新兴服务业用电高速增长。区域用电分化明显，湖南、广西用电保持正增长，但广西用电增速长期低于全国平均增速，增长动力相对不足。

2.绿色转型取得里程碑突破：2025 年底全国风光装机占比达 46.5%，历史性超过火电成为第一大电源；湖南、广西风光装机占比分别达到 44.7%、47.43%，清洁能源装机与发电量占比持续提升。水电在新型电力系统中调节保障、调峰填谷价值凸显，水风光一体化互补运行成为主流发展方向。

3.电力市场化改革全面落地：新能源发电全面参与电力市场，上网电价由市场机制形成，全国电力现货市场基本实现全覆盖，湖南、广西均启动现货连续结算试运行方式，传统标杆电价机制退出。市场竞争加剧，新能源电价处于下行趋势，盈利模式面临重构。

4.区域供需格局分化显著：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但区域结构性矛盾突出。广西电力装机连续4年两位数增长，总装机突破1.2亿千瓦，区域电力供需阶段性宽松；水电项目面临承担不平衡电费分摊、政策性让利等多重压力。湖南电力市场供需相对平稳，发展环境较为稳健。

（二）生态环保行业：政策市场双轮驱动，变革提质迫在眉睫

1.发展机遇持续释放：全球能源绿色转型与国内“双碳”目标、美丽中国建设纵深推进，叠加“十五五”煤电升级改造、新能源大规模投产，释放超百亿吨碳减排空间，环保市场需求刚性增长。依托集团能源产业布局，公司在传统大气治理领域拥有较为稳定的内部市场；“沙戈荒”大基地建设带动“生态治理+新能源+环保服务”融合发展，打开增量新空间。

2.行业模式深度变革：环境治理由末端治理向全生命周期、全流程管控升级，由单一治理向“水、土、气、固废”综合协同管控转型；“无废城市”“固废十条”等政策推动行业规范化、标准化发展。行业竞争由价格比拼转向技术、资金、运营、资源整合综合实力竞争，发展模式从政策主导向“政策+市场+技术”三轮驱动转变，全国碳市场逐步完善，减污降碳协同成为新赛道，技术迭代与盈利模式创新成为核心竞争力。

3.挑战依然突出：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传统煤电环保特许经营项目盈利空间收窄，存在毛利率偏低、现金流承压、市场拓展不足、新兴业务培育滞后等问题，转型升级任务紧迫。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公司作为国家电投集团水电产业专业化管理与投融资平台，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双碳”战略及能源安全新部署，紧扣国家电投集团“均衡增长战略”，统筹发展与安全、规模与效益，以资产重组为契机优化业务布局，依托重大资产重组完成战略升级与业务布局优化，形成“水电清洁能源全产业链运营+生态环保综合服务”双核心业务格局。

2025年，受益于重大资产重组顺利落地，水电板块成为公司盈利压舱石，盈利达预期，科技赋能、管理创效、产业提质等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环保业务受市场影响，盈利保障不足，部分新能源板块受行业因素影响经营承压，但公司整体业绩呈现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

1.重组整合落地：2025年10月底重大资产重组完成资产交割，11月中旬完成对价股份发行，水电资产顺利注入，建成水电上市平台。2026年1月，公司正式更名为“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电投水电”。本次重组注入586万千瓦核心优质水电资产，涵盖长江第三大支流湖南沅水流域及广西长洲水利枢纽等核心项目，公司资产质量与核心业务规模显著提升。

2.发电业务突出：报告期内，五凌电力在来水整体偏枯且分布不均的不利条件下，通过流域梯级水库优化调度，水能利用率提升8%，发电耗水率同比降低0.38m³/kWh，水电发电量144.46亿千瓦时，其中提质增效增发发电量4.618亿千瓦时，有效保持了盈利稳定。公司水电业务实现发电量178.88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47.13亿元，利润总额9.63亿元，成为公司核心盈利支柱。

3.环保业务攻坚：环保板块获取集团内开工建设装机600万千瓦，投运装机396万千瓦，新增投运规模在五大发电集团环保企业中排名第一。环保板块报告期内获取订单22.55亿元，催化剂市场订单金额创近10年新高。

4.科技成果转化：水电领域建成国家能源水电智能远程运维技术研发中心，AI视觉识别无人机巡检、水电智能运维系统等技术广泛推广，覆盖集团公司65%水电装机，创新产品销售619套，科技成果转化实现外部收入超8000万元，创历史新高。环保领域碳捕集技术保持国际领先，热耗指标进一步下降5%。自主研发的碳捕集装备、二氧化碳加氢制甲醇催化剂通过中试验证并实现市场化应用，成功打造省部级能源废弃物循环利用减污降碳的原创技术策源地、产业生态集聚试验地，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树立了新标杆。

5.管理效能提升：持续推进组织管控体系优化，完成“压层减户”工作，实现核心业务集中管控，取消部分区域环保运营业务管理层级，开展“设计+市场”一体化改革试点，集约化管理水平显著提升。打造生产管控体系集团标杆，实现集中营销、监控、维检100%全覆盖，人均运维容量达行业领先水平。建强干部人才队伍，突出“业绩为先”用人导向，优化干部年龄与专业结构，建立轮岗交流与双向交流机制，实施与经营业绩挂钩的薪酬分配机制，向创利岗位、科研骨

干和一线岗位倾斜。法人治理持续规范，厘清各治理主体权责界面，获评长江经济带 ESG 标杆企业、上市公司董事会典型实践案例等多项荣誉。

6.安全合规筑牢：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扎实开展专项工作，全年未发生安全质量环保目标控制事故事件，连续 8 年实现“零事故、零重伤”，多次获评省级安全生产优秀单位。成功应对特大洪水，圆满完成全国两会、迎峰度夏度冬等重要时段保供任务。发布实施新能源与水电本质安全评价技术标准，智能安防平台上线运行。狠抓环保督察整改，持续加大投入，着力解决设施老化、在线监测等突出问题。织密法律合规风险防线，重大案件取得胜诉或达成和解，有效挽回与避免经济损失，审计自查问题按期全部整改到位，历史遗留问题与经营风险得到有效化解。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整合能源开发、环保治理核心业务优势，依托优质资源禀赋、多元产业布局、先进运营体系、硬核技术实力、完善产业配套及优质人才梯队，构建起全方位、高壁垒的核心竞争力，各板块协同发力形成强劲发展势能：

（一）资源规模双优，区域行业领跑：公司坐拥沅水等水力资源核心流域，2025 年在湘水电装机 366 万千瓦，风电、光伏装机 283 万千瓦，广西区域水电装机 65 万千瓦，风电、光伏 2 万千瓦，多项指标居全省前列；环保板块累计签约脱硫脱硝除尘 EPC 项目装机超 3.75 亿千瓦，已投运特许经营装机 4835 万千瓦，规模与行业地位稳居前列。

（二）产业布局多元，全链协同发展：能源板块打造水电+新能源协同发展，积极开展电碳协同并布局新兴产业，绿电、绿证交易区域领先；环保板块构建工程建设、投资运营等四大价值链，业务覆盖全国并拓展海外，形成全产业链服务能力。

（三）运营体系先进，管理效率领先：能源板块实施集约化运营、集约化检修、集中采购、集中管理和专业化、标准化、集约化管控，实现新能源场站集中监控、运维、检修管理，发售用一体化协同营销降本增效。

（四）技术创新硬核，平台支撑强劲：公司以创新为核心竞争力，构建全链条研发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 168 个科技创新项目。现已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987 件。牵头或参与制定技术标准 9 件；获得各类科技创新奖励 20 项，其中包括省部级及以上奖项 1 项，行业级奖项 14 项；拥有多个国家级、省部级科研平台及顶尖实验基地，在水电智能运维、碳捕集、烟气治理等领域掌握核心自主技术，成果落地应用广泛。

（五）产业配套完善，产品服务优质：电力板块落地沅陵农村能源革命试点、中南最大清洁供暖等配套项目，核心产品与服务的市场竞争力持续提升；环保板块具备脱硝催化剂设计、生产、再生、回收全流程服务能力并获得危废经营许可，实现核心产品全生命周期服务。

（六）人才梯队优质，团队协同高效：拥有年轻化、高学历、高技能的专业人才队伍，组建有资深专家牵头的研发团队，深化产学研合作，形成“自主研发+外部协作”的创新模式，构建起高效协同的发展格局，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1.52 亿元，同比增长 157.33%，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同比下降 15.90%；实现利润总额 17.40 亿元，同比增长 1571.29%，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同比下降 11.98%；归母净利润 5.32 亿元，同比增长 1379.91%，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同比下降 34.07%。报告期内，公司圆满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工作，顺利注入水力发电及流域水电站新能源一体化综合开发运营业务，助力公司净利润同比大幅增加；追溯调整后，受重组过程中实施湖南省外新能源资产剥离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利润同比相应减少，加之重组相关中介服务费用增加，同时叠加环保板块工程业务亏损等综合因素，共同导致本期经营业绩出现相应变动。主要情况如下：

（一）电力业务情况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78.13 亿元，同比减少 19.69%，实现利润总额 17.30 亿元，同比减少 7.63%，主要是因为沅江流域来水偏枯导致水电发电量下降、湖南省外新能源资产剥离共同影响使收入利润下降。

(二) 环保业务情况

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43.39亿元,同比减少8.10%,利润总额0.1亿元,同比减少90.09%,主要是因为环保工程业务产值下滑、重组支付中介服务费用,鲲鹏项目及装备公司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等因素影响。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2,151,993,169.53	14,450,212,503.94	-15.90
营业成本	8,475,362,755.04	9,984,763,124.76	-15.12
销售费用	26,271,628.43	30,757,256.61	-14.58
管理费用	672,264,890.37	591,444,327.82	13.66
财务费用	943,113,063.42	1,416,788,039.40	-33.43
研发费用	132,163,043.40	125,516,802.60	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4,959,257.25	5,712,935,046.15	-14.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050,292.41	-5,357,340,202.1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7,924,539.37	-469,026,119.11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重组过程中实施了湖南省外新能源资产剥离导致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重组过程中实施了湖南省外新能源资产剥离导致成本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销售人员薪酬及业务招待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前期项目终止本期确认了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重组过程中剥离湖南省外资产上期产生的利息费用金额较大,本期置出后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科研经费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重组过程中剥离湖南省外新能源资产导致经营活现金净流量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重组过程中剥离湖南省外新能源资产收回股权投资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金额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	7,739,971,965.75	4,651,596,300.90	39.90	-18.80	-19.36	增加 1.05 个百分点

环保	4,311,283,205.49	3,778,912,799.48	12.35	-8.24	-7.69	减少 4.0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西南地区	2,801,982,859.46	2,082,163,421.69	25.69	-15.29	-17.75	增加 9.46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1,099,158,416.62	509,219,121.20	53.89	-20.47	-29.74	增加 12.85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1,122,841,005.16	1,021,518,454.13	9.02	4.52	10.54	减少 35.42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5,793,621,473.18	3,891,309,469.16	32.83	-0.20	0.79	减少 1.98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311,923,127.17	262,533,885.39	15.83	-73.59	-69.13	减少 43.44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320,086,851.31	240,892,593.72	24.74	19.15	25.46	减少 13.26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590,424,028.62	412,889,828.83	30.07	-51.00	-46.89	减少 15.26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11,217,409.72	9,982,326.26	11.01	872.09	1,204.35	减少 67.31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电力	万千瓦时	2,208,685.06	2,178,741.14	不适用	1.82	1.92	不适用
脱硝催化剂	立方米	44,763.00	49,032.00	6,919.00	-9.82	6.37	-28.48

注：上年同期数据未考虑置入置出新能源资产，即为 2024 年实际数。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	原材料、人工成本、折旧费、摊销费用	4,651,596,300.90	55.18	5,768,263,543.17	58.49	-19.36	

环保	材料及动力费、设备折旧、人工成本等	3,778,912,799.48	44.82	4,093,558,551.86	41.51	-7.69	
----	-------------------	------------------	-------	------------------	-------	-------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完成工商信息变更登记，成为本公司控股64.93%的子公司；五凌电力有限公司于2025年10月完成工商信息变更登记，成为本公司控股100%的子公司。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受此次重组影响，公司业务范围较2024年度发生重大调整，新增水力发电相关业务，业务布局进一步拓展，形成新增业务与原有业务协同发展的格局。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054,588.5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87.5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292,186.11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4.2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469,302.6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5.6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213,375.3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5.31%。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634,340.77	52.64
2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2,186.11	24.25
3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99,626.90	8.27
4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6,411.15	1.36
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23.57	1.0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3,375.32	25.31
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2,033.12	20.41
3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59,757.72	7.09

4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460.92	1.48
5	长春振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1,675.54	1.38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32,163,043.4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74,432,143.19
研发投入合计	206,595,186.5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7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36.03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6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8.2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81
本科	259
专科	20
高中及以下	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6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4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3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52
60岁及以上	4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集聚科研力量，聚焦未来重点方向技术研发，研发工作安排向部分研发人员集中，研发人员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主要包括：在研发部门及相关职能部门中直接从事研发项目的专业人员；具有相关技术知识和经验，在专业人员指导下参与研发活动的技术人员，公司2025年度按照研发工时占比高于50%统计。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5年度按照研发工时占比高于50%统计，以往统计部分人员配合开展科研工作参与研发工时占比低于50%。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01,114,938.00	1.26	1,368,875,061.05	1.55	-41.48	
应收票据	115,365,132.71	0.18	82,714,211.19	0.09	39.47	
预付款项	87,524,810.98	0.14	267,812,576.80	0.30	-67.32	
其他应收款	4,266,581,869.14	6.71	1,111,878,664.77	1.26	283.73	
合同资产	1,615,996,873.86	2.54	5,308,070,217.51	6.02	-69.56	
其他流动资产	454,331,564.88	0.71	713,586,170.72	0.81	-36.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8,506,658.17	1.11	515,262,699.55	0.58	37.50	
在建工程	3,518,554,187.99	5.54	6,472,955,980.88	7.34	-45.64	
开发支出	24,180,484.64	0.04	38,083,854.25	0.04	-36.51	
商誉	12,720,022.06	0.02	123,991,008.16	0.14	-89.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8,247,258.74	1.60	1,901,431,410.31	2.16	-46.45	
应付票据	205,082,490.67	0.32	41,484,532.07	0.05	394.36	
应交税费	445,957,145.02	0.70	307,068,389.35	0.35	45.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9,442,730.94	3.70	8,640,790,431.72	9.79	-72.81	
其他流动负债	16,010,679.47	0.03	459,332,506.94	0.52	-96.51	
长期借款	18,578,112,752.58	29.23	30,927,963,418.57	35.05	-39.93	
递延收益	17,018,583.54	0.03	29,710,544.79	0.03	-42.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8,329,807.22	0.26	114,850,741.20	0.13	46.56	

1.货币资金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偿还借款，及重组过程中剥离湖南省外新能源公司所致。

2.应收票据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商业汇票增加所致。

3.预付款项变动原因：主要系重组过程中剥离湖南省外新能源公司期初预付账款余额较大所致。

- 4.其他应收款变动原因：主要系重组过程中剥离湖南省外新能源公司引起的应收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 5.合同资产变动原因：主要系重组过程中剥离湖南省外新能源公司导致合同资产余额减少所致。
- 6.其他流动资产变动原因：主要系重组过程中剥离湖南省外新能源公司涉及期初待抵扣进项税额余额较大所致。
- 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变动原因：主要系重组过程中剥离湖南省外新能源公司股权，转让部分股权后剩余持股调整至其他权益工具核算所致。
- 8.在建工程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湖南省外新能源资产剥离导致在建工程减少所致。
- 9.开发支出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项目结转资本化导致减少。
- 10.商誉变动原因：主要系重组过程中剥离湖南省外新能源公司股权同时伴随的商誉减少所致。
- 11.其他非流动资产变动原因：主要系重组过程中剥离湖南省外新能源公司导致待抵扣进项税额余额减少所致。
- 12.应付票据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工程款、货款开具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13.应交税费变动原因：主要系重组过程中剥离湖南省外新能源公司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 1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偿还借款所致。
- 15.其他流动负债变动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短期融资债券所致。
- 16.长期借款变动原因：主要系重组过程中剥离湖南省外新能源公司期初长期借款余额较大所致。
- 17.递延收益变动原因：主要系重组过程中剥离湖南省外新能源公司期初递延收益金额较大所致。
- 18.其他非流动负债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期公司所属五凌电力公司预收了长期的入场道路、设备使用费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094,149.71	履约、保函及票据保证金等
货币资金	53,190,052.93	账户冻结
货币资金	2,015,400.00	定期存款质押
应收票据	162,206.43	附追索权的票据贴现
应收账款	212,057,076.22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10,661,736.84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585,783,585.68	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875,791,237.38	质押借款
合计	1,765,755,445.19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相关内容。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发电类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 (元/兆瓦时)	售电价(元/ 兆瓦时)
	今	上年同	同	今	上年同	同	今	上年同	同	今	今
风电	313,452.69	306,494.98	2.27%	304,750.12	296,896.92	2.65%	304,750.12	296,896.92	2.65%		
湖南	304,363.97	295,569.15	2.98%	295,777.11	286,263.17	3.32%	295,777.11	286,263.17	3.32%	440.96	440.96
云南	9,088.72	10,925.83	-16.81%	8,973.01	10,633.75	-15.62%	8,973.01	10,633.75	-15.62%	437.17	437.17
水电	1,779,726.16	1,808,612.05	-1.60%	1,759,412.64	1,787,123.39	-1.55%	1,759,412.64	1,787,123.39	-1.55%		
湖南	1,048,608.68	1,120,056.38	-6.38%	1,037,259.08	1,107,346.48	-6.33%	1,037,259.08	1,107,346.48	-6.33%	249.04	249.04
贵州	396,038.93	384,904.76	2.89%	391,695.28	381,152.95	2.77%	391,695.28	381,152.95	2.77%	295.64	295.64
广西	335,078.55	303,650.91	10.35%	330,458.28	298,623.96	10.66%	330,458.28	298,623.96	10.66%	270.33	270.33
光伏发电	115,506.21	54,114.05	113.45%	114,578.38	53,574.87	113.87%	114,578.38	53,574.87	113.85%		
湖南	96,751.46	51,886.40	86.47%	96,324.42	51,484.59	87.09%	96,324.42	51,484.59	87.09%	465.18	465.18
贵州	15,911.58	61.74	25671.91%	15,565.39	61.74	25111.19%	15,565.39	61.74	25111.19%	352.37	352.37
广西	1,692.87	2,033.54	-16.75%	1,667.22	2,028.54	-17.81%	1,667.22	2,028.54	-17.81%	793.22	793.22
重庆	125.67	132.37	-5.06%	11.03	-	-	11.03	-	-	-	-
海南	1024.63	-	-	1010.32	-	-	1,010.32	-	-	859.6	859.6
合计	2,208,685.06	2,169,221.08	1.82%	2,178,741.14	2,137,595.18	1.92%	2,178,741.14	2,137,595.18	1.92%		

上年同期数据未考虑置入置出新能源资产，即为 2024 年实际数。

2、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 (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万 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 数	变动比例 (%)	成本构 成项目	本期 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 同期 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风电	313,452.69	2.27%	304,750.12	2.65%	13.64	14.46	-5.67	风电	8.64	19.68	9.49	16.82	-8.96
水电	1,779,726.16	-1.60%	1,759,412.64	-1.55%	47.13	48.37	-2.56	水电	26.74	60.94	28.62	50.73	-6.57

光伏发电	115,506.21	113.45%	114,578.38	113.87%	5.30	3.76	41.04	光伏发电	2.85	6.48	2.18	3.88	30.73
合计	2,208,685.06	1.82%	2,178,741.14	1.92%	66.07	66.59	-0.78	-	38.23	87.10	40.29	71.43	-5.11

上年同期数据未考虑置入置出新能源资产，即为2024年实际数。

3、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5年12月，公司发电装机规模912.68万千瓦，其中水电586万千瓦，风电178万千瓦、光伏148.68万千瓦。按区域分：湖南649万千瓦（其中水电366万千瓦、风电173万千瓦、光伏110万千瓦）、贵州192万千瓦（其中水电157万千瓦、光伏35万千瓦），云南5万千瓦（风电5万千瓦）、广西65万千瓦（其中水电63万千瓦，光伏2万千瓦）、重庆（光伏0.2万千瓦）、海南（光伏1.48万千瓦）。在建新能源装机规模46万千瓦，均为风电。

所在区域	总装机 (万千瓦)	水电装机 (万千瓦)	风电装机 (万千瓦)	光伏装机 (万千瓦)
湖南	649	366	173	110
贵州	192	157	0	35
广西	65	63	0	2
云南	5	0	5	0
重庆	0.2	0	0	0.2
海南	1.48	0	0	1.48
合计	912.68	586	178	148.68

4、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五凌电力整体发电厂用电率2.56%，较上年同期上浮0.46个百分点；利用小时2376小时，较同期减少158小时。分电源来看：并入湖南电网水电、湖南区域风电、湖南区域光伏、云南风电（哈克迪风电）厂用电率分别为2.39%、3.41%、1.76%、2.62%，较2024年同比分别变动-0.5、-0.2、-0.16、0.27个百分点。并入湖南电网水电、湖南区域风电、湖南区域光伏、云南风电发电利用小时分别为2792、1863、1101、1837小时，较2024年同比分别变动84、43、-71、370小时。湖南区域水电、风电利用小时同比减少主要原因在于：来水不及同期，整体来水偏枯20%；湖南风电利用小时低于同期主要原因是中衡直流投运，省内消纳形势较2024年更为严峻，整体弃电率增加。

长洲水电公司 2025 年水电板块发电量为 333578.85 万千瓦时，同比增长 10.35%，全年利用小时 5276.93h，同比增长 9.29%，主要是受来水偏丰以及上游调度影响所致；综合厂用电率为 1.32%较上年同期增加 3.13%，主要原因是发电量增加以及上游来水较大、枢纽库区泵站抽排水用电量增加。

5、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资本性支出总额 31.88 亿元，主要用于五凌电力及长洲水电风电、光伏、综合智慧零碳电厂、技改投资等项目。

6、电力市场化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亿千瓦时）	上年度（亿千瓦时）	同比变动
市场化交易的总电量	36.53	33.07	10.44%
总上网电量	217.87	213.76	1.92%
占比	16.77%	15.47%	

2025 年，五凌电力口径湖南水电、分布式光伏暂未参与市场交易；湖南集中式风电、光伏、云南风电参与市场交易。

7、售电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湖南电力交易中心有关规定，售电公司与用户协商签订零售套餐，湖南电力交易中心按套餐类型计算用户购电价格，其与售电公司购电价格的差额即为售电公司盈利。目前五凌所属售电公司与用户均签订“交易均价+服务费”模式套餐，获取固定 1.5 厘/千瓦时的服务费收益，暂无其他增值业务。售电业务对公司的影响主要集中在市场交易层面。一是通过双边交易保障公司发电侧市场份额，提高中长期市场收益。二是充分挖掘绿电需求，释放环境价值。现货市场运行后，火电、新能源同台竞价，市场竞争激烈。售电公司深挖用户绿电需求，有效保障了新能源签约量价。2025 年公司湖南区域新能源绿电交易电量超其全省装机占比 4.4 个百分点，交易电价比全省均价高 0.4 分/千瓦时。

8、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661,305,449.57	19,101.52	-17,038,470.73		6,790,635.06	-735,902.38	230,921,127.35	881,261,940.39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5,262,699.55		-17,821,344.06		6,790,635.06	-735,902.38	205,010,570	708,506,658.17
应收款项融资	146,042,750.02		782,873.33				25,710,557.35	172,536,180.7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101.52					200,000.00	219,101.52
合计	661,305,449.57	19,101.52	-17,038,470.73		6,790,635.06	-735,902.38	230,921,127.35	881,261,940.39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五凌电力 63%股权、向湖南湘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五凌电力 37%股权、向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4.93%股权，并拟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但构成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上交所网站陆续发布了多条《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2 号、临 2025—007 号、临 2025—009 号、临 2025—011 号、临 2025—024 号）

2025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更新稿）》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 年 6 月 12 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决定暨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36 号）。

2025 年 6 月 17 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40 号）。

2025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更新稿）》等相关议案（公告编号：临 2025—041 号）。

2025 年 6 月 26 日，公司披露了《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申请文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42 号）。

2025 年 7 月，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48 号）。

2025年9月1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25年9月17日召开2025年第16次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会议，本次会议的审议结果为本次交易符合重组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公告编号：临2025-064号）

2025年10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向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发行2,016,793,893股股份、向湖南湘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发行1,184,427,480股股份、向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发行398,167,938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的注册申请。（公告编号：临2025-067号）

2025年11月，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要求积极推进本次交易实施事宜。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涉及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发布实施情况报告书，交易完成。（公告编号：临2025-073号）

2025年11月，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变更公司名称，由“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总股本由780,816,890股变更为4,380,206,201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80,816,890元变更为人民币4,380,206,201元。同步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告编号：临2025-079号）

2025年12月，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证券简称由“远达环保”变更为“电投水电”，证券代码保持不变，本次更名事项已经2026年1月1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后实施。（公告编号：临2025-095号）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为打造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资产整合平台，公司对控股的新能源资产进行剥离。本次新能源资产剥离涉及13个项目，资产剥离路径包括：公开挂牌、项目注销、向承接方协议转让或承接方预收购等多种方式。截至目前，1个项目完成注销，10个项目完成股权/资产转让，2个项目签订预转让协议。转让后，受让方与远达环保相关下属公司就其中的7个项目，签订了委托管理协议，由远达环保相关下属公司代为管理。该事项详见2025年2月1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对五凌电力湖南省内外的资产实施了预重组，五凌电力置入资产股转总价款19.54亿元，已由五凌电力向集团公司相关二级单位支付7.92亿元，剩余11.62亿元未支付；五凌电力置出资产股转总价款63亿元，受让方五凌新能源向五凌电力支付26.5亿元，剩余36.5亿元未支付。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电	10,185,450,000.00	50,091,086,819.48	17,098,654,246.04	6,872,544,870.69	1,176,448,257.29	578,822,409.00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水电	901,518,034.05	3,206,553,851.76	1,682,090,828.72	927,627,100.95	508,799,764.88	440,259,201.54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	350,000,000.00	3,519,764,831.91	2,002,002,746.29	1,293,103,361.10	77,982,544.72	60,977,103.95
国电投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	676,510,000.00	2,637,351,426.87	794,471,284.28	770,830,960.63	25,262,986.28	17,201,668.45
国电投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	128,000,000.00	707,030,381.16	348,900,008.24	562,283,133.24	50,529,842.36	43,922,766.5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地缘政治格局调整、国际经贸规则重塑及产业链竞争加剧，外部发展环境更趋复杂。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阶段，能源行业正经历深刻变革，新型电力系统构建全面提速。

——机遇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水电行业：

一是价值重构机遇。新型电力系统构建中，水电功能定位已从单纯“电量提供者”，转型为保障电网安全的“压舱石”、平抑新能源波动的“稳定器”、赋能绿色发展的“核心动力”。其精准可控的快速响应能力，是大电网安全稳定运行的关键支撑，系统调节与安全保障价值持续凸显，不可替代的能源支撑地位愈发稳固，为水电产业价值重构提供了战略支点与增长空间。

二是融合拓展机遇。“水风光储”一体化基地开发已成为清洁能源发展主流模式，既能实现清洁能源从资源富集区向负荷中心高效输送，也能通过多能互补提升能源综合利用效率与供电可靠性，在保障区域能源安全、提升项目经济性的同时创造显著生态社会效益，为水电与新能源协同发展、企业转型综合能源服务商开辟全新路径。

三是效益多元机遇。随着全国电力市场与碳市场日趋成熟，水电企业盈利模式逐步摆脱单一电量收入依赖，向“电力电量收入+辅助服务收入+环境权益收益”多元转型。调峰、调频等辅助服务及绿证、碳汇交易将成为新的效益增长点，容量电价等政策的完善，也为水电产业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制度保障，为挖掘水电资产潜力、创造增量价值打开广阔窗口。

环保行业：

一是政策赋能机遇。生态文明建设纳入国家发展核心布局，“十五五”规划锚定美丽中国建设新目标，以双碳目标为牵引推动生态环境系统治理，“固废十条”等政策落地实施，行业监管日趋规范，从末端治理向全流程管控延伸，为环保产业发展划定清晰赛道、提供政策支撑。

二是市场扩容机遇。全国能源结构调整提速，煤电、新能源、铝业等领域产能持续扩张，水务、固废处置、碳减排等领域市场需求海量释放，仅“十五五”期间就有超100亿吨碳减排空间，加之能源企业内部环保市场需求稳步增长，为环保企业拓展业务版图、培育增长极创造广阔空间。

三是技术升级机遇。行业发展从政策驱动向“政策+市场+技术”协同驱动转型，数智化、绿色化技术迭代加速，碳捕集利用、能源废弃物循环利用、生态治理一体化等技术成为竞争核心，为环保企业通过科技创新打造核心竞争力、实现产业升级提供重要契机。

新能源行业：

政策市场双驱，规模技术齐升。新能源行业机遇显著，据国家能源局2026年2月数据，2025年我国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规模持续扩大，新增装机及累计并网装机均创新高，历史性超过火电，产业规模领跑全球。同时，2025年国家出台多项政策，推动新能源上网电量全面进入电力市场、完善价格结算机制，绿电直连政策拓展应用场景，加之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稳步增长带动配套需求，技术迭代持续突破，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政策、市场与技术多重支撑。

——挑战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

水电行业：

一是机制适应挑战。电力市场化改革持续深化，全电源品种加速纳入市场交易，现货市场规模扩大、中长期交易品种丰富，市场竞争愈发激烈。传统水电企业亟需加快从生产主导型向市场经营型转型，提升电价预测、精准营销、协同交易及风险管控能力，在市场化竞争中抢占先机。

二是成本管控挑战。优质水电资源日益稀缺，开发重点向生态敏感、建设条件复杂区域延伸，加之环境保护与移民安置标准持续提高，推升了项目开发与运营成本，对水电项目全生命周期经济性管控提出更高要求，需通过精益管理、技术创新破解成本难题。

三是数智化转型挑战。2025年9月，国家发改委、能源局联合印发相关实施意见，首次在能源领域系统部署人工智能融合应用，明确要求深化水电等场景推广，标志着“人工智能+能源”上升为国家战略。这既是发电企业应对能源变革的必然要求，也是水电产业抢占发展先机、提质增效的“必答题”，对企业数智化转型能力提出紧迫考验。

环保行业：

一是竞争升级挑战。环保市场竞争从单纯价格比拼转向专业化综合实力与价值创造能力的较量，国企民企纷纷加码科技创新、数字化赋能并形成规模效应，传统环保业务盈利空间收窄，新兴业务尚未形成稳定竞争力，行业生存与发展压力持续加大。

二是模式成熟挑战。碳市场仍处于培育阶段，减碳降碳相关技术的商业盈利模式尚未成熟，生态治理从单项治理向“水、土、气、固”综合治理转型，对环保企业的技术整合、项目运营及商业模式创新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产业转型攻坚难度较大。

三是内生发展挑战。环保企业自身存在诸多短板，传统业务毛利薄、治亏扭亏难度大，新兴产业仍处技术示范和市场培育阶段；管理架构与市场发展不匹配，高技术领军人才和业务骨干缺乏；项目点多面广导致安全环保监管难度大，投资经营、法律合规等各类风险亟待化解。

新能源行业：

竞争制约凸显，发展瓶颈待破。新能源行业面临多重挑战，风电、光伏领域同质化竞争激烈，部分企业盈利承压，市场化改革对企业管控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同时，核心技术落地及产业链配套存在瓶颈，关键领域仍有“卡脖子”问题，电网配套滞后、用地保障不足，制约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为锚定国家电投集团整体战略部署，推动电投水电高质量发展，破解发展瓶颈、凝聚发展合力，明确水电业务阶段性目标、重点任务与实施方向，公司特制定“三步走”发展路径。

1. 一年打基础：2026年，做好“夯基垒台”

健全本部机构设置，加快专业化支撑机构组建，构建“横向协同无壁垒、纵向贯通高效率”的组织运行机制；系统推进建章立制与迭代升级，形成覆盖全业务、全流程、全岗位的制度流程体系，实现管理规范、流程标准化、执行高效化；深化“选育管用”全链条人才工作，精准引进核心专业人才、系统培育内部骨干力量，打造政治过硬、专业精湛、作风优良的专业化骨干团队；高质量完成电投水电“十五五”规划，研究制定公司水电产业专项实施方案，全力推动重点项目开发提速、新流域布局落地；制定完善权责清单，实现科学精准高效管控；完善水电产业标准化体系，明确工程建设管控要点，深化穿透式管理；全面开展产业数智化转型，启动水电数字化运营监管中心建设；扎实构建本质安全型企业，持续巩固安全质量环保基础，为发展筑牢根基。

2. 三年大提升：到2028年底，完成“提档加速”

实现资产规模与经营效益显著提升，核心竞争力进入行业前列；水电数字化运营监管中心建成投运，数智化转型进入专业赋能阶段，智能监测、智能分析与预测预警、智慧作业等新技术充分发挥作用，实现水电产业穿透式管理，成功打造一批水电标杆企业；基本建成本质安全型企业，风险管控能力显著提升；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资本运作功能，在具备条件情况下将国家电投集团核心水电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持续提升盈利水平与市值；建成高素质专业化、梯队化人才队伍，实现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向行业前列稳步迈进。

3. 五年创一流：到2030年，建成世界一流水电产业管理平台。

全面完成“十五五”规划目标，形成“投产一批、建设一批、储备一批”的良性布局；产业数智化水平实现国内先进，达成全要素协同优化、全过程智能管控，“数字员工”在多领域发挥重要价值；本质安全型企业全面建成，安质环风险管控能力达到行业领先水平；持续优化股权结构与公司治理，实现资产规模、经营效益与社会价值的跨越式增长，公司市值规模力争达到水电板块上市公司的前三；全面建成高素质专业化人才梯队与专家库，强化智力支撑；建成以“产品卓越、品牌卓著、创新领先、治理现代”为核心特征的世界一流水电产业管理平台。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系电投水电挂牌成立后启航拓新、聚力强能的关键之年，亦是公司承接“十五五”规划、开启高质量发展新征程的开局之年。公司锚定“一年打基础、三年大提升、五年创一流”战略路径，紧扣抓实经营任务、建设高质量平台、推动决策落地三大核心方向，坚守传统产业做强做优做大之根基，锚定科技创新与新兴产业培育之核心，锻造一流治理能力之为保障，凝心聚力向世界一流清洁能源企业目标迈进。

根据公司2026年度生产经营和发展计划，结合国家宏观经济政策，预计2026年主要经营指标如下：

营业收入：122.49亿元；
 营业成本：90.55亿元；
 利润总额：12.55亿元；
 净利润：9.62亿元；
 固定资产投资计划：49亿元。
 资产总额：682.93亿元。

（一）强化预算管控与效益提升，筑牢经营基础

强化计划预算全周期闭环管控，建立执行与经营绩效指标常态化跟踪复盘机制，精准识别效益影响因素，动态修正执行策略，严控经营卡点，确保利润总额目标落地。抓实电力板块效益提升，以保发电、优电价、促消纳为核心，优化水库调度与设备运维保障发电量，积极参与市场化交易争取优质电价，加强与电网协同拓展消纳渠道，确保电费足额回收，推动电力业务提质增效。

（二）深化降本治亏与工程管控，提升盈利水平

深化科研技改成果转化，通过工艺优化、管理升级全方位压降经营成本，严控可控费用；强化亏损企业排查，压实治亏责任，实行“一企一策”精准治理，确保亏损额同比有压降。严控工程成本，构建量价“双控”体系，优化设计方案、严控采购与施工环节支出，强化技经管理与采购标准化建设，降低采购成本与周期，提升工程业务毛利率。

（三）聚焦战略攻坚与市场拓展，拓宽增长空间

以服务国家“双碳”目标为引领，积极适应新型电力系统发展与电力市场化改革，围绕价值创造与核心竞争力提升，紧密跟进国家电力市场化改革进程，关注电价政策动向，依托水电调节能力主动参与电力现货市场与辅助服务市场，创新交易机制与营销策略，实现综合效益最大化。统筹内外资源，深化市场纵深拓展，巩固核心大客户合作，争取新建大火电项目，拓展铝业烟气治理等环保治理相关业务；切入光伏组件回收等新兴领域，培育减碳市场，构建传统与新兴协同发展的多元市场格局。

（四）强化科技创新与运营管理，激活发展动能

系统推进集团水电产业技术更新、统筹推进水电机组灵活性改造、数智化智慧化赋能安全生产、数智化技术提升工程建设水平、加速数智化应用转型。聚焦科技创新，迭代减碳降碳技术，攻关节能与碳捕集核心技术，开展二氧化碳制甲醇中试示范，完成高精度碳监测系统开发；优化能源废弃物循环利用技术，推动光伏组件晶硅回收率提升至92%以上，推进相关示范项目落地推广。

（五）深化财务引领与成本管控，稳定经营大盘

加快业财融合，确保“1455”项目全级次单位按期高质量上线。改善资产运营质量，严控“两金”规模，确保营业收现率不低于107.08%；优化债务结构，控降财务费用，力争环保存量贷款利率压降30BP以上。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降非生产性成本，确保完成费用控制目标；主动协商环保电价结算事宜，推动建立长效机制，稳定公司经营基本盘。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经营效益核心风险

（一）来水与发电波动风险：沅水流域来水预计偏少且时空分布不均，叠加极端天气影响，发电量存在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研判沅水流域水情并联动电网优化水库调度和机组运行，同时开展极端天气专项排查并落实预警、预案等全流程防控措施，最大化提升水能利用率，减少极端天气对发电的影响。

(二) 多板块盈利承压风险：电力市场化交易深化，水电、新能源上网电价下行压力持续；环保板块传统业务竞争激烈，新兴业务尚未形成稳定盈利，整体收益存在不及预期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统筹电力市场交易并制定科学竞价策略，参与多类型电力交易实现稳价增销，通过全要素挖潜推进降本增效，依托远程智能运维系统开展老旧设备隐患治理与故障管控；环保板块优化传统业务成本管控、技改节能并提升 EPC 项目盈利水平，加快新业务落地，培育新增长点，同时开展存量资产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完善激励机制全面提升资产运营效率。

二、投资与建设管控风险

(一) 项目收益与合规风险：新能源项目受消纳不足、电价下调影响，存在收益低于预期的风险；桃源抽蓄项目地质条件复杂，存在工期延长等风险；部分项目用地、用林手续办理滞后，存在合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优选优质新能源项目，严格前期测算和造价管控，为桃源抽蓄等重大工程项目制定专项安全质量保障方案，同时完善投资管理制度并执行零容缺投决流程，严格用地、用林、环评等各类合规手续办理，强化项目全流程合规与收益管控。

(二) 整合与转型衔接风险：重大资产重组后，电力与环保板块在管理体系、人员配置上的融合需持续推进，存在短期整合不及预期风险；传统业务转型与新业务培育周期不匹配，易出现经营衔接不畅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按期完成资产重组后续工作，统筹推进电力与环保板块管理体系、人员配置的深度融合并实现资源共享，编制公司发展规划，明确传统业务转型与新业务培育的节奏，依托新增电力资产稳定过渡期收益，同时发挥统筹协调作用为新业务项目落地创造良好环境。

三、安全环保与运营风险

(一) 安全生产与设备风险：小水电站和超 30 年水电站设备本质安全水平低，存在设备事故风险；部分新能源场站布局分散、管理难度大、承包商管理参差不齐，存在安全事故的风险；极端气象灾害多发易发，存在自然灾害风险。

(三)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专业运维人员力量，并开展外委人员专业技能培训与考核，强化现场巡查和“四不两直”安全检查力度，严格落实承包商安全“等同化”管理，完善分包商准入、考核及黑白名单制度并督促其落实现场安全管理要求，依托智能运维系统开展设备故障预警和隐患治理，完善各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提升设备运行稳定性和生产中断后的快速恢复能力。

(二) 生态环保合规风险：国家、行业环保政策、标准趋严情况下，部分存量项目生态环保措施存在不满足要求的合规风险；部分增量项目生态环保“三同时”落实不到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强化项目开发、建设、运营全流程环保管控，严格落实“三同时”要求并健全全员环保责任制，定期开展环境影响后评价和风险隐患排查，针对生态敏感区项目制定专项保护措施并加快环保遗留问题整改，将环保要求纳入分包合同并强化分包现场环保监督检查，杜绝环保管控漏洞。

四、财务与现金流风险

(一) 债务与融资成本风险：带息负债规模较高，新能源、抽蓄项目新增融资需求大，进一步增加了财务费用负担。

应对措施：公司将精准对接绿色金融及能源保供政策开展债务优化并压降带息负债规模，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合理安排融资节奏，持续优化债务结构并适度提升直接融资比例，积极争取金融机构优惠利率政策，压降存量和新增项目融资成本，严控财务费用支出。

(二) 资金回笼风险：新能源补贴回收滞后，环保板块应收账款、工程款受地方债务及合作方履约能力影响，回款周期拉长，存在经营性现金流被持续占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新能源补贴回收力度，督促国补核查问题项目整改并力争尽早纳入补贴名录，安排专人跟进补贴发放流程；成立应收款催收工作专班并制定“一企一策”清收方案，发挥领导班子片区协调和三级清收机制作用，加快电费、工程款等应收账款回款，针对环保电价结算争议开展边界条件测算并一厂一策制定结算方案，充分利用地方化债和绿色转型政策推动资金回流。

五、市场与政策变动风险

(一) 电力市场竞争风险：电力现货市场试运行规则变动，公司竞价能力与交易体系存在适配度不足的风险；电力装机增速远超用电增速，电量消纳难度持续加大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完善电力营销组织体系，组建专业营销团队并优化交易工具配置，制定灵活的现货市场竞争策略以规避低价风险，持续跟踪可再生能源消纳政策，加强与电力调度部门的沟通协调，完善“营销牵引、生产协同”体系并推进多电源品种、产销、发售协同，降低新能源限电率，同时优选消纳条件好的区域布局新能源项目，合理把控开发节奏并平衡竞价电价与成交比。

(二) 政策不确定性风险：电力体制改革相关政策落地与配套措施存在不确定性；新兴产业电价政策不清晰，盈利模式不确定，存在影响项目未来收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与政府主管部门的沟通对接，及时反映市场交易合理诉求并积极争取电力交易政策的有利条款，凝聚行业主体共识推动配套保障政策加快落地，紧密跟踪绿证、碳排放、容量电价等政策走向，做好公司业务与各类政策的衔接以保障绿电收益、稳定经营预期，持续关注储能、综合智慧能源等新兴产业政策动态，提前开展项目前期研究和试点探索，待政策明确后推进规模化推广。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切实按照国家有关部门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强化风险管控，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增强投资者保护意识。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多项制度。

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要求，具体内容如下：

1、股东与股东会：公司能够积极维护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6次股东会，其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会均提供网络投票，均有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五独立，公司董事会及内部机构都独立运作。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规范关联交易做出了具体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通过股东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无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3、董事与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14次会议，公司董事会会议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记录完整、准确，并妥善保存。公司董事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董事职责，保证了董事会的科学决策，为推动公司实现可持续性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利润分配、会计政策变更、推荐董事候选人、聘任高管、内部控制、关联交易、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方面发表了独立意见，有效维护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利。

4、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意识，在经济交往中，做到诚实守信，公平交易，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和谐、健康的发展。

5、信息披露管理：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公司设立了投资者咨询专线，在上交所投资者互动平台解答投资者提问，确保了所有股东平等地获得公司信息，增强了公司透明度。

6、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依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规定开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高管、员工以及中介机构人员等，公司在按照规定要求完成信息登记的基础上，还特别组织了针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相关法规和制度的培训，使其了解自身的权利和义务，掌握登记工作的要求和流程。

7.社会责任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所处行业及自身经营特点，制定 ESG 战略规划，完善 ESG 工作机制，构建起结构完整、层级清晰、权责明确、运行高效的 ESG 管理体系，设专职人员负责 ESG 相关的信息反馈及报告编制等工作。公司董事会作为决策层，审议通过 ESG 相关议题，在公司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披露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获得 2025 年“首届中国长江经济带 ESG 标杆企业”、2025 年“首届中国长江经济带卓越社会责任企业”、2025 年中国水利电力质量管理协会 ESG 案例交流发布会二等典型案例、2025 年国新杯“新锐金牛奖”等殊荣。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通过建立风险处置预案、编制风险持续评估报告以及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报告》等措施，保障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姚小彦	董事长	男	54	2025-12-30	2026-02-27	0	0	0	是
苏琦	副董事长	男	45	2022-10-26	2026-02-27	0	0	0	是
陈斌	董事	男	57	2022-07-15	2026-02-27	0	0	119.28	否
吴连成	董事	男	60	2021-04-24	2026-02-27	0	0	0	是
马天峰	董事	男	56	2025-02-26	2026-02-27	0	0	0	是
胡一栋	董事	男	58	2025-05-15	2026-02-27	0	0	0	是
廖成林	独立董事	男	67	2022-04-20	2026-02-27	0	0	8	否
林衍	独立董事	男	60	2019-10-17	2026-02-27	0	0	8	否
章朝晖	独立董事	女	59	2022-04-20	2026-02-27	0	0	8	否
宋蔚蔚	独立董事	女	50	2019-10-17	2026-02-27	0	0	8	否
刘元兵	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男	56	2025-5-15	2026-02-27	0	0	21.33	否
张晓辉	副总经理	男	46	2022-10-26	2026-02-27	0	0	101.27	否
汪波	副总经理	男	54	2023-02-21	2026-02-27	0	0	98.40	否
李瑞平	副总经理	男	52	2023-08-07	2026-02-27	0	0	96.08	否
黄樱	总会计师	女	48	2025-06-14	2026-02-27	0	0	18	否
凌娟	董事会秘书	女	50	2020-07-28	2026-02-27	0	0	62.66	否
戢晶	总法律顾问	女	49	2024-07-19	2026-02-27	0	0	49.82	否
李铁	总经理	男	49	2025-12-30	2026-02-27	0	0	0	是
莫育军	副总经理	男	54	2025-12-30	2026-02-27	0	0	0	是
刘向杰	董事(离任)	男	60	2022-10-26	2025-11-26	0	0	0	是

张海健	董事(离任)	男	49	2023-03-29	2025-04-22	0	0	0	是
彭跃君	董事(离任)	女	59	2023-05-23	2025-02-11	0	0	0	是
刘红萍	总会计师(离任)	女	50	2018-06-26	2025-06-10	0	0	102.85	是
合计	/	/	/	/	/	0	0	701.69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姚小彦	曾任五凌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国家电投湖南分公司总经理,国家电投水电产业创新中心主任(兼);国家电投集团云南国际电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国家电投集团伊江上游水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兼任国家电投集团光伏产业创新中心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国家电投储能产业创新中心主任,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2026年4月离任)。现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苏琦	曾任重庆渝富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重庆工业博物馆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重庆工业博物馆副馆长、重庆渝泓土地开发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现任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6年2月离任公司董事。
陈斌	曾任国家电投集团云南国际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总部部门正职级)、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国电投远达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26年2月离任公司董事。
吴连成	曾任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2026年2月离任公司董事。
马天峰	曾任长沙理工大学财经系讲师,贵州清水江水电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山东核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委委员,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总会计师,国家电投集团绿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国家电投集团青海光伏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2026年2月离任公司董事。
胡一栋	曾任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拉西瓦发电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电投贵州金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2026年2月离任公司董事。
廖成林	曾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市场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中国新商科大学集团商科委员会主任,公司独立董事。
林衍	曾任重庆大学资源及环境科学学院环境科学系/煤矿灾害动力学与控制国家重点实验室教师。现任重庆大学环境与生态学院环境科学系副教授、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2月离任公司独立董事。
章朝晖	曾任中豪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中豪(北京)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现任北京高文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公司独立董事。
宋蔚蔚	现任重庆理工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26年2月离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元兵	曾任大连泰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总工程师;抚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电投贵州金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电投国际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国家电投集团工程有限公司(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26年2月离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晓辉	曾任哈尔滨工业大学燃烧工程研究所助教、讲师，英国谢菲尔德大学(Sheffield University)化工与过程系博士后助理研究员，英国斗山巴布科克能源研发工程师，中电投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燃烧研究室负责人、副主任(主持工作)，国家电投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电站运营技术支持服务中心（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电站技术研究与应用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副主任（副总经理）兼电站技术研究与信息室主任，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力市场营销中心处长，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6年2月离任公司副总经理。
汪波	曾任李家峡电厂筹建处综合办专责，李家峡发电分公司党群部宣传办干事、党委工作部新闻干事，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新闻中心采访部主任、办公室专责，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办公厅公共关系处一级职员、副处长；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办公厅公共关系处副处长、公共关系经理、高级经理，党建部（党组办公室）宣传处长，综合管理部协调督办处长、综合管理处处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瑞平	曾任中电投发电运营公司白鹤项目部副经理，重庆白鹤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重庆合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国家电投集团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国家电投集团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国家电投集团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6年2月离任公司副总经理。
黄樱	曾任五凌电力会计中心筹融资管理主管、财务分析与信息高级主管，五凌电力北方分公司财务总监，五凌电力宁夏事业部财务总监，国家电投集团公司财务部挂职锻炼(资金处副处长)，五凌电力怀化沅江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五凌电力计划与财务部副主任、资本运营部副主任、资本运营部总监、主任。现任公司总会计师。
凌娟	曾任重庆天泰铝业有限公司（派驻重庆永川发电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部副主任、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戢晶	曾任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CDM 中心国际商务经理、国际商务部门经理、计划经营部（财务产权部）部门主任、政策与法律部（质量保证部）高级主管，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保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法律风控部副总经理，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拉美区事业部法务总监，曾任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部门级法律合规总监、国电投全来电绿能冲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九三学社北京市朝阳区法律委员会委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2026年2月离任公司总法律顾问。
李铁	曾任北京北广集团科技股份公司计财部部长；香港专业财务会计评估公司项目经理；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监察审计部主管；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核算专责、专项主管、预算处处长；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财务与资产部监督处处长、会计处处长；中国联合重型燃气轮机技术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副主任、财务与资本部副主任。现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莫育军	曾任五凌电力碗米坡水电厂厂长、党总支书记；五凌电力贵州清水江水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三板溪水电厂厂长；贵州黔东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国家电投湖南分公司副总经理,兼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发电集控中心主任。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湖南桃源抽水蓄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连成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2021-04-24	2026-02-27
马天峰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2025-02-26	2026-02-27
胡一栋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2025-05-15	2026-02-27
刘向杰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2022-10-26	2025-11-26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苏琦	重庆渝开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5年3月	至今
廖成林	中国新商科大学集团	商科教育委员会主任	2020年3月	至今
章朝晖	北京高文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22年10月	至今
宋蔚蔚	重庆理工大学	会计学教授	2000年7月	至今
宋蔚蔚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	至今
宋蔚蔚	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5月	至今
林衍	重庆大学环境与生态学院	环境科学系副教授	1997年7月	2024年5月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由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认为： 1.公司考核与分配合规合理。公司经理层考核结合国资主管部门要求及公司任期制、契约化管理规定，正职依据考核定结果，副职按业绩责任书分 A/B 档，客观体现履职成效；薪酬分配落实“同一经理层副职绩效薪酬最高最低比不小于 1.10”要求，A/B 档按系数、B 档内按得分分配，绩效年薪 90% 当期兑现、10% 递延至任期后支付，兼顾激励与约束，符合监管及公司制度。 2.核算发放规范准确。基本年薪、绩效年薪核算精准，与岗位价值匹配；实际发放含基本年薪、往期绩效、任期激励（按任职时长计发）等，非年薪制高管（董秘、总法）依任职月数计发，数据严谨合规。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董事会授权薪酬委员会根据股东会下达的年度预算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后予以确定。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25年度应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薪酬合计701.69万元，均已按公司薪酬制度及考核结果足额支付，无拖欠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701.69万元（税前）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按照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的目标责任书对高管个人进行考核，分别经第十届第三十二次（临时）董事会、第十届第三十七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完成当年度绩效薪酬兑现。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无递延薪酬支付情况。2024年度绩效年薪递延10%将于2027年任期考核后，根据考核结果安排兑现。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姚小彦	董事长	选举	工作调动
刘元兵	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聘任	工作调动
黄樱	总会计师	聘任	工作调动
李铁	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莫育军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陈斌	董事长	离任	工作调动
彭跃君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张海健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刘向杰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刘红萍	总会计师	离任	工作调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姚小彦	否	5	4	0	1	0	否	1
苏琦	否	14	11	1	2	0	否	5
陈斌	否	14	11	1	2	0	否	5

吴连成	否	14	13	1	0	0	否	4
马天峰	否	13	12	1	0	0	否	4
胡一栋	否	11	10	1	0	0	否	3
廖成林	是	14	13	1	0	0	否	6
林衍	是	14	13	1	0	0	否	6
章朝晖	是	14	13	1	0	0	否	6
宋蔚蔚	是	14	13	1	0	0	否	6
刘向杰	否	12	10	1	1	0	否	5
张海健	否	3	3	0	0	0	否	2
彭跃君	否	1	0	0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宋蔚蔚 章朝晖 马天峰 廖成林
提名委员会	廖成林 陈斌 苏琦 林衍 章朝晖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章朝晖 吴连成 宋蔚蔚 林衍
战略投资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陈斌 姚小彦 廖成林 吴连成 胡一栋

(二)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召开1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21日	一、关于审议远达环保控股新能源资产剥离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介绍202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的进展情况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4月11日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年报及摘要的议案 二、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p>四、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借款额度的议案 五、审议公司与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六、关于审议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七、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审计项目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审计项目计划的议案 八、关于审计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025 年 4 月 11 日</p>	<p>一、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三、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四、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五、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 六、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备考审阅报告、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八、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九、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十、关于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十一、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十二、关于本次交易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十三、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十四、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 十五、关于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十六、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规定的议案 十七、关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其他第三方机构或个人的议案 十八、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议案 十九、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p>	<p>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p>	

	<p>议案</p> <p>二十、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p> <p>二十一、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p>		
2025年6月4日	<p>一、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更新稿）</p> <p>二、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p> <p>三、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备考审阅报告、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更新稿）</p> <p>四、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更新稿）</p> <p>五、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规定的议案（更新稿）</p> <p>六、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更新稿）</p> <p>七、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更新稿）</p> <p>八、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议案（更新稿）</p> <p>九、关于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更新稿）</p> <p>十、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规定的议案（更新稿）</p> <p>十一、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议案（更新稿）</p> <p>十二、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更新稿）</p>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6月9日	关于聘任黄樱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7月16日	关于审议远达环保参股与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实施方案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8月21日	<p>一、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p> <p>二、关于本次重组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p> <p>三、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p> <p>四、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五、关于审议工程公司对江苏鲲鹏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p>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9月12日	一、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二、关于审议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10月16日	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11月18日	一、关于审议公司调整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二、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关于全资子公司特许经营公司投资揭阳前詹电厂2×1000MW机组烟气治理特许经营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12月25日	一、关于审议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二、关于审议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应收款项补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三、关于审议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报废及处置的议案 四、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远达环保2025年年报总体审计策略及具体计划》的汇报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 报告期内战略投资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8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21日	关于审议远达环保控股新能源资产剥离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4月11日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ESG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4月11日	一、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二、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三、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四、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6月4日	一、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更新稿） 二、关于《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要的议案 三、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规定的议案（更新稿）		
2025年7月16日	关于审议远达环保参股与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设立合资公司实施方案的议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8月21日	一、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二、关于本次重组方案调整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三、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9月12日	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11月18日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特许经营公司投资揭阳前詹电厂2×1000MW机组烟气治理特许经营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21日	关于推荐马天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4月18日	关于推荐胡一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6月4日	关于聘任刘元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6月10日	审议关于聘任黄樱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7月16日	关于推荐姚小彦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12月25日	一、关于选举姚小彦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二、关于聘任李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三、关于聘任莫育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6月4日	关于审议远达环保经理层成员2025年综合业绩目标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8月28日	关于审议公司经理层2024年度考核评价结果和绩效奖金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12月25日	关于调整公司经理层成员2024年度绩效薪酬的议案	同意将本次会议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	------------------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36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45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1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123
销售人员	59
技术人员	615
财务人员	201
行政人员	1,186
其他	272
合计	4,45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6
硕士研究生	527
本科	2,932
专科	808
高中及以下	173
合计	4,456

母公司人数为原远达环保本部在册员工。其他数据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员工数量。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薪酬管理各项规定,依据工资总额管理办法,核定所属各单位2025年工资总额。日常工作中加强各单位工资发放标准、发放进度的全过程监控,严格控制人工成本,确保薪酬发放规范有序、可控在控。各所属单位均已建立工资分配、绩效考核等制度,结合公司下达的工资总额额度,规范开展考核评价和薪酬分配工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深入实施人才强企战略，加大员工培训力度，有针对性开展毕业生培训计划、员工职业培训活动、员工专业技能培训、员工资源小组、管理层领导力培训等课程，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储备坚实、多元的人才力量。五凌电力编制《五凌电力“十五五”人才队伍建设专项计划》《人才队伍培养体系建设方案》，构建“四航”梯次培养体系；远达环保制定《远达环保“十五五”人才队伍建设专项计划》《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青年专业人才三年发展规划行动方案》及《关于强化远达环保“两支队伍”建设的工作方案》；长洲水电制定2026年度高校毕业生招聘预控计划，打造员工晋升发展的畅通道路。

全年培训支出2119.67万元；员工培训时数315896.5小时，其中高级管理层培训时数3640小时，中层管理人员培训时数27914小时，基层员工培训时数284342.5小时；培训总人次129799人次。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公司启动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七条规定，“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还处于业务调整期的”属于“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鉴于本次交易涉及金额较大、流程复杂，需预留充足资金保障交易顺利实施，为维护公司长期利益及股东权益，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转增，不送股。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61
每10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67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2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0.2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67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0.20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0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139.6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9.46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 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是持续完善制度建设, 健全闭环管理体系。严格按照“少、全、畅”管理要求, 系统编制工程建设、物资采购等多个领域的年度制度制修订计划, 开展了制度建设专项工作, 从体系建设、过程监督、缺陷整改、效果评价等全流程, 对公司各部门及所属单位的制度管理提出强化管理要求。2025年完成139项制度修编。

二是深化合规管理建设, 强化风险防控实效。聚焦制度建设中内容空白、更新不及时、衔接性不足等突出问题, 通过外法内化细化执行标准、引入律师专业审查把控合规逻辑、建立动态迭代机制优化制度内容等靶向措施推进整改优化, 进一步规范制度管理全流程。

三是锚定法治企业建设, 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 深入贯彻新《公司法》要求, 推动法治建设与制度合规工作深度融合, 将外部法规、上级管理要求精准转化为公司内部管理规范。依托数字化建设强化制度执行刚性, 通过完善制度体系、抓实合规管控、推进法治与经营管理深度融合, 持续提升公司依法治企、合规经营管理水平, 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始终将对子公司的管控视为公司治理的关键环节, 凭借一系列管控举措, 全力推动子公司运营与公司整体战略目标深度融合, 进而实现公司的整体经营效益最大化。

一、优化管理架构, 强化决策引领

公司向子公司推荐专业扎实、经验丰富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人选, 按程序经股东会、董事会聘任。派出董事深度参与子公司战略规划、投融资等重大事项决策, 从战略层面把控发展方向; 高级管理人员聚焦公司战略部署, 精准落地日常经营管理, 保障各项业务高效推进。法人治理层面, 公司已建立健全对所属单位“股东会”“董事会”运作的规范化管理机制。

二、深化财务管控, 保障资金效能

公司推行统一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 要求子公司严格按照既定时间节点, 定期报送月度、季度和年度财务报表, 确保公司能够及时、精准地掌握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情况。借助先进的财务共享中心平台, 对子公司的费用报销、资金支付、账务处理等财务流程进行标准化再造与集中化处理, 极大地提高了财务工作效率, 有效降低了财务风险, 保障财务数据的准确性与一致性。在预算管理方面, 充分发挥计划预算指挥棒作用, 以“一分钱”提质增效、“赛马机制”为抓手, 坚持通过价值引领, 统筹公司财务资源配置, 指导各单位查找短板, 制定措施促进专项工作落地落实, 不断提高公司经营质效。

三、加强业务监督, 促进协同发展

公司定期组织专业团队深入子公司开展全面的业务调研与客观公正的审计评估工作, 基于公司整体战略布局, 结合市场动态与行业趋势, 为子公司业务发展方向提供针对性强、切实可行的指导建议, 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优化调整。公司已建立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三会”管理办法等制度体系, 组织开展对子公司的管控。根据企业业务特点, 将企业细分为前期类、科技类和经营类(工程、生产、制造等), 不同类企业设置不同的考核指标, 不断增强对子公司管控的精准度和有效性。

通过上述全方位、多层次且行之有效的管控措施, 在报告期内, 各子公司运营态势稳健良好, 与上市公司的战略协同性得到显著提升, 为公司整体业绩增长与可持续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本次重组并入项目涉及资产量大、法人主体户数多，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内部控制审计。根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关于强化上市公司及拟上市企业内部控制建设推进内部控制评价和审计的通知》（财会〔2023〕30号）第五条规定：“因进行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重大资产重组，无法按照规定时间披露公司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上市公司，应在相关交易完成后的下一个会计年度的年报披露的同时，披露经董事会批准的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要求，公司拟不披露2025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将在披露下一个年度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证监会、交易所相关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要求，治理规范，不存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8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朝阳渝达水务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2	凌源一污水务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3	昌图县渝达水务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4	朝阳海里水务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5	重庆数智产业园建设实业有限公司（界石组团污水处理厂）-（重庆市威嘉环境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6	贵州省成源环保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7	重庆市和润环保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8	荣县瑞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9	重庆市泽信环保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10	宣汉财信环境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11	雅安德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12	重庆市财信纬联环保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13	重庆渝弘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14	柘城财信大科环境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15	牡丹江渝达水务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16	国电投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17	重庆远达催化剂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18	安徽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1) 朝阳渝达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项目排污信息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氮、总磷、5日生化需氧量（BOD5）悬浮物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COD、氨氮、总磷、总氮、PH。

排放方式：消毒处理后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2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什家河污水厂排放口和凤凰新城两个污水排放口

排放浓度：什家河污水厂COD出口浓度11.90 mg/L，氨氮出口浓度0.276mg/L，总磷出口浓度0.224mg/L，总氮出口浓度9.579mg/L；凤凰新城污水厂COD出口浓度8.328mg/L，氨氮出口浓度0.325mg/L，总磷出口浓度0.214mg/L，总氮出口浓度8.814mg/L。

排放总量：报告期内，什家河污水厂COD排放总量109.4吨，氨氮排放总量2.7吨；凤凰新城污水厂COD排放总量32.9吨，氨氮排放总量1.29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什家河污水厂COD排放总量912.5吨/年，氨氮排放总量91.25吨/年。凤凰新城污水厂COD排放总量166.07吨/年，氨氮排放总量14.6吨/年。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2) 凌源一污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项目排污信息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氮、总磷、5日生化需氧量（BOD5）悬浮物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COD、氨氮、总磷、总氮、PH。

排放方式：消毒处理后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1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大凌河西支污水排放口

排放浓度：COD浓度17.919mg/L，氨氮出口浓度0.805mg/L；总磷浓度0.284mg/L，总氮出口浓度9.333mg/L；

排放总量：报告期内，COD排放总量260.534吨，氨氮排放总量11.795吨；总磷排放总量4.148吨；总氮排放总量137.879吨。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排放总量912.5吨/年，氨氮排放总量91.25吨/年。总磷排放总量9.125吨/年，总氮排放总量273.75吨/年。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024年12月初，凌源公司因进水冲击造成活性污泥中毒而出水氨氮、总氮出现日均值超标，随后水务公司对活性污泥进行了镜检，镜检结果显示污泥已基本无活性，确认系统已遭受毒害，丧失处理能力。凌源环保局于2025年3月10日对凌源公司作出针对2024年12月初超标事件（朝环罚决字{2024}第009号）行政处罚，罚金为15万元，后续采取外调活性污泥投加进生化系统，同时外调移动板框加强脱泥，对受毒害的污泥进行置换，重建生化系统。同时协调中水加大回用水量，避免直排大凌河造成外界污染。

2025年6月9日因晚间开始进水总氮数据连续超过凌源公司进水设计值，造成6月10日出水总氮日均值超标，2025年8月15日，凌源环保局对凌源公司做出朝环罚决字{2025}第009号）处罚决定，处罚金额为20万元，后续采取合理投加药剂、协调中水加大回用水量及联合相关部门对上游进行溯源等工作。

(3) 昌图县渝达水务有限公司水处理项目排污信息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氮、总磷、5日生化需氧量（BOD5）、PH、悬浮物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COD、氨氮、总磷、总氮、PH。

排放方式：消毒处理后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1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提标改造湿地北侧、滨湖新区污水厂

排放浓度：提标改造湿地东出口 COD 浓度 22.29mg/L，氨氮出口浓度 2.12mg/L，总氮出口浓度 10.7mg/L，总磷出口浓度 0.21mg/L；滨湖新区污水厂 COD 浓度 20.3mg/L，氨氮出口浓度 1.09mg/L，总氮出口浓度 9.34mg/L，总磷出口浓度 0.17mg/L。

排放总量：报告期内，提标改造湿地北侧 COD 排放 276.26 吨，氨氮排放总量 24.85 吨，总氮排放总量 132.8 吨，总磷排放总量 2.68 吨；

滨湖新区污水厂排 COD 放总量 56.23 吨，氨氮排放总量 3.26 吨，总氮排放总量 26.97 吨，总磷排放总量 0.47 吨。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一、二期提标改造 COD 排放总量 912.5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 118.4 吨/年，总氮排放总量 273.75 吨/年，总磷排放总量 9.125 吨/年。滨湖新区污水处理厂 COD 排放总量 547.5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 71.04 吨/年，总氮排放总量 164.25 吨/年，总磷排放总量 5.475 吨/年。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2025 年 1 月 16 日东北督察局检查期间除臭风机非正常停运，受到铁岭市生态环境局昌图县分局处罚 20 万元，后续针对此事采取整改措施，考核未开启当日运行班组，并按照生产技术部管理规范要求保障除臭风机 24 小时开启。

(4) 朝阳海里水务有限公司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 (COD)、氨氮、总氮、总磷、5 日生化需氧量 (BOD5) 悬浮物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 COD、氨氮、总磷、总氮、PH。

排放方式：消毒处理后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1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大凌河下游

排放浓度：COD 出口浓度 15mg/L，氨氮出口浓度 0.02875mg/L；总氮出口浓度 8.77mg/L，总磷出口浓度 0.2475mg/L。

排放总量：报告期内，COD 排放总量 298.71 吨，氨氮排放总量 0.5827 吨，总氮排放总量 168.9743 吨，总磷排放总量 4.7219 吨；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 排放总量 1095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 109.5 吨/年，总氮排放总量 328.5 吨/年，总磷排放总量 10.95 吨/年。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5) 重庆数智产业园建设实业有限公司(界石组团污水处理厂) - (重庆市威嘉环境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项目排污信息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 (COD)、氨氮、总磷、总氮、5 日生化需氧量 (BOD5)、悬浮物、PH 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 COD、氨氮、总磷、总氮、PH (出水在线)

排放方式：消毒处理后排放至花溪河

排放口数量：1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巴南界石组团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排放浓度：目前巴南界石污水厂 COD 出口浓度 16.926mg/L，氨氮出口浓度 0.19mg/L，总磷出口浓度 0.441mg/L，总氮出口浓度 11.437mg/L

排放总量：报告期内，巴南界石组团污水厂 COD 排放总量 102.85 吨，氨氮排放总量 1.06 吨，总磷排放总量 2.64 吨，总氮 65.84 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 排放总量 438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 58.4 吨/年，总磷排放总量 7.3 吨/年，总氮排放总量 146 吨/年。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6) 成源环保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项目排污信息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氮、总磷、5日生化需氧量（BOD5）悬浮物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COD、氨氮、总磷、总氮、PH。

排放方式：消毒处理后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1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污水厂排放口

排放浓度：COD出口浓度30.41mg/L，氨氮出口浓度1.15mg/L；总磷出口浓度0.26mg/L；总氮出口浓度8.43mg/L；

排放总量：报告期内，COD排放总量66.211吨，氨氮排放总量2.31吨，总磷排放总量0.698吨，总氮排放总量22.66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排放总量273.75吨/年，氨氮排放总量43.8吨/年，总磷排放总量2.7375吨/年，总氮排放总量82.125吨/年，SS排放总量54.75吨。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7）重庆市和润环保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项目排污信息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磷、总氮、5日生化需氧量（BOD5）、悬浮物、PH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COD、氨氮、总磷、总氮、PH（出水在线）

排放方式：优氯净消毒处理后排放至嘉陵江

排放口数量：1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重庆市合川区草街街道农创园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排放浓度：目前污水厂COD出口浓度16.75mg/L，氨氮出口浓度0.79mg/L，总磷出口浓度0.45mg/L，总氮出口浓度10.24mg/L。

排放总量：报告期内，合川污水厂COD排放总量14.694吨，氨氮排放总量0.692吨，总磷排放总量0.399吨，总氮8.979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B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排放总量438吨/年，氨氮排放总量58.4吨/年，总磷排放总量7.3吨/年，总氮排放总量146吨/年。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8）荣县瑞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项目排污信息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磷、总氮、5日生化需氧量（BOD5）、悬浮物、PH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COD、氨氮、总磷、总氮、PH（出水在线）。

排放方式：消毒处理后排放至越溪河

排放口数量：1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荣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排放浓度：目前荣县污水厂COD出口浓度18.40mg/L，氨氮出口浓度0.102mg/L，总磷出口浓度0.1009mg/L，总氮出口浓度6.957mg/L

排放总量：荣县污水厂2025年全年COD排放总量232.06吨，氨氮排放总量1.267吨，总磷排放总量1.287吨，总氮排放总量88.5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以及四川省沱江、岷江排放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排放总量383.25吨/年，氨氮排放总量19.1625吨/年，总磷排放总量3.8325吨/年，总氮排放总量127.75吨/年。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9）重庆市泽信环保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项目排污信息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磷、总氮、5日生化需氧量（BOD5）、悬浮物、PH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COD、氨氮、总磷、总氮、PH（出水在线）。

排放方式：接触消毒处理后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1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目前双桥泽信污水厂 COD 出口浓度 18.64mg/L，氨氮出口浓度 0.66mg/L，总磷出口浓度 0.14mg/L，总氮出口浓度 11.06mg/L。

排放总量：报告期内，双桥泽信污水厂 COD 排放总量 20.5293 吨，氨氮排放总量 0.8387 吨，总磷排放总量 0.1449 吨，总氮 9.9091 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本年度 9 月完成出水提标改造，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后按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总磷：0.3mg/l、COD：30mg/l、BOD5：6mg/l、氨氮：1.5mg/l。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 排放总量 109.5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 5.475 吨/年，总磷排放总量 1.095 吨/年，总氮排放总量 54.75 吨/年。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10) 宣汉财信环境污染治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项目排污信息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氮、总磷、5 日生化需氧量（BOD5）悬浮物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 COD、氨氮、总氮，总磷，PH，水温。

排放方式：消毒处理后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1 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宣汉后河

排放浓度：COD 浓度 14.25mg/L，氨氮出口浓度 0.62mg/L，总氮浓度 5.47mg/L，总磷浓度 0.179mg/L，PH 浓度 7

排放总量：报告期内，宣汉污水处理厂 COD 排放总量 7.3 吨，氨氮排放总量 0.307 吨，总氮排放总量 2.787 吨，总磷排放总量 0.091 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 排放总量 91.25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 9.12 吨/年，总氮排放总量 27.37 吨/年，总磷排放总量 0.91 吨/年。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11) 雅安德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项目排污信息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氮、总磷、5 日生化需氧量（BOD5）悬浮物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 COD、氨氮、总磷、总氮、PH。

排放方式：消毒处理后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2 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名山片区工业污水厂排放口和永兴片区工业污水厂排放口

排放浓度：名山片区工业污水厂 COD 出口浓度 26.39mg/L，氨氮出口浓度 0.23mg/L；总氮出口浓度 6.5mg/L；总磷出口浓度 0.06mg/L；

永兴片区工业污水厂：COD 出口浓度 24.68mg/L，氨氮出口浓度 0.21mg/L；总氮出口浓度 2.89mg/L；总磷出口浓度 0.11mg/L；

排放总量：报告期内，名山片区工业污水厂 COD 排放总量 154.5 吨，氨氮排放总量 0.66 吨；总氮排放总量 46.84 吨；总磷排放总量 1.34 吨；永兴片区工业污水厂 COD 排放总量 39.08 吨，氨氮排放总量 0.27 吨；总氮排放总量 4.46 吨；总磷排放总量 0.16 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1/2311-2016 表 1 标准。（其中名山、永兴片区氨氮出水执行标准 2.5mg/L）

核定的排放总量：名山片区 COD 排放总量 292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 18.25 吨/年，总氮排放总量 109.5 吨/年，总磷排放总量 3.65 吨/年。

永兴片区 COD 排放总量 146 吨/年，氨氮排放总量 9.125 吨/年，总氮排放总量 54.75 吨/年，总磷排放总量 1.825 吨/年。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12) 重庆市财信纬联环保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项目排污信息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磷、总氮、五日生化需量(BOD5)悬浮物、PH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COD、氨氮、总磷、总氮、PH(出水在线)排放方式：消毒处理后直接排放至永川区临江河

排放口数量：1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永川区凤凰湖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排放浓度：目前永川纬联污水厂COD出口浓度15.85mg/L，氨氮出口浓度1.79mg/L总磷出口浓度0.14mg/L，总氮出口浓度9.33mg/L。

排放总量：报告期内，永川纬联污水厂COD排放总量69.30吨，氨氮排放总量7.43吨，总磷排放总量0.57吨，总氮48.32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B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临江河流域综合治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永川府发[2017])4号规定。核定的排放总量：COD排放总量547.50吨/年，氨氮排放总量73.00吨/年，总磷排放总量2.7375吨/年，总氮排放总量182.50吨/年。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13) 重庆渝弘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排污信息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磷、总氮、5日生化需氧量(BOD5)、悬浮物、PH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COD、氨氮、总磷、总氮、PH(出水在线)

排放方式：消毒处理后排放至池水河

排放口数量：1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荣昌板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排放浓度：目前荣昌板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2025年1-12月平均COD出口浓度19.72mg/L，氨氮出口浓度0.14mg/L，总磷出口浓度0.10mg/L，总氮出口浓度9.85mg/L

排放总量：报告期内，荣昌板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COD排放总量163.046吨，氨氮排放总量1.158吨，总磷排放总量0.827吨，总氮81.44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总磷 $\leq 0.3\text{mg/l}$)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排放总量365吨/年，氨氮排放总量36.5吨/年，总磷排放总量2.19吨/年，总氮排放总量109.5吨/年。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14) 柘城财信大科环境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项目排污信息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氮、总磷、5日生化需氧量(BOD5)悬浮物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COD、氨氮、总磷、总氮、PH。

排放方式：消毒处理后直接排放

排放口数量：2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柘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排放口和柘城县第三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排放浓度：柘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COD浓度12.67mg/L，氨氮出口浓度0.58mg/L，总磷出口浓度0.15mg/L，总氮出口浓度8.25mg/L；柘城县第三污水处理厂COD出口浓度26.23mg/L，氨氮出口浓度1.15mg/L，总磷出口浓度0.18mg/L，总氮出口浓度9.68mg/L。

排放总量：报告期内，柘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COD排放总量154.06吨，氨氮排放总量7.02吨，总磷排放总量1.82吨，总氮102.09吨；柘城第三污水处理厂COD排放总量237.48吨，氨氮排放总量10.21吨，总磷排放总量1.64吨，总氮87.75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柘城第一污水处理厂COD排放总量730吨/年，氨氮排放总量73吨/年，总磷排放总量7.3吨/年，总氮排放量219吨/年。柘城第三污水处理厂COD排放总量547.5吨/年，氨氮排放总量54.75吨/年，总磷排放总量5.475吨/年，总氮排放量164.25吨/年。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15) 牡丹江渝达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项目排污信息

污染名称：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磷、总氮、悬浮物、PH等，目前在线监测指标主要是COD、氨氮、总磷、总氮、PH（出水在线）

排放方式：排放至东小河

排放口数量：1个

排放口分布情况：牡丹江江南新城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排放浓度：COD浓度14mg/L，氨氮出口浓度0.089mg/L，总磷出口浓度0.072mg/L，总氮出口浓度10.62mg/L；

排放总量：报告期内，COD排放总量48.3吨，氨氮排放总量0.307吨，总磷排放总量0.248吨，总氮36.639吨；

超标排放情况：无

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COD排放总量360.12吨/年，氨氮排放总量36.02吨/年，总氮排放总量109.5吨/年，总磷排放总量3.65吨/年。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16）催化剂公司排污信息

催化剂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综合利用、安徽远达）均申领了国家排污许可证，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催化剂公司排污许可有效期为：2020年6月-2025年6月到期，2025年5月催化剂公司排污许可完成延续。有效期为2025年6月-2030年6月

综合利用公司排污许可有效期：2022年12月-2027年12月；

安徽远达公司排污许可有效期：2025年10月21日-2030年10月20日。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所属催化剂公司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安排专人定期维护保养，投产至今，未发生环保设施停运及其他突发环境事项，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良好。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催化剂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均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取得环评批复，完成环保验收。安徽远达和综合利用均取得5年期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均已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各地所属环保局备案，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进行分级预警，规范应急处置程序，明确应急处置职责，做到防范未然。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均已取得排污许可，并按照排污许可要求执行日常监测，按期完成执行报告，其自行监测方式包含在线监测、日常自行手工分析及委托第三方具备专业资质单位检测。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1）凌源公司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024年12月初，凌源公司因进水冲击造成活性污泥中毒而出水氨氮、总氮出现日均值超标，随后水务公司对活性污泥进行了镜检，镜检结果显示污泥已基本无活性，确认系统已遭受毒害，丧失处理能力。凌源环保局于2025年3月10日对凌源公司作出针对2024年12月初超标事件（朝环罚决字{2024}第009号）行政处罚，罚金为15万元。后续采取外调活性污泥投加进生化系统，同时外调移动板框加强脱泥，对受毒害的污泥进行置换，重建生化系统。同时协调中水加大回用水量，避免直排大凌河造成外界污染，截至目前，已完成罚款的缴纳。

2025年6月9日因晚间开始进水总氮数据连续超过凌源公司进水设计值，造成6月10日出水总氮日均值超标，2025年8月15日，凌源环保局对凌源公司做出朝环罚决字{2025}第009号）处罚决定，处罚金额为20万元。后续采取合理投加药剂、协调中水加大回用水量及联合相关部门对上游进行溯源等工作，已完成罚款的缴纳。

（2）昌图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025年1月16日东北督察局检查期间除臭风机非停，受到铁岭市生态环境局昌图县分局处罚20万元。后续针对此事采取整改措施，考核未开启当日运行班组，并按照生产技术部管理规范要求除臭风机必须24小时开启。已完成罚款的缴纳。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概述：处罚原因、事件过程、后续整改措施等）
无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无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ESG报告的议案》，公司2025年4月24日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单独披露了《远达环保2024年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69.18	其中定点帮扶捐赠145万元、公益教育捐赠214.18万元、社会公共福利事业捐赠10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369.18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5月，公司团委组织开展“映山红·环保爱心行”植树志愿服务活动，参加西南区域团青协作区青年志愿服务活动，到重庆市爱心庄园开展“电”亮童心、绿色“童”行志愿服务活动，通过公益课堂和手工互动，科普安全用电和环保知识，关爱困难家庭儿童成长。

2025年6月，组织参加爱心无偿献血活动，为贫困山村村民更换节能灯具、普及节能知识，为贫困山区儿童捐赠衣物172KG，并为群众讲解国家环保有关政策等。公司系统参与志愿服务人员共计69人次。

2025年8月，公司青年志愿者走进公司暑假爱心托管班，为小朋友讲解环保知识，让职工子女了解公司文化，掌握生活环保小知识，从小树立正确的生态环保观念。此外，公司团委组织团员青年积极参加集团公司“映山红·治沙公益林”公益志愿活动，公司系统职工捐赠旧衣物约81人次。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88.95	五凌电力在黄龙山村无土栽培天麻生产基地厂房及党建文化宣教长廊顶棚安装建设约100千瓦光伏电站
其中：资金（万元）	397.05	①公司定点帮扶资金207.05万元；②其中争取省配套资金100万元；③引进广东朗姿生

		物科技公司投资 50 万元，建设 520 平方米室内无土栽培天麻生产基地；④争取县政府修路配套资金 40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91.9	①协调获得捐赠 200 块光伏板，价值约 10 万元。②电能 e 购消费扶贫 81.9 万元。
惠及人数（人）	1356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消费扶贫、就业扶贫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典型案例一：“光伏+天麻”促集体经济年增加收入约 35 万元

五凌电力为湖南省最大的清洁能源开发经营企业，驻村队依托后盾单位优势，协调五凌电力工程公司到村里现场考察研讨，制定光伏电站扩容方案；协调五凌电力新能源分公司捐赠 100 千瓦光伏板。因地制宜开展产业帮扶，建设屋顶光伏 100 千瓦并投运；引进 50 万元外来投资和种植技术、销售渠道，投入资金 25 万元与广东朗姿赛尔公司合作，建设 520 平方米无土天麻栽培生产车间并投运，为村民提供 10 余个就业岗位。“光伏+天麻”预计每年可为村集体增加收入 35 万元。



典型案例二：“众筹+就业”精准施策为监测户排忧解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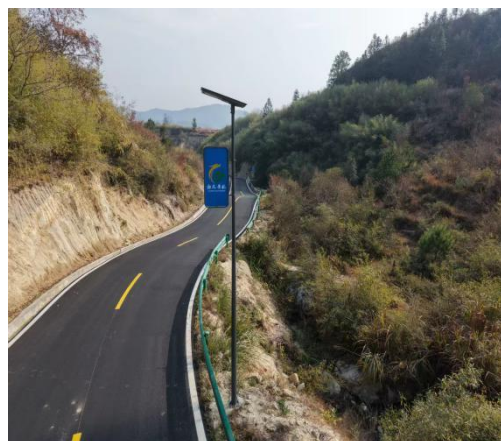
走访过程中，一户因病致贫邓应根家庭紧紧牵挂着驻村队员们的的心。2024 年 9 月，邓应根被中南大学湘雅医院确诊为“免疫介导性坏死性肌病”。治疗费用高昂，家中还有三个正在求学的孩子，驻村队依托众筹平台和后盾单位工会支持，为其众筹 5.1 万元，极大地缓解了该家庭困境。

因学致贫的胡卓兴家庭，84 岁老人膝下有一儿四孙，2025 年 7 月，孙女胡思彤从湖南文理学院毕业后，迟迟没有找到合适的工作，给这个本来贫困的家庭雪上加霜。在驻村工作队的帮助下，胡思彤顺利入职长沙某科技公司。邓想根家有四女一子，其中三个儿女还在就读。四女儿邓四红 2025 年 7 月护理专业大专毕业，一直未找到工作。驻村队发挥朋友圈人力资源优势，于 2025 年 12 月推荐其参加岳阳市中心医院的助理护士招聘，目前已顺利就业。



典型案例三：基础设施改善凝聚全体村民发展的决心和信心

黄龙山村以前进村的道路虽然是水泥路，但由于路面狭窄，小车会车都困难，大车就更不敢进村了，为了将“基础建设聚人心”落到实处，驻村队决定推进2公里通村道路拓宽改造工程。2025年9月，道路拓宽改造项目顺利完工。此时，正是秋收的时节，收割机进村了，村民们再也不需要纯靠人力到田地辛勤地收割了，开收割机的人将饱满干爽的稻谷直接送到家，村民们开心地笑了；大货车进村了，养殖户再也不需要肩挑手提地将自家猪羊、鸡鸭扛到村外了，大家脸上洋溢着丰收带来的喜悦；大巴车也进来了，村民们出行也更方便了……种种基础设施完善带来的变化，极大地凝聚了全体村民发展的决心和信心。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全文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上述事项详见2025年8月30日、9月16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了重庆市证监局、重庆市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重庆辖区2025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活动，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进展等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该事项详见2025年9月26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3.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经理层2024年度考核评价结果和绩效奖金分配方案的议案》，（该事项详见2025年9月1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截至目前公司已按规定完成相应绩效奖金的发放。

4.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远达环保参股与中煤西安公司合作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实施中煤集团所属燃煤电厂烟气治理特许经营业务和水岛治理特许经营业务。合资公司注册地在重庆，远达环保持股49%，中煤西安公司持股51%。合资公司初始注册资本金500万元，后续根据项目投资进度，适时将注册资本金增至1.2亿元，公司认缴5,880万元（初始出资245万元）（该事项详见2025年7月26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截至目前，合资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5.报告期内，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5年修订）〉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的议案》《关于修订〈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议案》《关于修订〈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投资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议案》《关于制定〈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办法（2025年制定）〉的议案》上述制度全文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该事项详见2025年6月10日、8月30日、9月16日、10月30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6.报告期内，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进行调整及增补。公司调整现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马天峰先生为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增补董事胡一栋先生为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增补姚小彦先生为战略投资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原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人员组成情况未发生变化（该事项详见2025年6月10日、9月17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截至目前，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增补及调整工作已经全部完成。

7.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鉴于公司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金额较大、流程复杂，需预留充足资金保障交易顺利实施，为维护公司长期利益及股东权益，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股利，不转增，不送股。（该事项详见2025年4月24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8.报告期内，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特许经营资产报废的议案》。（该事项详见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1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截至目前，特许经营公司已完成对报废资产的处置工作。

9.报告期内，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通知》《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通知》的要求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适用和执行。（该事项详见2025年4月24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10.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和公司管理需要，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刘元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聘任黄樱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聘任李铁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莫育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该事项详见2025年12月30日《上

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11.公司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达工程”)近日获悉其大冶项目工程合同业主方江苏鲲鹏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鲲鹏环保”)已于2025年7月24日被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鉴于此,远达工程对鲲鹏环保的应收款项存在重大回收风险。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基于谨慎性原则,远达工程对鲲鹏环保应收款项收款项进行单项认定并计提减值准备,进行单项认定后,本报告期需补提减值准备3,295万元,影响公司2025年半年度归母净利润2,739万元。(该事项详见2025年8月30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12.报告期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并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拟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远达工程应收款项补提减值准备,对全资子公司特许经营公司固定资产报废及处置事项进行处理。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控股子公司远达工程公司应收款项补提减值准备及全资子公司特许经营公司固定资产报废及处置的议案》,远达工程应收款项补提减值准备事项预计影响公司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55.45万元;特许经营公司报废及处置事项预计影响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08.35万元;最终影响以年报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该事项详见2025年12月30日、2026年2月28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国家电投集团	<p>1、本次交易完成后，除因存在客观障碍等原因暂时无法纳入远达环保的项目外，国家电投集团未来将不会投资、经营或从事与远达环保新增主要业务（指水力发电及流域水电站新能源一体化综合开发运营业务，主要为湖南省内水力发电、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业务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内水力发电业务，下同）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准入要求的前提下，促使下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远达环保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不会经营、投资或从事与远达环保主要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若国家电投集团或下属控制的企业发现与远达环保或下属控制的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国家电投集团将立即通知远达环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优先提供给远达环保或下属控制的企业。</p> <p>3、就国家电投集团或下属控制的企业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远达环保或下属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以下简称“竞争性业务”），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远达环保或下属控制的企业有权选择在适当时机一次性或多次向国家电投集团或下属控制的企业收购上述竞争性业务，国家电投集团或下属控制的企业若拟向第三方转让、出售、出租、</p>	2025年4月16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p>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权益的，远达环保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p> <p>4、国家电投集团支持中国电力持续控股远达环保，推动上市公司逐步建设为国家电投集团境内水电资产整合平台。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对于国家电投集团下属其他水电资产，国家电投集团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3年内，在符合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内部、外部审批手续的前提下，并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积极促成将国家电投集团下属其他水电资产陆续注入远达环保。拟注入远达环保的水电资产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要求。</p> <p>5、国家电投集团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证不干预其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利用控制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6、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持续有效，除非发生以下任一情形时方可终止：（1）国家电投集团不再是远达环保的实际控制人；或（2）远达环保终止在A股上市。</p> <p>7、如因国家电投集团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国家电投集团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中国电力	<p>1、本次交易完成后，除因存在客观障碍等原因暂时无法纳入远达环保的项目外，中国电力未来将不会经营、投资或从事与远达环保新增主要业务（指水力发电及流域水电站新能源一体化综合开发运营业务，主要为湖南省内水力发电、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业务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内水力发电业务，下同）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准入要求的前提下，促使下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远达环保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不会经营、投资或从事与远达环保主要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若中国电力或下属控制的企业发现与远达环保或下属控制的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新业务机会，中国电力将立即通知远达环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优先提供给远达环保或下属控制的企</p>	2025年4月16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p>业。</p> <p>3、就中国电力或下属控制的企业与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远达环保或下属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简称“竞争性业务”），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远达环保或下属控制的企业有权选择在适当时机一次性或多次向中国电力或下属控制的企业收购上述竞争性业务，中国电力或下属控制的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若拟向第三方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权益的，远达环保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p> <p>4、针对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避免其或其下属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而采取的相应行动，中国电力将积极予以配合。</p> <p>5、中国电力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证不干预其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6、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持续有效，除非发生以下任一情形时方可终止：（1）中国电力不再是远达环保的控股股东；或（2）远达环保终止在A股上市。</p> <p>7、如因中国电力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中国电力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解决关联交易	国家电投集团	<p>1、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积极采取措施，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p> <p>3、对于与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循有关关联交易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及回避程序，确保审议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并依照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25年4月16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p>4、本公司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p> <p>5、上述承诺于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中国电力、广西公司	<p>1、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p> <p>3、对于与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严格遵循有关关联交易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要求，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及回避程序，确保审议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并依照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本公司不会利用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地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p> <p>5、上述承诺于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5年4月16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股份限售		国家电投集团	<p>1、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已经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日起18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或处置。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p> <p>2、如上述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同时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p> <p>3、若上述锁定与限售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p>	2025年4月16日	是	股份锁定期内	是

			定执行。				
		中国电力	<p>1、本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至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处置，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通过本次交易获得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在本次交易前已经直接及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18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p> <p>2、如前述股份发行不符合《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2024修订）》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规定条件，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认定为通过虚假陈述等方式违规对上市公司实施战略投资的，在满足相应条件前及满足相应条件后12个月内，本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不进行转让、赠与或者质押，不参与分红，不就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行使表决权或者对表决施加影响。</p> <p>3、如上述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同时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p> <p>4、在适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前提下的转让行为不受上述限制。</p> <p>5、若上述锁定与限售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2025年4月16日	是	股份锁定期内	是
		湘投国际	<p>1、本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至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处置，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p> <p>2、如上述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同时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p> <p>3、在适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前提下的转让行为不受上述限制。</p>	2025年4月16日	是	股份锁定期内	是

			4、若上述锁定与限售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广西公司		<p>1、本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至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处置，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在本次交易前已经直接及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18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p> <p>2、如上述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同时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p> <p>3、在适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前提下的转让行为不受上述限制。</p> <p>4、若上述锁定与限售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2025年4月16日	是	股份锁定期内	是
其他	国家电投集团		<p>一、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 本公司承诺与上市公司保持人员独立，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上市公司及其并表子公司以外的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领薪。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p> <p>二、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 1、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干涉上市公司构建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保证上市公司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下</p>	2025年4月16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p>属企业；</p> <p>3、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干涉上市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等依照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不存在与本公司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p> <p>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p> <p>1、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干涉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p> <p>2、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形。</p> <p>四、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p> <p>1、本公司承诺于本次交易完成后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干涉上市公司保持业务独立；</p> <p>2、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干涉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p> <p>五、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p> <p>1、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干涉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以及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p> <p>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共用银行账户；</p> <p>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p> <p>4、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干涉上市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违规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若因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企业违反本承诺函项下承诺内容而导致上市公司受到损失，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p>				
		中国电力、广西公司	<p>一、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p> <p>本公司承诺与上市公司保持人员独立，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上市公司及其并表子公司以外的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领薪。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p> <p>二、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p>	2025 年 4 月 16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p>1、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地位干涉上市公司构建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保证上市公司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其他下属企业；</p> <p>3、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地位干涉上市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等依照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不存在与本公司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p> <p>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p> <p>1、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地位干涉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p> <p>2、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形。</p> <p>四、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p> <p>1、本公司承诺于本次交易完成后不利用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地位干涉上市公司保持业务独立；</p> <p>2、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地位干涉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p> <p>五、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p> <p>1、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地位干涉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以及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p> <p>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共用银行账户；</p> <p>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p> <p>4、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地位干涉上市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违规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若因本公司或本公司下属企业违反本承诺函项下承诺内容而导致上市公司受到损失，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p>				
	国家电投集团		1、任何情形下，本公司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025年4月16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p>2、督促上市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p> <p>3、本承诺出具日后至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次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4、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中国电力、广西公司	<p>1、任何情形下，本公司不会滥用控股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地位，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上市公司利益。</p> <p>2、督促上市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p> <p>3、本承诺出具日后至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次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4、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2025 年 4 月 16 日	是	长期有效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中国	1、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未来将减少和规范与九龙电力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	2010 年 9 月 15 日	否	永久	是

		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定,或通过与独立第三方公开、公平、公正的招标投标模式确定,并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协议,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承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九龙电力公司章程等管理制度的规定,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制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九龙电力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支持九龙电力独立自主开立银行账户和进行银行账户管理,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要求九龙电力在中电投财务公司的存款金额和比例,确保不干涉九龙电力资金管理的独立性。				
其他承诺	分红	上市公司	公司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坚持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若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10%,且任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公司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原则上公司应按年度将可供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也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经营利润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年(2024年-2026年)	是	3年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

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详见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期间	承诺指标	承诺金额	实际完成金额	完成率(%)
与五凌电力下属部分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的子公司业绩相关的承诺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湖南湘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按五凌电力持股比例享有的收益法评估资产扣非后净利润合计数（剔除募投项目损益）	30,589.22	33,954.24	111.00%
与长洲水电64.93%股权业绩相关的承诺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长洲水电合并报表中扣非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053.43	41,758.33	130.28%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开始适用的时点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5年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2025年10月末,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故公司的主营业务在能源生态融合业务的基础上新增水力发电及流域水电站新能源一体化综合开发运营业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第八条“企业据以进行估计的基础发生了变化,或者由于取得新信息、积累更多经验以及后来的发展变化,可能需要对会计估计进行修订”,为客观反映整体会计估计情况,对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事项进行变更,本次变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	2025年11月1日起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为客观、公允地反映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拟基于新增业务情况对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关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0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681,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苗青、党晓姗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4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万元)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清远和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	无	诉讼	2025年6月5日,雷公岩项目小股东清远和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起诉五凌电力有限公司,请求公司履行《增资扩股协议》约定的财务共管安排、不得转让所持股权,赔偿实施不正当关联交易和不分配利润导致的损失共6370.9万元等,并冻结五凌电力所持清远佑昇31.077%股权。2025年11月10日开庭审理,暂未判决。	6,370.9	否	一审	2025年11月10日开庭审理,暂无结果。	暂无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鹰合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宁波梅山保税)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	无	仲裁	两申请人依据2023年4月15日酒泉富海方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酒泉公司)与申请人(天鹰合华、天鹰合明)等主体签订《关于中能锂电科技泰州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关于中能锂电科技泰州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约定,要求被申请人一秦嘉毅、酒泉公司等回购其所持全部股权,支付股权回购款合计5709.8万元以及律师费15万元,合计5724.8万元。 因酒泉公司和湖南能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申请人认为酒泉公司的回购义务债务由其股东承担,遂将五凌电力等列未被申请人。暂未开庭审理和裁决。	5,724.8	否	仲裁中止审理	2025年11月12日五凌电力提起仲裁管辖异议之诉,仲裁委员会即中止审理。上海金融法院于仲裁管辖异议之诉2025年12月3日开庭审理,暂未作出裁决。	暂无

港区 天鹰 合明 创业 投资 合伙企业									
国电 投远 达水 务有 限公 司	天津渤 天化工 有限责 任公 司、天 津渤海 化工集 团有限 责任公 司	天津滨 海鼎昇 环保科 技工程 有限公 司	诉讼	鼎昇科技拖欠我司渤天化工中水回用项目工程款，我司起诉终判决鼎昇科技支付我司工程款87161298元及利息，但判决生效后鼎昇科技无可供执行的财产导致执行终结，导致我司至今未得清偿，鼎昇科技对渤天化工享有到期债权但怠于主张，故我司于2023年6月21日起诉至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要求渤天化工及股东渤海集团赔偿损失。	8,716. 13	否	2023年12月13日收到一审判决驳回水务公司诉求。水务公司于2023年12月底上诉至天津三中院，2024年2月23日，本案二审开庭，4月8日，天津三中院二审裁定以原审判决认定基本事实不清发回重审。重审阶段，双方均提起鉴定申请。后法院同意了渤天化工提出的修复（拆除）的鉴定申请和贬值鉴定申请。2025年5月7日法院组织线上开庭对鉴定检材进行质证，拆除修复鉴定和价值贬值鉴定进入鉴定程序。后鉴定单位出具了初步鉴定意见和贬值价值评估报告初稿，并多次开庭组织反馈意见。	尚未结案。2025年12月29日，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主要内容：被告渤天化工公司给付原告水务公司52962485.05元，上述给付义务履行完毕后，原告水务公司与第三人鼎昇公司，第三人鼎昇公司与被告渤天化工公司相应金额的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现对方已上诉，二审尚未排期开庭。	尚未执行
山东	海阳市	/	诉讼	1. 山东远知环保有限公司是因海阳项目成立的项	7,962.	否	2025年12月9日，收	2025年12月，烟	尚未执

远知环保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海阳市人民政府			<p>目公司。因工程公司与海阳市人民政府于 2018 年 8 月签订《投资框架协议》，为加快推进项目，2019 年 9 月工程公司与海阳市政府投资平台共同出资成立项目公司远知公司，远知公司于 2020 年初开始办理项目前期手续。2020 年 1 月 15 日，取得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项目用地证明；3 月 31 日，取得烟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建设用地意见，均显示项目用地合法合规。5 月 22 日，取得烟台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出具的项目核准批复；6 月 16 日取得烟台生态环境局海阳分局出具的环评转报同意意见后，远知公司于 7 月通过招拍挂程序取得项目地块土地使用权，之后又相继办理了土地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除烟台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烟台市生态环境局海阳分局出具了同意意见并转报烟台市生态环境局）外，其他所有前置手续均已办齐，项目地块却被曝出涉海，烟台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退回远知公司环评受理申请，2022 年 5 月 8 日，烟台市政府办组织自规、环保、海阳等部门研究，项目原场址建设不可行，市政府批示要求海阳市政府与投资方妥善解决项目遗留问题，但海阳市政府在土地不可用的情况下仍然要求远知公司落地项目盘活土地，远知公司只能被迫通过诉讼方式解决。2. 2024 年 11 月，远知公司与工程公司作为共同原告，向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海阳市人民政府作为被告，海阳市自规局作为第三人。</p>	58		<p>到法院判决，解除《投资合作意向协议》；自规划局退还土地出让金 34850000 元并收回土地；海阳市人民政府退回远知已缴纳的土地使用税 1145835.45 元及契税 1394000 元。由于判决金额与诉讼金额差距较大，远知公司于 12 月 21 日向山东省高院提起上诉。</p>	<p>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解除《投资合作意向协议》；自规划局退还土地出让金 3485 万元并收回土地；海阳市人民政府退回远知已缴纳的土地使用税 114.58 万元及契税 139.4 万元，共计 3738.98 万元。由于判决金额与诉讼金额差距较大，远知公司于 12 月 21 日向山东省高院提起上诉。</p>	行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	安顺市西秀区农业产业发展	/	诉讼	<p>公司与被告 1 于 2018 年 10 月签订《安顺市西秀区大西桥镇、东关办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约定由公司承建安顺市西秀区大西桥镇、东关办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的设计、</p>	7,825.77	否	已结案	<p>本案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收到二审维持一审原判：1. 合同解除：解除与</p>	执行中

环保工程 有限公司	投资有 限责任 公司、 安顺市 西秀区 水利水 电建设 发展投 资有限 公司、 安顺市 西秀区 水务局			采购、施工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等工程总承包工作。合同签订后，公司严格按约进场设计、供货及施工，履行了己方合同义务直至已完成工程量达到总工程量的90%以上。期间，因业主资金困难以及迎接检查等多个原因导致项目自2017年11月15日开工以来多次停工，停工期间被告要求公司就地等待复工，故造成窝工、材料、场地及仓库租赁损失、现场机具搁坏等停工损失。截至起诉之日工程已停工五年，因被告存在严重的资金问题未能再次启动，合同目的已经无法实现，故公司为主张全部已完工程量价款，于2023年12月7日在安顺西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业主支付欠付工程款及利息。				农投公司的总承包合同。2. 工程款支付：农投公司支付工程款5350.83万元及利息（自起诉日起按LPR计算）。3. 停工损失：农投公司赔偿停工损失282.37万元及资金占用费。4. 其他诉请驳回：优先受偿权、其他被告连带责任等未获支持。5. 费用分担：案件受理费及鉴定费由双方按比例承担。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鲲鹏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杨正鹏、无锡鲲鹏阁生态环境发展合伙企业（有限	/	诉讼	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炼钢事业部2022年除尘改造项目系由被告于2022年6月从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冶特钢”）处总承包后将该总承包工程中的PC部分分包给公司，并于2022年7月22日签订《大冶特炼钢事业部2022年除尘改造项目设备（制作/采购）及安装施工承包合同》。项目实施过程中，因被告鲲鹏设计滞后、工程进度款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指定设备分包商设备材料供货不能满足现场需要、业主土建施工滞后等原因导致工期一直拖延，本项目于2023年6月停工。大冶特钢于2023年7月终止与被告的总承包合同。随之，被告终止与公司之间的PC合同以及公司与下游分包商终止相应的设备采购	6,872.24	否	已结案	本案于2025年5月30日收到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其中金钱给付的判决内容为：一、限被申请人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申请人支付工程款人民币6639.96万元及逾期付款期	执行中

	合伙)			<p>合同及劳务分包合同。合同终止后，被告拒绝对已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和支付工程款，公司依法提起诉讼，现法院二审判决公司胜诉。项目实施过程中，被告仅支付 10%预付款（即 1047.3325 万元）外，因被告进入司法破产程序，现我公司已向破产管理人申报债权。</p>				<p>间资金占用损失（利息以人民币 6639.96 万元为基数，从 2024 年 3 月 6 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标准计算至款项清偿之日止）；二、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385572 元，保全费人民币 5000 元，合计人民币 390572 元，由申请人负担人民币 13032 元，由被申请人负担人民币 377540 元。</p>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预计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2025年，公司与集团与所属企业发生的商品采购与销售类关联交易合同（脱硫、脱硝（含催化剂、设备采购）、除尘、水务工程、新能源工程、节能、生态修复、物资采购、新能源工程、检测、系统升级改造、物资采购等）金额为17.04亿元；特许经营收入合同（环保服务电价收入）金额为18.57亿元；特许经营支出合同（环保服务关联支出）金额为8.40亿元；信息化服务合同（信息系统、科技与数字化项目建设类合同）金额为2106万元；上述事项在股东会审议额度范围内。</p>	<p>该事项详见2025年11月22日、12月18日、4月15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加审议公司2025年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及调整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五凌电力对关联交易原统计口径理解差异，导致公司2025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超出原预计额度；同时结合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完成情况和2026年计划安排，拟对2026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进行调整。（该事项详见2026年4月17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追加审议公司2025年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及调整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通过协议约定存、贷款额度及优惠价格等，有利于公司获得资金支持、低成本便利融资及紧急资金流动性保障。该协议已完成签署。该事项详见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1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为打造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资产整合平台，聚焦核心业务，公司拟对控股的新能源资产进行剥离，本次新能源资产剥离涉及13个项目。截至目前，1个项目完成注销，10个项目完成股权/资产转让，2个项目签订预转让协议。转让后，受让方与远达环保相关下属公司就其中的7个项目签订了委托管理协议，由远达环保相关下属公司代为管理。该事项详见2025年2月1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3.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远达环保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许经营公司”）拟成立前詹分公司依托国电投（揭阳）前詹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詹电厂”）2×1000脱硝设施，并与前詹电厂签订《特许经营合同》，开展烟气治理特许经营业务（以下简称“本项目”）。截至目前，项目正在建设中。（该事项详见2025年11月22日、12月1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五章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三）业绩承诺情况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人	25	0.15%-0.65%	7.24	261.55	262.19	6.60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	0.244%	0.18	7.20	7.38	
合计	/	/	/	7.42	268.75	269.57	6.60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人	60	2.11%-2.4%	9.00	24.00	19.00	14.00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	5.12%-5.63%	7.23	7.17	14.40	
合计	/	/	/	16.23	31.17	33.40	14.00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人	流贷	28	14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全资子公司五凌电力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向邮储银行省分行借款136,300万元,借款期限19.17年,借款利率2.50%,报告期已归还4,600万元,期末余额为127,900万元。
- 2.公司全资子公司五凌电力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向邮储银行借款140,500万元,借款期限16.42年,借款利率2.40%,报告期已归还10,500万元,期末余额为117,200万元。
- 3.公司全资子公司五凌电力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向工商银行借款107,000万元,借款期限10年,借款利率2.21%,报告期已归还3,600万元,期末余额为33,100万元。
- 4.公司全资子公司五凌电力有限公司于2009年3月向中国银行借款150,000万元,借款期限17年,借款利率2.20%,报告期已归还13,200万元,期末余额为7,700万元。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3,599,389,311.00	0	0	341,533,307.00	3,940,922,618.00	3,940,922,618.00	89.97%
1、国有法人持股	0	0	1,582,595,418.00	0	0	341,533,307.00	1,924,128,725.00	1,924,128,725.00	43.93%
2、外资持股	0	0	2,016,793,893.00	0	0	0	2,016,793,893.00	2,016,793,893.00	46.0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2,016,793,893.00	0	0	0	2,016,793,893.00	2,016,793,893.00	46.0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80,816,890.00	100	0	0	0	-341,533,307.00	-341,533,307.00	439,283,583.00	10.03%
1、人民币普通股	780,816,890.00	100	0	0	0	-341,533,307.00	-341,533,307.00	439,283,583.00	10.03%
三、股份总数	780,816,890.00	100	3,599,389,311.00	0	0	0	3,599,389,311.00	4,380,206,201.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五凌电力有限公司63%股权、向湖南湘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五凌电力有限公司37%股权以及向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64.93%股权，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但构成关联交易。

1. 发行股份的种类、面值及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上市地点为上交所。

2、 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发行对象为中国电力、湘投国际和广西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的方式。

3、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之日，发行价格为6.55元/股。

4、 发行股份的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 3,599,389,311 股，其中向中国电力、湘投国际、广西公司分别发行 2,016,793,893 股、1,184,427,480 股、398,167,938 股股份用于支付本次重组的部分对价。

5、锁定期安排

中国电力、广西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至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处置，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中国电力、广西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中国电力、广西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已经直接及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 18 个月内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

湘投国际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至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处置，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交易对方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述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同时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在适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前提下的转让行为不受上述限制。若上述锁定与限售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交易对方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6、新增股份登记情况

根据中证登上海分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上市公司已办理完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合计新增股份 3,599,389,311 股，登记后股份总数为 4,380,206,201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因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对同期 2024 年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进行了追溯调整。2024 年每股收益为 0.05 元/股，调整后为 0.18 元/股。2024 年每股净资产为 6.57 元/股，调整后为 3.75 元/股。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0	0	2,016,793,893.00	2,016,793,893.00	因重大资产重组锁定股份	2028 年 11 月 12 日(36 个月限售)
湖南湘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0	0	1,184,427,480.00	1,184,427,480.00	因重大资产重组锁定股份	2026 年 11 月 12 日(12 个月限售)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0	0	398,167,938.00	398,167,938.00	因重大资产重组锁定股份	2028 年 11 月 12 日(36 个月限售)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	0	0	341,533,307.00	341,533,307.00	因重大资产重组锁定股	2027 年 5 月 12 日 (18

公司					份	个月限售)
合计	0	0	3,940,922,618.00	3,940,922,618.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总数变动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780,816,890 股；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 3,599,389,311 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380,206,201 股，股份总数显著增加。

2. 股东结构变动

本次发行新增 3 名特定发行对象，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发行数量 2,016,793,893 股

湖南湘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发行数量 1,184,427,480 股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发行数量 398,167,938 股

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结构变为多元股东结构，新增发行对象成为公司重要股东，公司股权结构得到优化。

3. 股本结构变动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全部为无限售条件股，持股比例 100%；发行完成后，股本结构调整

为：
无限售条件股：439,283,583.00 股，持股比例 10.03%

有限售条件股：3,940,922,618.00 股，持股比例 89.97%

有限售条件股成为公司股本的主要构成部分，股份流动性结构发生明显变化。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5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435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2,016,793,893	2,016,793,893	46.04	2,016,793,893	无		境外法人
湖南湘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184,427,480	1,184,427,480	27.04	1,184,427,480	无		国有法人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398,167,938	398,167,938	9.09	398,167,938	无		国有法人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341,533,307	7.80	0	无		国有法人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66,982,819	1.53	0	未知		国有法人
阿拉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0	6,097,329	0.14	0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45,482	5,009,839	0.11	0	未知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36,745	3,636,745	0.08	0	未知		未知
崔建国	2,380,100	3,564,486	0.08	0	未知		未知
李秋香	3,400,500	3,400,500	0.08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982,819	人民币普通股	66,982,819
阿拉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6,097,329	人民币普通股	6,097,32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009,839	人民币普通股	5,009,83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636,745	人民币普通股	3,636,745
崔建国	3,564,486	人民币普通股	3,564,486
李秋香	3,400,500	人民币普通股	3,400,500
崔中琼	3,207,820	人民币普通股	3,207,820
冉小军	3,170,312	人民币普通股	3,170,312
陈碧钦	3,168,400	人民币普通股	3,168,4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84,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4,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国家电投广西电力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下企业，实际控制人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2,016,793,893.00	2025年11月12日后36个月	0	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至36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处置，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已经直接及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18个月内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
2	湖南湘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184,427,480.00	2025年11月12日后12个月	0	湘投国际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至12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处置，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

3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398,167,938.00	2025年11月12日后36个月	0	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至36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处置，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通过本次交易获得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在本次交易前已经直接及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18个月内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
4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1,533,307	2025年11月12日后18个月	0	1、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已经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或处置。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 2、如上述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同时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3、若上述锁定与限售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国家电投广西电力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下企业，实际控制人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	桂许德
成立日期	2004年3月24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电力是国家电投集团下属大型独立发电公司之一，也是以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和优质火电为主的综合性清洁能源旗舰上市平台，主要在中国内地从事发电及售电，包括投资、开发、经营及管理火力、水力、风力及光伏发电厂，并提供储能、绿电交通，以及综合智慧能源的解决服务，其业务分布于中国各大电网区域。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五凌电力有限公司63%股权、向湖南湘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五凌电力有限公司37%股权以及向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64.93%股权，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已于2025年11月完成股份登记，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以持股2,016,793,893股，占公司总股本46.04%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原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41,533,307股，占公司总股本7.80%。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刘明胜
成立日期	2003-03-31
主要经营业务	项目投资；电源、电力、热力、铝土矿、氧化铝、电解铝的开发、建设、经营、生产及管理（不在北京地区开展）；电能设备的成套、配套、监造、运行及检修；销售电能及配套设备、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铁路运输；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建设与监理；招投标服务及代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力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铁路运输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电力、广西公司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至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处置，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中国电力、广西公司通过本次交易获得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中国电力、广西公司在本次交易前已经直接及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 18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

国家电投集团在本次交易前已经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或处置。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湘投国际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至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处置，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交易对方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述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上市公司股份同时遵照上述锁定期进行锁定。在适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前提下的转让行为不受上述限制。若上述锁定与限售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交易对方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投水电）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电投水电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如适用），我们独立于电投水电，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1和40以及附注七、21。

1. 事项描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电投水电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4,418,720.17万元，占合并资产总额的69.51%，对合并财务报表影响重大。

电投水电固定资产价值重大、数量众多且位置分散，因此资产存在性风险较高；固定资产折旧计提对电投水电业绩影响重大，需要管理层适当判断各项资产折旧计提的时间，并对其折旧年限和残值率做出适当估计；此外，在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

在减值迹象以及确定上述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管理层需要在合理和有依据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种因素作出会计估计。

综上，我们将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和评估公司对固定资产日常管理、盘点、折旧计提和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

(2) 获取管理层年度盘点报告，并执行抽样盘点，检查资产的存在性和保管状况；

(3) 了解、评估管理层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的合理性，对预计使用年限和残值率的估计与管理层历史数据及适用行业经验进行比对；并对当期计提折旧进行测算，确认管理层已按照会计政策计提折旧；

(4) 了解和评估管理层对相关固定资产减值迹象的识别流程；对于出现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复核管理层确定可回收金额的方法以及管理层对现金流量预测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重要参数，包括将这些假设和参数与支持性证据核对，并分析管理层估计的历史准确性；

(5) 评估合并财务报表中关于相关固定资产的会计政策、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及相关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的披露是否充分适当。

四、其他信息

电投水电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电投水电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电投水电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电投水电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电投水电、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电投水电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电投水电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电投水电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电投水电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苗青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党晓姗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801,114,938.00	1,368,875,061.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应收票据	七、4	115,365,132.71	82,714,211.19
应收账款	七、5	2,926,421,608.28	3,865,979,383.95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72,536,180.70	146,042,750.02
预付款项	七、8	87,524,810.98	267,812,576.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4,266,581,869.14	1,111,878,664.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5,299,018.56	9,353,292.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91,671,840.28	211,586,689.2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1,615,996,873.86	5,308,070,217.51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3,901,066.37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54,331,564.88	713,586,170.72
流动资产合计		10,631,544,818.83	13,090,446,791.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其他债权投资	七、15		
长期应收款	七、16		46,561,955.73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629,247,084.01	773,723,817.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708,506,658.17	515,262,699.5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219,101.52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8,794,539.07	30,746,199.80
固定资产	七、21	44,187,201,689.08	62,085,040,169.47
在建工程	七、22	3,518,554,187.99	6,472,955,980.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23		
油气资产	七、24		
使用权资产	七、25	387,120,612.75	527,345,651.97
无形资产	七、26	1,923,468,381.20	2,063,180,392.4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4,180,484.64	38,083,854.25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12,720,022.06	123,991,008.1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36,381,535.39	140,113,23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59,542,315.86	419,337,657.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018,247,258.74	1,901,431,410.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934,183,870.48	75,137,774,038.25
资产总计		63,565,728,689.31	88,228,220,829.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7,524,525,362.17	6,839,436,622.7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衍生金融负债	七、34		
应付票据	七、35	205,082,490.67	41,484,532.07
应付账款	七、36	3,818,739,972.91	3,828,780,555.23
预收款项	七、37		

合同负债	七、38	297,822,966.99	375,778,697.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23,655,990.96	115,756,118.80
应交税费	七、40	445,957,145.02	307,068,389.35
其他应付款	七、41	6,697,435,054.96	2,112,595,975.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9,362,149.70	234,858,393.7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七、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349,442,730.94	8,640,790,431.7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6,010,679.47	459,332,506.94
流动负债合计		21,478,672,394.09	22,721,023,830.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8,578,112,752.58	30,927,963,418.57
应付债券	七、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303,353,010.73	388,432,250.65
长期应付款	七、48	2,248,344,726.00	2,402,398,731.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1,318,654.87	
预计负债	七、50	59,639,224.76	58,743,403.31
递延收益	七、51	17,018,583.54	29,710,544.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56,444,890.62	60,901,475.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168,329,807.22	114,850,741.2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432,561,650.32	33,983,000,565.86
负债合计		42,911,234,044.41	56,704,024,396.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380,206,201.00	780,816,890.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8,193,175,454.98	11,076,501,666.03
减：库存股	七、56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63,773,871.68	177,715,771.02
专项储备	七、58	37,138,701.63	45,219,245.23
盈余公积	七、59	468,503,139.50	466,885,707.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772,769,422.66	3,857,127,577.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015,566,791.45	16,404,266,857.40
少数股东权益		3,638,927,853.45	15,119,929,576.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654,494,644.90	31,524,196,433.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3,565,728,689.31	88,228,220,829.85

司负责人：姚小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625,370.11	26,101,347.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20,640,859.98	82,999,387.14
应收款项融资			569,261.75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02,840,320.90	17,942,666.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0,000,000.00	15,000,000.00
存货		134,159.04	113,298.3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9,575.01	70,034,520.77
其他流动资产		251,432,733.63	467,120,902.78
流动资产合计		437,743,018.67	664,881,384.3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69,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3,551,337,058.85	4,325,096,244.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2,260,454.03	269,974,785.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132,678.00	8,727,825.00
固定资产		190,266,423.58	215,096,692.35
在建工程		3,040,923.89	2,195,482.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39,741.66	1,644,275.2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58,023.40	1,979,737.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080,435,303.41	4,824,715,043.31
资产总计		24,518,178,322.08	5,489,596,427.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83,108.04	6,985,050.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0,177,675.83	93,697,223.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803,124.70	3,078,631.93
应交税费		4,822,043.77	357,626.98
其他应付款		3,608,819,936.37	5,039,687.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59,554.57	459,554.5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5,774.07	196,925,491.7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96,651,662.78	306,083,712.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8,301,842.76	9,710,359.5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11,733.43	711,733.4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264,633.17	41,739,473.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6,278,209.36	52,161,566.32
负债合计		3,892,929,872.14	358,245,279.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80,206,201.00	780,816,89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44,511,237.18	3,053,600,182.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3,597,965.91	116,175,346.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1,038,089.31	249,420,657.69
未分配利润		945,894,956.54	931,338,071.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625,248,449.94	5,131,351,148.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518,178,322.08	5,489,596,427.63

司负责人：姚小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娟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51,993,169.53	14,450,212,503.9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2,151,993,169.53	14,450,212,503.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8,475,362,755.04	9,984,763,124.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3	222,591,306.06	149,145,119.06
销售费用	七、64	26,271,628.43	30,757,256.61
管理费用	七、65	672,264,890.37	591,444,327.82
研发费用	七、66	132,163,043.40	125,516,802.60
财务费用	七、62	943,113,063.42	1,416,788,039.40
其中：利息费用		953,153,227.27	1,445,816,681.36
利息收入		9,128,955.61	13,938,459.62
加：其他收益	七、67	72,759,030.83	77,940,059.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3,141,743.20	42,115,286.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72,186.18	24,637,238.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61,772.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47,098.98	-1,705,166.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9,737,412.67	4,260,435.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4,537,062.56	-310,832,637.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672,830.55	8,388,086.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39,832,852.	1,971,963,898.0

		08	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4,814,068.16	28,574,590.1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4,642,249.82	23,813,087.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0,004,670.42	1,976,725,401.0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701,058,985.12	368,699,408.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8,945,685.30	1,608,025,992.72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8,945,685.30	1,608,025,992.7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2,212,883.35	807,217,747.8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732,801.95	800,808,244.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61,022.52	44,164,548.0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605,996.96	31,377,198.0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723,193.62	26,279,966.4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6,359.56	2,915,64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316,834.06	23,364,326.4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7,196.66	5,097,231.6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0,00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050.44	
(7) 其他		657,146.22	5,097,231.6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974.44	12,787,349.9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5,384,662.78	1,652,190,540.7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8,606,886.39	838,594,945.8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6,777,776.39	813,595,594.8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879,057,380.8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553,601,014.78元。

公司负责人：姚小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05,001,693.84	214,238,187.37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97,304,770.05	201,173,501.85
税金及附加		19,243,816.48	1,601,545.8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6,922,554.86	77,444,030.7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259,139.79	-5,368,482.96
其中：利息费用		5,343,341.19	9,735,906.42
利息收入		11,658,020.72	14,347,553.82
加：其他收益		115,626.26	41,412.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32,382,137.01	83,899,479.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44,837.32	4,936,112.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5,147.00	-450,2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10.69	302,938.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93,633.84	-629,768.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702,885.36	22,551,453.97
加：营业外收入		84,868.71	3,025,841.01
减：营业外支出		97,074.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690,679.71	25,577,294.98
减：所得税费用		-147,734.08	-4,632.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38,413.79	25,581,927.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38,413.79	25,581,927.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241,478.03	5,546,364.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649,846.12	5,554,732.3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649,846.12	5,554,732.3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8,368.09	-8,368.0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0,000.0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8,368.09	-8,368.09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96,935.76	31,128,292.0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姚小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92,513,184.23	12,841,902,161.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372,962.39	182,972,728.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445,535,445.39	1,445,615,014.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41,421,592.01	14,470,489,905.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94,757,666.43	3,735,955,211.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2,227,713.05	1,878,092,140.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8,932,976.72	1,484,343,811.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10,543,978.56	1,659,163,69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36,462,334.76	8,757,554,85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4,959,257.25	5,712,935,046.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68,322.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6,190,733.23	24,887,062.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904,908.16	4,497,249.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807,428,246.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32,323,736.07	360,550,801.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0,315,946.22	389,935,114.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4,482,556.47	5,382,554,491.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50,000.00	7,208,2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215,270.3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	七、78	355,117,826.99	357,512,625.12

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4,265,653.81	5,747,275,316.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050,292.41	-5,357,340,202.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554,688.60	386,481,919.2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554,688.60	386,481,919.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106,334,509.84	30,872,411,114.4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16,118,896.73	1,038,520,301.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72,008,095.17	32,697,413,335.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900,070,428.60	30,174,219,094.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1,771,064.14	2,091,582,807.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47,656,915.55	644,135,341.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78,091,141.80	900,637,551.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89,932,634.54	33,166,439,454.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7,924,539.37	-469,026,119.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24,391.97	2,826,465.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2,090,597.74	-110,604,809.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1,905,933.10	1,422,510,742.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9,815,335.36	1,311,905,933.10

公司负责人：姚小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6,128,341.62	183,332,716.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2,962.68	8,195,334.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041,304.30	191,528,050.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8,037,696.07	163,749,861.9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149,383.21	64,705,143.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946,322.77	6,361,379.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45,711.74	19,137,82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779,113.79	253,954,20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37,809.49	-62,426,154.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3,235,902.38	50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935,963.80	180,534,238.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460.00	10,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299,326.18	689,544,838.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97,211.72	32,780,075.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4,950,000.00	48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1,847,211.72	517,780,075.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452,114.46	171,764,762.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6,980,000.00	6,9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980,000.00	6,9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581,885.44	137,595,327.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78,457.81	31,651,131.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9,938.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170,282.18	169,246,458.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90,282.18	-162,266,458.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524,022.79	-52,927,851.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01,347.32	79,029,198.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625,370.11	26,101,347.32

公司负责人：姚小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80,816,890.00				11,076,501,666.03		177,715,771.02	45,219,245.23	466,885,707.88		3,857,127,577.24		16,404,266,857.40	15,119,929,576.42	31,524,196,433.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0,816,890.00				11,076,501,666.03		177,715,771.02	45,219,245.23	466,885,707.88		3,857,127,577.24		16,404,266,857.40	15,119,929,576.42	31,524,196,433.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99,389,311.00				-2,883,326,211.05		-13,941,899.34	-8,080,543.60	1,617,431.62		-84,358,154.58		611,299,934.05	-11,481,001,722.97	-10,869,701,788.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605,996.96				532,212,883.35		518,606,886.39	506,777,776.39	1,025,384,662.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99,389,311.00				-2,883,326,211.05						-615,289,508.69		100,773,591.26	-11,242,163,942.87	-11,141,390,351.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99,389,311.00				-1,875,126,658.46								1,724,262,652.54	-5,178,407,782.31	-3,454,145,129.7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1. 本期提取								130,544,842.02					131,192,495.61	30,765,197.89	161,310,039.91
2. 本期使用								-138,625,385.62					-139,273,039.21	-13,408,661.24	-152,034,046.8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80,206,201.00				8,193,175,454.98	163,773,871.68	37,138,701.63	468,503,139.50		3,772,769,422.66			17,015,566,791.45	3,638,927,853.45	20,654,494,644.90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80,816,890.00	0	0	0	2,987,288,634.63		111,276,240.51	17,207,415.70	246,862,464.92		985,918,294.63		5,129,369,940.39	443,199,710.69	5,572,569,651.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8,031,296,073.91		42,061,458.26	15,913,357.94	1,018,434,908.73		1,210,478,470.91		10,318,184,269.75	14,475,777,822.29	24,793,962,092.04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0,816,890.00				11,018,584,708.54		153,337,698.77	33,120,773.64	1,265,297,373.65		2,196,396,765.54		15,447,554,210.14	14,918,977,532.98	30,366,531,743.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7,916,957.49		24,378,072.25	12,098,471.59	-798,411,665.77		1,660,730,811.70		956,712,647.26	200,952,043.44	1,157,664,690.7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377,198.				807,217,747.8		838,594,945.	813,595,594.89	1,652,190,540.78	

						09				0		8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916,957.49						74,729,725.55		132,646,683.04	57,640,672.06	190,287,355.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32,616.74	-932,616.7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373,145.00								4,373,145.00	2,568,355	6,941,500.00
4. 其他				53,543,812.49						74,729,725.55		128,273,538.04	56,004,933.80	184,278,471.84
(三) 利润分配								20,242,140.74		-42,182,277.81		-21,940,137.07	-675,636,016.01	-697,576,153.08
1. 提取盈余公积								2,558,192.77		-2,558,192.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862,872.92		-21,862,872.92	-675,590,638.65	-697,453,511.57
4. 其他								17,683,947.97		-17,761,212.12		-77,264.15	-45,377.36	-122,641.51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999,125.84		-818,653,806.51		825,652,932.3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999,125.84				6,999,125.84		0		
6. 其他								-818,653,806.51		818,653,806.51				
(五) 专项储备							12,098,471.59					12,098,471.59	8,104,660.74	20,203,132.33
1. 本期提取							156,305,817.81					156,305,817.81	62,574,725.37	218,880,543.18
2. 本期使用							-144,207,346.22					-144,207,346.22	-54,470,064.63	-198,677,410.85
(六) 其他										-4,687,316.19		-4,687,316.19	-2,752,868.24	-7,440,184.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0,816,890.00				11,076,501,666.03	177,715,771.02	45,219,245.23	466,885,707.88		3,857,127,577.24		16,404,266,857.40	15,119,929,576.42	31,524,196,433.82

司负责人：姚小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80,816,890.00	0	0	0	3,053,600,182.59		116,175,346.32		249,420,657.69	931,338,071.99	5,131,351,148.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0,816,890.00				3,053,600,182.59		116,175,346.32		249,420,657.69	931,338,071.99	5,131,351,148.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99,389,311.00				11,890,911,054.59		-12,577,380.41		1,617,431.62	14,556,884.55	15,493,897,301.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41,478.03			15,838,413.79	3,596,935.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99,389,311.00				11,890,911,054.59						15,490,300,365.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99,389,311.00				11,891,675,147.92						15,491,064,458.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64,093.33						-764,093.33
（三）利润分配									1,583,841.38	-1,583,841.38	
1. 提取盈余公积									1,583,841.38	-1,583,841.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5,902.38		33,590.24	302,312.1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35,902.38	33,590.24	302,312.14	0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80,206,201.00				14,944,511,237.18		103,597,965.91	251,038,089.31	945,894,956.54	20,625,248,449.94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80,816,890.00				3,053,600,182.59		110,628,982.05		246,862,464.92	930,177,209.94	5,122,085,729.5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80,816,890.00				3,053,600,182.59		110,628,982.05		246,862,464.92	930,177,209.94	5,122,085,729.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46,364.27		2,558,192.77	1,160,862.05	9,265,419.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46,364.27			25,581,927.74	31,128,292.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558,192.77	-24,421,065.69	-21,862,872.92	
1. 提取盈余公积								2,558,192.77	-2,558,192.7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862,872.92	-21,862,872.9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80,816,890.00				3,053,600,182.59		116,175,346.32	249,420,657.69	931,338,071.99	5,131,351,148.59	

司负责人：姚小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樱 会计机构负责人：凌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一家在重庆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电力”），系经重庆市体改委渝改企发[1994]51号文批准，由当时的四川省电力公司（重庆直辖后根据川渝电网分家的有关文件将其股份转由重庆市电力公司持有）、重庆市建设投资公司等八家单位于1994年6月30日共同发起，并向南桐矿务局等单位定向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0年10月，公司公开发行人6,000.00万元人民币普通股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725万元。2004年10月，公司根据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2004年6月30日股本16,725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33,450.00万元，其中：非流通股股份21,4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13%；流通股股份12,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87%。

2006年1月，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2股股票，非流通股股东共应向流通股股东支付股票3,840万股。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后，公司总股本仍为33,450万股，所有股份均为流通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17,61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65%；无限售条件股份15,8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35%。截至2009年1月21日，所有限售股全部解禁。

根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集团”）组建方案，2006年1月6日，公司原第一大股东重庆市电力公司持有国有法人股（8,858.20万股）行政划拨至中电投集团，中电投集团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971号）核准，公司向第一大股东中电投集团发行股票177,372,636股。

2013年7月17日，原九龙电力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重庆市工商管理总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正式变更为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正式变更为CPI YUANDA ENVIRONMENTAL-PROTECTION (GROUP) CO., LTD.。经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2013年7月24日变更为“中电远达”，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600292”，中电投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79,784,8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66%，系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4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电投远达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71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88,755,741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00,628,377.00元，中电投集团持股比例由54.66%变更为46.58%，仍为控股股东。

中电投集团自2014年11月28日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票共计17,999,9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7%。本次减持后，中电投集团持有公司股票261,784,9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585%。

2015年经国务院批准，中电投集团与国家核电技术有限公司重组成立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已更名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电投集团”），承接中电投集团全部股权及债权债务关系。

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后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投集团持有公司股票340,320,4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59%。

公司控股股东国家电投集团于2015年9月2日至9月3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了公司股票1,21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本次增持后，国家电投集团持有公司股票341,533,3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74%。

2016年4月21日，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重庆市工商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正式变更为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正式变更为SPIC YUANDA ENVIRONMENTAL-PROTECTION CO., LTD.。经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2016年5月12日变更为“远达环保”，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600292”。

2025年9月30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191号），同意公司向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发行2,016,793,893股股份购买五凌电力有限公司63%的股权、向湖南湘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发1,184,427,480股股份购买五凌电力有限公司37%的股权、向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发行398,167,938股股份购买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64.93%的股权，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和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分别于2025年10月28日和2025年10月30日完成工商信息变更登记，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2025年11月7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报告文号为致同验字(2025)第110C000349号的验资报告。截至2025年11月7日，本公司新增股本人民币3,599,389,311.00元，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4,380,206,201.00元。本次发行股份涉及的新增股份于2025年11月12日完成股份登记。本次变更后，中国电力持有公司股票2,016,793,8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04%，变更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家电投集团。

2026年1月4日，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重庆市工商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正式变更为国家电投集团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正式变更为SPICHydropower Co., Ltd.。经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2026年1月13日变更为“电投水电”，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600292”。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开展水力发电及流域水电站新能源一体化综合开发运营业务，具体包括水力发电业务、太阳能发电业务，废气、废水、固废治理，对节能减排项目进

行投资，节能环保技术研发、转让及咨询服务，节能环保产品制造、销售，节能减排工程项目管理等。

本公司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黄环北路10号1栋，法定代表人为姚小彦。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15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详见相关附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占预付款项余额的 5%以上
期末重要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项金额占合并资产总额的 0.5%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项目余额占在建工程余额的 2%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占应付账款余额的 0.5%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占合并长期股权投资金额 5%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项资本化研发项目占利润总额的 2%以上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金额超过合并营业利润的 2%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

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小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③《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定义的收入合同资产；④租赁应收款；⑤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环保板块
- 应收账款组合1：信用风险组合
- 应收账款组合2：电量款组合
- 发电板块
- 应收账款组合1：应收标杆电费

-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
-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其他

C、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组合 1: 环保工程组合
- 合同资产组合 2: 应收新能源补贴款组合
- 合同资产组合 3: 污水处理组合
- 合同资产组合 4: 销售商品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往来款、保证金、代垫款项等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备用金等无风险款项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低风险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

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①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②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

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③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④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

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备品备件及其他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备品备件及其他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

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五、27 长期资产减值。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而且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能够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估计，因此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5-45	0-5	20.00-2.11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35	0-5	20.00-2.71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20	0-5	25.00-4.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5-35	0-5	20.00-2.71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 长期资产减值。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五、27 长期资产减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特许经营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20-70	直线法
专利权	3-30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5-12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	30	直线法
软件及其他	2-10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五、27 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前期项目的初步论证，形成项目立项后，进一步细化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

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五、11、（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从事电力销售、脱硫脱硝、环保工程、水处理运营、催化剂销售等业务。

①电力销售

本公司与客户订立的发电及电力销售合同通常包括一项履约义务。

本公司认为电力销售收入在相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通常是在向省级电网公司供电时）确认，即视为已履行履约义务。本公司主营电力销售业务，客户通常为各电厂所在地的省级电网公司。电力收入于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省级电网公司时确认，本公司根据经电网公司确认的月度实际上网电量按合同上网电价（含可再生能源补贴）确认电费收入。

根据购售电合同的约定，本公司在购售电业务中的履约义务为向各地省级电网公司供应电力。电力供应完成后，双方执行的抄表、核对、结算单填制、发票开具等其他事项仅为程序性工作。在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省级电网公司时，本公司已经履行了合同中供应电力的履约义务，且省级电网公司已经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拥有现时权利，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因此本公司按照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省级电网公司的时点确认售电收入。

上网电量依据：根据电网公司确认的月度电费结算单，由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确认上网电量；

上网电价依据：保障性收购部分，发电价格依据相关主管部门对发电项目上网电价的批复确定；市场化交易部分，发电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加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确定；发电收入=上网电量*上网电价（不含税）。

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上网电量统计、汇总，并出具相关证明，经双方核对无误后开具电费发票。实际结算主要以转账结算或票据方式进行。

②脱硫脱硝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脱硫脱硝特许经营合同，通常包含提供脱硫、脱硝服务等多项承诺。

对于其中可单独区分的脱硫、脱硝服务，本公司将其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不可单独区分的脱硫、脱硝服务组成的组合，由于客户能够从每一个组合或每一个组合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这些组合彼此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故本公司将上述一个组合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上述可单独区分的脱硫、脱硝服务以及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脱硫、脱硝服务的组合，本公司依据实际脱硫脱硝电量与脱硫脱硝电价确认收入。

③环保工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类合同通常包含项目设计、设备安装、工程建造等多项承诺。

对于其中可单独区分的项目设计、设备安装和工程建造，本公司将其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对于不可单独区分的项目设计、设备安装、工程建造组成的组合，由于客户能够从每一个组合或每一个组合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这些组合彼此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故本公司将上述一个组合确认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可单独区分的项目设计、工程建造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设备安装控制权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同时确认收入。对于工程EPC合同，由于不可单独区分项目设计、设备安装、工程建造，本公司将其作为组合确认为在某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④水处理运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水处理运营特许经营合同通常仅包含污水处理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约定的处理单价和双方确认的结算处理量确认水处理运营收入。

⑤催化剂销售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催化剂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签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

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①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当本公司考虑可能需要对若干资产（包括商誉、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等）作出减值损失时，需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两者中的较高者确定。公允价值按知情自愿双方进行公允资产出售交易所得金额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则通常按以现有形式持续使用资产及其最终出售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现值确定。现值使用经过适用于资产固有风险的风险调整的税前贴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基于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估计。该政策要求本公司管理层作出的估计及假设存在风险及不确定性。因此，相关情况可能出现变化，从而改变该预测，这可能会影响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在该等情况下，资产的部份或所有账面价值可能减值，该减值将于利润表中扣除。

淹没赔偿拨备计价

公司就有关兴建若干水力发电厂时导致的淹没所作出的赔偿计提拨备。拨备使用可反映对货币时间价值及反映该等赔偿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计算预期所需支付赔偿金额的现值。

在确定淹没赔偿拨备的最佳估计时，公司管理层需作出主观假设和判断，包括估计赔偿款支付的时间和持续支付的年期、每单位面积的赔偿金额及其增长率、以及所应用可反映货币时间价值与该赔偿特定风险的折现率。假设或判断之变化可能导致不同的拨备金额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开始适用的时点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5年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2025年10月末，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故公司的主营业务在能源生态融合业务的基础上新增水力发电及流域水电站新能源一体化综合开发运营业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第八条“企业据以进行估计的基础发生了变化，或者由于取得新信息、积累更多经验以及后来的发展变化，可能需要对会计估计进行修订”，为客观反映整体会计估计情况，对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事项进行变更，本次变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	2025年11月1日起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为客观、公允地反映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拟基于新增业务情况对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关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0

(3)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土地使用税	应税土地面积	征收率
房产税	房产原值或租金收入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
国电投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15
国电投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	15
重庆远达渝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5
荣县瑞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威嘉环境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财信纬联环保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5
雅安德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渝弘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远达催化剂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远达首大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15
贵州远达烟气治理有限公司	15
贵州省远达环保有限公司	15
贵州远达金元环保有限公司	15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5
贵州清水江水电有限公司	15
新平风能风之子风电有限公司	15
湖南五凌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5
江西远达环保有限公司	15
河南九龙环保有限公司	15
国电投远达绿碳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20
重庆市德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宣汉财信环境污染治理有限公司	20
重庆市和润环保有限公司	20
贵州省成源环保有限公司	20
重庆市泽信环保有限公司	20
国电投远达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0
重庆和技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
湖南鼎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娄底双峰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保靖县凌建能源有限公司	20

湖南景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五凌（泸溪）电力有限公司	20
临澧核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新化云伊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湖南威鸿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
怀化溆浦县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国电投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国电投远达水务有限公司、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重庆远达渝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荣县瑞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市威嘉环境污染治理有限公司、重庆市财信纬联环保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雅安德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渝弘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重庆远达催化剂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内蒙古远达首大环保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远达烟气治理有限公司、贵州省远达环保有限公司、贵州远达金元环保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贵州清水江水电有限公司、新平风能风之子风电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湖南五凌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43003181，有效期内三年内按 15% 税率计算所得税。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 号）的规定，企业从事污水处理项目、光伏发电等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从事污水处理项目的子公司牡丹江渝达水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政策，子公司朝阳海里水务有限公司、柘城财信大科环境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政策；从事光伏发电项目的子公司海南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政策，子公司道县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江永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江永晟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黎平清水江新能源有限公司及五凌（邵阳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半征收政策。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2023 年第 38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符合条件的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江西远达环保有限公司、河南九龙环保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22〕13号)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子公司国电投远达绿碳科技(重庆)有限公司、重庆市德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宣汉财信环境污染治理有限公司、重庆市和润环保有限公司、贵州省成源环保有限公司、重庆市泽信环保有限公司、国电投远达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重庆和技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湖南鼎海新能源有限公司、娄底双峰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保靖县凌建能源有限公司、湖南景合新能源有限公司、五凌(泸溪)电力有限公司、临澧核创新能源有限公司、新化云伊新能源有限公司、湖南威鸿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怀化溆浦县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2025年度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第40号),企业从事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污水处理劳务项目,自2022年3月1日起,可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从事催化剂及其原材料粉体的研发、设计、回收、储存、再生、处理、提炼、检测、综合利用及其副产物的利用、销售;再生催化剂研发、设计、制造、检测、销售;催化剂再生技术服务,自2022年3月1日起,可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提供的资源综合利用劳务符合第五类资源综合利用劳务第5.3项工业废气处理劳务规定的经治理、处理后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规定的技术要求或达到相应的国家或地方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直接排放限值,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子公司河南九龙环保有限公司、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国电投远达水务有限公司、牡丹江渝达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泽信环保有限公司、雅安德雅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市威嘉环境污染治理有限公司、重庆渝弘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重庆远达催化剂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安徽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内蒙古远达首大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江西远达环保有限公司、贵州省远达环保有限公司2025年度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子公司昌图县渝达水务有限公司、凌源一污水务有限公司、朝阳渝达水务有限公司、贵州省成源环保有限公司、宣汉财信环境污染治理有限公司、荣县瑞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市财信纬联环保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市和润环保有限公司2025年度享受增值税免征优惠政策。

(7)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子公司国电投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重庆远达催化剂综合利用有限公司2025年度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8) 据税收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进合同能源管理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0〕25号),节能服

务公司实施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将项目中的增值税应税货物转让给用能企业，暂免征收增值税。子公司国电投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9)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0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 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子公司国电投远达绿碳科技（重庆）有限公司、重庆市德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宣汉财信环境污染治理有限公司、重庆市和润环保有限公司、贵州省成源环保有限公司、重庆市泽信环保有限公司、国电投远达环保能源有限公司、重庆和技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湖南鼎海新能源有限公司、娄底双峰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保靖县凌建能源有限公司、湖南景合新能源有限公司、五凌（泸溪）电力有限公司、临澧核创新能源有限公司、新化云伊新能源有限公司、湖南威鸿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怀化溆浦县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1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依法设立的城乡污水集中处理、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排放相应应税污染物，不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的，暂予免征环境保护税。子公司凌源一水务有限公司、朝阳渝达水务有限公司、昌图县渝达水务有限公司、朝阳海里水务有限公司、贵州省成源环保有限公司、荣县瑞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柘城财信大科环境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1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2023 年延续优化创新实施的税费优惠政策指引》三、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以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是指提供邮政服务、电信服务、现代服务、生活服务取得的销售额占全部销售额的比重超过 50% 的纳税人。子公司重庆和技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5 年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6.25

银行存款	126,962,104.46	607,398,915.69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660,114,972.97	742,323,675.98
其他货币资金	14,037,860.57	19,152,193.13
合计	801,114,938.00	1,368,875,061.05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函保证金等	26,094,149.71	30,430,172.94
资金冻结	53,190,052.93	24,523,555.01
定期存款质押	2,015,400.00	2,015,400.00
合计	81,299,602.64	56,969,127.9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724,183.76	15,187,848.45
商业承兑汇票	96,640,948.95	67,526,362.74
合计	115,365,132.71	82,714,211.1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2,206.43
合计	162,206.4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89,421,745.94	3,367,461,102.87
其中：1年以内	2,189,421,745.94	3,367,461,102.87
1至2年	614,088,479.98	405,020,427.36
2至3年	170,523,663.51	145,438,802.35
3至4年	99,308,570.94	32,110,403.46
4至5年	5,625,039.56	21,960,687.33
5年以上	50,493,677.12	38,663,130.83
小计	3,129,461,177.05	4,010,654,554.20
减：坏账准备	203,039,568.77	144,675,170.25
合计	2,926,421,608.28	3,865,979,383.9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6,108,856.76	2.43	65,926,072.54	86.62	10,182,784.22	33,200,012.75	0.83	22,786,012.34	68.63	10,414,000.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53,352,320.29	97.57	137,113,496.23	4.49	2,916,238,824.06	3,977,454,541.45	99.17	121,889,157.91	3.06	3,855,565,383.54
环保板块	1,750,290,912.73	55.93	131,000,457.66	7.48	1,619,290,455.07	1,791,517,142.79	44.67	115,510,384.53	6.45	1,676,006,758.26
其中：										
组合1：信用风险组合	1,096,686,685.06	35.04	131,000,457.66	11.95	965,686,227.40	1,058,395,242.92	26.39	115,510,384.53	10.91	942,884,858.39
组合2：电量款组合	653,042,227.67	20.89			653,042,227.67	733,121,899.87	18.28			733,121,899.87

发电板块	1,303,061,407.56	41.64	6,113,038.57	0.47	1,296,948,368.99	2,185,937,398.66	54.5	6,378,773.38	0.29	2,179,558,625.28
其中:										
组合1: 应收标杆电费	484,657,024.17	15.49			484,657,024.17	1,413,387,457.10	35.24	62,509.33	0.01	1,413,324,947.77
组合2: 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	611,303,856.12	19.53	6,113,038.57	1.00	605,190,817.55	653,693,188.68	16.3	4,186,053.90	0.64	649,507,134.78
组合3: 应收其他	207,100,527.27	6.62			207,100,527.27	118,856,752.88	2.96	2,130,210.15	1.79	116,726,542.73
合计	3,129,461,177.05	100	203,039,568.77	6.49	2,926,421,608.28	4,010,654,554.20	100	144,675,170.25	3.61	3,865,979,383.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江苏鲲鹏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3,588,736.81	43,588,736.81	100.00	企业正在进行破产清算
POWER MECH PROJECTS LIMITED	29,942,547.43	19,759,763.21	65.99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577,572.52	2,577,572.52	100.00	企业正在进行破产清算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环保板块-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600,899,552.48	25,478,141.04	4.24
1至2年	286,152,531.70	24,151,273.71	8.44
2至3年	92,899,461.10	14,260,067.25	15.35
3年以上	116,735,139.78	67,110,975.66	57.49
合计	1,096,686,685.06	131,000,457.66	11.95

组合计提项目: 环保板块-电量款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653,604,227.67		

组合计提项目：发电板块-应收标杆电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84,657,024.17		
1至2年			
合计	484,657,024.17		

组合计提项目：发电板块-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16,289,186.37	3,162,891.87	1.00
1至2年	260,989,388.75	2,609,893.88	1.00
2至3年	32,755,528.64	327,555.30	1.00
3年以上	1,269,752.36	12,697.52	1.00
合计	611,303,856.12	6,113,038.57	1.00

组合计提项目：发电板块-应收其他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31,583,293.92		
1至2年	66,946,559.53		
2至3年	8,570,673.82		
3年以上			
合计	207,100,527.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44,675,170.25	60,513,472.46		2,130,210.15	-18,863.79	203,039,568.77

合计	144,675,170.25	60,513,472.46		2,130,210.15	-18,863.79	203,039,568.77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130,210.1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	857,129,258.36	617,330,504.01	1,474,459,762.37	30.56	10,112,054.05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216,066,494.81	11,270,733.43	227,337,228.24	4.71	492,003.99
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15,101,636.66		115,101,636.66	2.39	2,019,299.83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02,197,239.03		102,197,239.03	2.12	199,930.85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65,916,967.87		65,916,967.87	1.37	635,511.15
合计	1,356,411,596.73	628,601,237.44	1,985,012,834.17	41.15	13,458,799.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环保工程	750,944,589.68	45,623,825.83	705,320,763.85	831,302,170.20	50,017,233.88	781,284,936.32
应收新能源补贴款	617,330,504.01	6,173,305.04	611,157,198.97	4,284,534,230.64	4,593,741.78	4,279,940,488.86
污水处理	326,320,213.90	25,979,489.35	300,340,724.55	279,817,821.42	19,712,561.12	260,105,260.30
销售商品	47,541,290.49	2,836,420.35	44,704,870.14	40,472,823.90	2,482,708.86	37,990,115.04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47,542,485.02	-2,015,801.37	-45,526,683.65	-53,319,374.75	-2,068,791.74	-51,250,583.01
合计	1,694,594,113.06	78,597,239.20	1,615,996,873.86	5,382,807,671.41	74,737,453.90	5,308,070,217.5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4,594,113.06	100.00	78,597,239.20	4.64	1,615,996,873.86	5,382,807,671.41	100.00	74,737,453.90	1.39	5,308,070,217.51
其中：										
环保工程	703,402,104.66	41.51	43,608,024.46	6.20	659,794,080.20	777,982,795.45	14.45	47,948,442.14	6.16	730,034,353.31
应收新能源补贴款	617,330,504.01	36.43	6,173,305.04	1.00	611,157,198.97	4,284,534,230.64	79.60	4,593,741.78	0.11	4,279,940,488.86
污水处理	326,320,213.90	19.26	25,979,489.35	7.96	300,340,724.55	279,817,821.42	5.20	19,712,561.12	7.04	260,105,260.30
销售商品	47,541,290.49	2.80	2,836,420.35	5.97	44,704,870.14	40,472,823.90	0.75	2,482,708.86	6.13	37,990,115.04
合计	1,694,594,113.06	100.00	78,597,239.20	4.64	1,615,996,873.86	5,382,807,671.41	100.00	74,737,453.90	1.39	5,308,070,217.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16,278,376.40	33,737,267.59	3.68
1至2年	290,744,054.37	16,625,670.74	5.72
2至3年	234,649,605.75	17,790,387.38	7.58
3至4年	246,579,919.62	7,269,663.96	2.95
4至5年	6,342,156.92	3,174,249.54	50.05
合计	1,694,594,113.06	78,597,239.21	4.64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74,737,453.90			74,737,453.9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859,785.30			3,859,785.3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78,597,239.20			78,597,239.2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环保工程	47,948,442.14	-4,340,417.68				43,608,024.46	
销售商品	2,482,708.86	353,711.49				2,836,420.35	
污水处理	19,712,561.12	6,266,928.23				25,979,489.35	
应收可再生 能源补贴	4,593,741.78	1,579,563.26				6,173,305.04	
合计	74,737,453.90	3,859,785.30				78,597,239.2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74,278,970.40	148,568,413.05
减：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1,742,789.70	2,525,663.03
期末公允价值	172,536,180.70	146,042,750.0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61,231,148.32	69.96	204,796,128.14	76.47

1至2年	13,897,904.93	15.88	38,427,228.82	14.35
2至3年	6,913,596.39	7.90	10,897,967.18	4.07
3年以上	5,482,161.34	6.26	13,691,252.66	5.11
合计	87,524,810.98	100.00	267,812,576.80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减值准备
山东冠县光大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	9.14	
安徽瑞达物资有限公司	5,039,822.86	5.76	
合计	13,039,822.86	14.9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89,030.26	10.38
山东冠县光大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	9.14
中京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708,925.12	7.67
安徽瑞达物资有限公司	5,039,822.86	5.76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945,790.62	5.65
合计	33,783,568.86	38.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5,299,018.56	9,353,292.23
其他应收款	4,231,282,850.58	1,102,525,372.54
合计	4,266,581,869.14	1,111,878,664.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366,217.99	366,217.99
减：坏账准备	-366,217.99	-366,217.99
合计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66,217.99	100	366,217.99	100	0	366,217.99	100	366,217.99	100	0
合计	366,217.99	/	366,217.99	/	0	366,217.99	/	366,217.99	/	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利息	366,217.99	366,217.99	100	进入破产程序
合计	366,217.99	366,217.99	100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66,217.99					366,217.99
合计	366,217.99					366,217.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5,299,018.56	9,353,292.23
减：坏账准备		
合计	35,299,018.56	9,353,292.23

(8).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740,909,972.29	351,609,929.75
其中：1年以内	3,740,909,972.29	351,609,929.75
1至2年	250,643,729.51	513,906,939.13
2至3年	95,670,385.44	134,801,266.25
3年以上	198,224,712.16	151,867,461.42
合计	4,285,448,799.40	1,152,185,596.55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处置款	3,796,965,879.05	216,969.34
往来款	194,124,645.82	642,235,458.57

代垫关联方款项	172,777,010.57	297,707,805.70
保证金、押金	80,670,115.23	104,447,133.13
备用金	7,332,472.74	9,354,793.54
其他	33,578,675.99	98,223,436.27
合计	4,285,448,799.40	1,152,185,596.55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8,061,638.26		41,598,585.75	49,660,224.01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564,443.32		1,564,443.32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511,501.21		-2,646.81	4,508,854.4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129.59			-3,129.59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1,005,566.56		43,160,382.26	54,165,948.8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9,660,224.01	4,508,854.40			-3,129.59	54,165,948.82
合计	49,660,224.01	4,508,854.40			-3,129.59	54,165,948.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五凌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3,744,626,721.77	87.38	股转款、往来款	2年以内	
阳山县金顺力发电有限公司	129,510,800.22	3.02	往来款	2年以内	
小金县鑫鸿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68,309,214.78	1.59	往来款	3年以内	
湖南新星凌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4,211,841.66	1.27	股转款	1年以内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3,827,246.12	0.32	押金及保证金	1至5年	700,482.41
合计	4,010,485,824.55	93.58	/	/	700,482.41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059,384.23		42,059,384.23	39,363,659.28		39,363,659.28
在产品	57,732,173.58		57,732,173.58	51,454,917.78		51,454,917.78
库存商品	60,185,934.40		60,185,934.40	68,357,410.85		68,357,410.85
发出商品等	5,021,954.89		5,021,954.89	31,884,723.63		31,884,723.63
备品备件及其他	29,097,867.01	2,425,473.83	26,672,393.18	23,000,808.16	2,474,830.48	20,525,977.68
合计	194,097,314.11	2,425,473.83	191,671,840.28	214,061,519.70	2,474,830.48	211,586,689.2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备品备件	2,474,830.48			49,356.65		2,425,473.83
合计	2,474,830.48			49,356.65		2,425,473.83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备品备件领用出库。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3,901,066.37
合计		13,901,066.37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37,090,698.62	573,796,147.60
待认证进项税额	51,272,785.83	6,608,867.90
预缴所得税	27,369,125.16	11,724,617.86
预缴增值税	23,176,089.71	23,148,726.50
短期债权投资	13,074,013.95	96,586,694.63
其他	2,348,851.61	1,721,116.23
合计	454,331,564.88	713,586,170.72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220,931,96 3.22	220,931, 963.22		225,664,3 83.12	225,664,3 83.12	
合计	220,931,96 3.22	220,931, 963.22		225,664,3 83.12	225,664,3 83.12	

说明：该债权为应收国家电投集团广西北部湾（钦州）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部湾”）委托贷款。北部湾自2015年投产以来持续亏损，2019年4月停产，北部湾不能清偿到期债务，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3月25日作出（2020）桂07破申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北部湾破产清算一案。本公司对该笔债权投资全额计提坏账。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225,664,383.12		4,732,419.90	220,931,963.22
合计	225,664,383.12		4,732,419.90	220,931,963.22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25,664,383.12	225,664,383.1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4,732,419.90	4,732,419.9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20,931,963.22	220,931,963.2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46,561,955.73		46,561,955.73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河南中孚债务重组应 收款				13,901,0 66.37		13,901,06 6.37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 应收款				-13,901,0 66.37		-13,901,0 66.37	
合计				46,561,9 55.73		46,561,95 5.73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湖南华润电力鲤鱼江有限公司	123,518,062.11			14,418,183.67	-406,359.56	2,015,485.10				139,545,371.32	
小计	123,518,062.11			14,418,183.67	-406,359.56	2,015,485.10				139,545,371.32	
二、联营企业											
中电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240,230,173.01			-3,583,500.21						236,646,672.80	
湖南核电有限公司	70,282,603.39			-1,620,744.29		-797,542.38				67,864,316.72	
宁都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43,194,910.22			1,329,143.77			3,000,000.00			41,524,053.99	
重庆美丽两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1,550,140.39			176,778.17	400,000.00		2,028,625.64			30,098,292.92	
重庆											

同兴 垃圾 处理 有 限 公 司	21,86 0,030 .83			2,189 ,540. 44		50,9 26.3 1	1,713 ,446. 40			22,38 7,051 .18	
湖 南 电 投 智 谷 智 慧 源 有 限 公 司	19,81 2,200 .00			269,6 36.28						20,08 1,836 .28	
上 平 电 南 新 源 有 限 公 司	16,58 5,112 .78			430,2 42.54		-42, 532. 49	2,675 ,571. 78			14,29 7,251 .05	
重 庆 智 慧 思 大 据 有 限 公 司	14,06 3,036 .98			-938, 115.2 8						13,12 4,921 .70	
重 庆 远 环 保 技 有 限 公 司	12,74 9,669 .27			138,4 87.87						12,88 8,157 .14	
湖 南 能 大 据 中 心 有 限 公 司	10,52 6,087 .95			313,6 64.35						10,83 9,752 .30	
国 家 电 投 集 团 贵 溪 智 慧 源 有 限 公 司	8,114 ,997. 54			1,412 ,084. 74						9,527 ,082. 28	
广 西 卓 洁 电 力	7,953 ,574.			18,75 0.00						7,972 ,324.	

工程检修有限公司	33									33	
中远(庆)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50,000.00								2,450,000.00	
湖南轻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145,783,219.17		152,033,360.16	16,412,540.99			10,162,400.00				
湖南凌新能源有限公司			6,384,288.69	6,384,288.69							
北流凌新能源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小计	650,205,755.86	2,450,000.00	165,917,648.85	22,932,798.06	400,000.00	-789,148.56	19,580,043.82			489,701,712.69	
合计	773,723,817.97	2,450,000.00	165,917,648.85	37,350,981.73	-6,359.56	1,226,336.54	19,580,043.82			629,247,084.01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65,814,642.42				30,096,209.51		435,718,432.91	26,047,845.29	244,518,432.91		非交易性
其他	49,448,057.13	211,801,205.06	400,000.00	12,875,794.01	600,928.56		272,788,225.26		12,127,137.05		非交易性
合计	515,262,699.55						708,506,658.17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219,101.52	
合计	219,101.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二、本期变动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三、期末余额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30,746,199.80			30,746,199.80
二、本期变动	-1,951,660.73			-1,951,660.73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366,200.50			-366,200.50
企业合并减少	-1,585,460.23			-1,585,460.23
三、期末余额	28,794,539.07			28,794,539.07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4,184,071,570.52	62,081,347,132.64
固定资产清理	3,130,118.56	3,693,036.83
合计	44,187,201,689.08	62,085,040,169.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7,402,203,257.97	53,680,794,289.53	4,436,672,695.21	165,312,069.72	105,684,982,312.43
2.本期增加金额	680,891,155.07	8,241,332,148.58	705,687,288.64	9,288,143.52	9,637,198,735.81
(1) 购置	2,283,854.38	103,718,636.18	12,982,859.80	8,256,914.59	127,242,264.95
(2) 在建工程转入	334,435,363.60	4,626,412,816.47	27,160,254.48	140,955.75	4,988,149,390.30
(3) 企业合并增加	62,811,778.95	760,984,719.71	361,087.90	141,238.93	824,298,825.49
(4) 其他	281,360,158.14	2,750,215,976.22	665,183,086.46	749,034.25	3,697,508,255.07
3.本期减少金额	3,989,283,532.84	22,498,397,858.06	3,939,270,507.85	44,111,781.94	30,471,063,680.69
(1) 处置或报废	3,106,678.25	122,008,951.48	9,987,220.54	5,953,219.33	141,056,069.60
(2) 企业合并减少	2,805,193,109.92	22,203,048,014.41	1,451,776,195.18	34,605,133.59	26,494,622,453.10
(3) 其他	1,180,983,744.67	173,340,892.17	2,477,507,092.13	3,553,429.02	3,835,385,157.99
4.期末余额	44,093,810,8	39,423,728,5	1,203,089,47	130,488,431.	84,851,117,367.

	80.20	80.05	6.00	30	5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659,316.0 15.77	23,096,730.7 17.82	669,744,644. 61	118,563,064. 05	43,544,354,442. 25
2.本期增加金额	1,316,230.92 2.68	2,148,517.25 1.69	295,742,630. 93	8,615,818.36	3,769,106,623.6 6
(1) 计提	1,218,019.02 6.75	1,730,209.91 4.63	96,839,278.0 0	8,418,276.21	3,053,486,495.5 9
(2) 企业合并增加	13,241,040.3 5	132,043,770. 19	190,394.36	63,524.39	145,538,729.29
(3) 其他	84,970,855.5 8	286,263,566. 87	198,712,958. 57	134,017.76	570,081,398.78
3.本期减少金额	822,712,196. 80	5,503,794.53 9.55	406,344,827. 51	29,604,283.0 3	6,762,455,846.8 9
(1) 处置或报废	1,792,019.89	68,745,684.1 3	9,829,639.27	5,744,531.49	86,111,874.78
(2) 企业合并减少	568,225,874. 31	5,319,937.53 8.39	104,130,393. 85	20,574,792.2 3	6,012,868,598.7 8
(3) 其他	252,694,302. 60	115,111,317. 03	292,384,794. 39	3,284,959.31	663,475,373.33
4.期末余额	20,152,834.7 41.65	19,741,453.4 29.96	559,142,448. 03	97,574,599.3 8	40,551,005,219. 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9,280,737.5 4			59,280,737.54
2.本期增加金额	2,209,519.26	65,280,261.0 1	168.03	159.80	67,490,108.10
(1) 计提	1,084,318.08	9,645,949.55			10,730,267.63
(2) 企业合并增加	1,125,201.18	55,634,311.4 6	168.03	159.80	56,759,840.47
3.本期减少金额	1,084,318.08	9,645,949.55			10,730,267.63
(1) 处置或报废	1,084,318.08	9,645,949.55			10,730,267.63
4.期末余额	1,125,201.18	114,915,049. 00	168.03	159.80	116,040,578.0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939,850.9 37.37	19,567,360.1 01.09	643,946,859. 94	32,913,672.1 2	44,184,071,570. 52
2.期初账面价值	27,742,887.2 42.20	30,524,782.8 34.17	3,766,928.05 0.60	46,749,005.6 7	62,081,347,132. 6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清理固定资产	3,130,118.56	3,693,036.83
合计	3,130,118.56	3,693,036.83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497,537,267.96	6,459,613,662.86
工程物资	21,016,920.03	13,342,318.02
合计	3,518,554,187.99	6,472,955,980.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桃源抽水蓄能电站	853,291,993.33		853,291,993.33	678,387,499.84		678,387,499.84
安徽淮南平圩电厂四期2×1000MW机组脱硫脱硝除尘特许经营项目	526,975,166.52		526,975,166.52	1,016,371.15		1,016,371.15
锦屏县九江风电场	319,746,094.85		319,746,094.85	15,440,264.32		15,440,264.32

湖南省辰溪县后塘风电场项目	249,198,979.75		249,198,979.75	73,036,235.20		73,036,235.20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何家洞70MW风电场	209,875,449.51		209,875,449.51	2,735,078.59		2,735,078.59
祁东灵官风项目二期100MW风电项目	202,309,912.33		202,309,912.33	2,656,748.81		2,656,748.81
青海省投3×660MW”上大压小“火发电机组烟气脱硫脱硝除尘特许经营项目脱硫EPC总承包工程项目	110,140,004.77		110,140,004.77	38,079,850.84		38,079,850.84
国电投滨海2×100万千瓦扩建项目发电机组烟气治理特许经营项目	98,420,525.87		98,420,525.87	1,290,705.40		1,290,705.40
长洲水利枢纽技术改造	61,619,132.91		61,619,132.91	23,226,858.71		23,226,858.71
新化县槎溪沙坪风电项目	41,921,559.41		41,921,559.41	37,655,173.35		37,655,173.35
湖南宁远县乡村振兴分布式光伏项目（一期）项目	33,303,798.40		33,303,798.40	25,825,353.30		25,825,353.30
2023年黑龙江密山市柳毛湖200MW风电项目				826,737,705.58		826,737,705.58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白马上江圩二期55MW风电项目				304,224,186.47		304,224,186.47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岚县100兆瓦光伏发电项目EPC总承包项目				283,261,985.72		283,261,985.72
安徽省宿州市泗县草庙二期50MW风电项目				246,285,323.74		246,285,323.74
2023年舟曲100MW集中式光伏项目				231,862,736.60		231,862,736.60
2023年山西众凌榆次300MW（一期100MW）光伏发电项目				202,226,290.44		202,226,290.44
藤县新庆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52,919,162.34	86,452,339.09	66,466,823.25

广西陆川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28,555,485.67		128,555,485.67
藤县和平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97,350,273.41	60,238,566.02	37,111,707.39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66,574,136.39		66,574,136.39
铜镬风力发电项目				36,607,012.97		36,607,012.97
广西钦北区龙滩风电项目				27,064,213.47		27,064,213.47
其他	790,734,650.31			790,734,650.31	3,108,979,196.83	5,693,281,915.66
合计	3,497,537,267.96			3,497,537,267.96	6,611,997,849.14	152,384,186.28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桃源抽水蓄能电站	7,348,000.00	678,387,499.84	174,904,493.49			853,291,993.33	11.61	11.73	2,849,654.10	792,871.12	2.2	自有资金、借款
安徽淮南平圩电厂四期2×1000MW机组脱硫脱硝除尘特许经营项目	643,602,700.00	1,016,371.15	525,958,795.37			526,975,166.52	81.96	81.96	3,031,618.86	3,031,618.86	2.66	贷款、自有资金

锦屏县九江风电场	645,470,200.00	15,440,264.32	304,305,830.53			319,746,094.85	49.54	50	2,155,163.60	2,155,163.60	2.7	自有资金、借款
湖南省辰溪县后塘风电场项目	297,226,600.00	73,036,235.20	176,162,744.55			249,198,979.75	83.84	90	2,394,786.73	2,010,267.59	2.39	自有资金、借款
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何家洞70MW风电场	499,940,000.00	2,735,078.59	207,140,370.92			209,875,449.51	41.98	50	1,810,191.50	1,810,191.50	2.76	自有资金、借款
祁东灵官风项目二期100MW风电项目	776,000,000.00	2,656,748.81	199,653,163.52			202,309,912.33	26.07	30	4,339,972.65	4,333,247.99	2.28	自有资金、借款
青海省投3×660MW“上大压小”火电机组烟气脱硫脱硝除尘特许经营项目脱硫EPC总承包工程项目	637,790,000.00	38,079,850.84	465,847,497.58	393,787,343.65		110,140,004.77	79.7	79.7	1,361,874.18	1,361,874.18	2.24	贷款、自有资金

国电投滨海2×100万千瓦扩建项目发电机组烟气治理特许经营项目	569,250,000.00	1,290,705.40	97,129,820.47						98,420,525.87	20.22	20.22	6,834.97	6,834.97	2.68	贷款、自有资金
湖南省永州市江永县白马上江圩二期55MW风电项目	458,854,700.00	304,224,186.47	117,252,480.29	421,476,666.76						100.00	100	11,003,182.81	7,016,202.01	2.39	自有资金、借款
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株洲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144,257,614.40	66,574,136.39	40,851,145.86	107,425,282.25						95.55	100	599,171.83			自有资金、借款
合计	12,020,391,814.40	1,183,441,077.01	2,309,206,342.58	922,689,292.66					2,569,958,126.93	/	/	29,552,451.23	22,518,271.82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21,016,920.03		21,016,920.03	13,342,318.02		13,342,318.02
合计	21,016,920.03		21,016,920.03	13,342,318.02		13,342,318.02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租赁款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7,184,421.00	44,477,511.45	270,944,899.20	612,606,831.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0,629,030.13	11,943,989.01	167,047,514.32	199,620,533.46
(1) 新增租赁	20,546,385.48	11,943,989.01	167,047,514.32	199,537,888.81
(2) 其他	82,644.65			82,644.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34,157,319.47	8,808,658.79	238,285,082.23	381,251,060.49
(1) 租赁终止	11,474,891.35			11,474,891.35
(2) 企业合并减少	120,563,340.64		238,285,082.23	358,848,422.87
(3) 其他	2,119,087.48	8,808,658.79		10,927,746.27
4. 期末余额	183,656,131.66	47,612,841.67	199,707,331.29	430,976,304.6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9,461,750.28	1,379,148.11	54,420,281.29	85,261,179.6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12,179.54	4,311,039.70	14,917,930.84	32,441,150.08
(1) 计提	13,212,179.54	4,311,039.70	14,917,930.84	32,441,150.08
3. 本期减少金额	17,785,775.82	447,710.40	55,613,151.67	73,846,637.89
(1) 租赁终止	6,876,713.42			6,876,713.42
(2) 企业合并减少	8,814,676.62		55,613,151.67	64,427,828.29
(3) 其他	2,094,385.78	447,710.40		2,542,096.18
4. 期末余额	24,888,154.00	5,242,477.41	13,725,060.46	43,855,691.8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8,767,977.66	42,370,364.26	185,982,270.83	387,120,612.75
2. 期初账面价值	267,722,670.72	43,098,363.34	216,524,617.91	527,345,651.9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2,747,382.33	9,734,130.24	94,625,766.54	485,487,810.89	1,747,228,070.08	2,859,823,160.08
2. 本期增加金额	79,412,100.84	1,836,910.08	8,592,989.49	162,130,866.55	13,306,987.56	265,279,854.52
(1) 购置	53,969,954.73	1,836,910.08	8,592,989.49	54,802,683.31		119,202,537.61
(2) 内部研发				49,949,850.39		49,949,850.39
(3) 企业合并增加	5,870,267.10			39,108,319.78		44,978,586.88
(4) 其他	19,571,879.01			18,270,013.07	13,306,987.56	51,148,879.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56,434,482.87		1,937,924.70	166,004,031.49	2,570,000.00	326,946,439.06
(1) 处置				1,622,616.38		1,622,616.38
(2) 企业合并减少	156,400,206.56		1,937,924.70	164,381,415.11		322,719,546.37
(3) 其他						

	34,276.31				2,570,000.00	2,604,276.31
4. 期末余额	445,725,000.30	11,571,040.32	101,280,831.33	481,614,645.95	1,757,965,057.64	2,798,156,575.5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4,559,561.84	5,543,321.23	83,446,089.76	161,062,849.86	432,030,944.91	796,642,767.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115,424.82	843,812.18	1,777,835.57	40,606,782.33	65,647,693.09	122,991,547.99
(1) 计提	13,387,062.72	843,812.18	1,777,835.57	32,721,544.72	65,647,693.09	114,377,948.28
(2) 企业合并增加	385,819.71			71,574.14		457,393.85
(3) 其他	342,542.39			7,813,663.47		8,156,205.86
3. 本期减少金额	17,473,059.83		743,452.43	27,078,424.59		45,294,936.85
(1) 处置				1,584,416.13		1,584,416.13
(2) 企业合并减少	17,438,783.52		743,452.43	25,494,008.46		43,676,244.41
(3) 其他	34,276.31					34,276.31
4. 期末余额	111,201,926.83	6,387,133.41	84,480,472.90	174,591,207.60	497,678,638.00	874,339,378.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43,384.83			5,430.77		348,815.60
企业合并增加	343,384.83			5,430.77		348,815.6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43,384.83			5,430.77		348,815.6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4,179,688.64	5,183,906.91	16,800,358.43	307,018,007.58	1,260,286,419.64	1,923,468,381.20

2. 期初账面价值	408,187,820.49	4,190,809.01	11,179,676.78	324,424,961.03	1,315,197,125.17	2,063,180,392.48
-----------	----------------	--------------	---------------	----------------	------------------	------------------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6,920,377.89					16,920,377.89
湖南中水投资有限公司	12,720,022.06					12,720,022.06
湖南五华酒店有限公司	3,340,473.34					3,340,473.34
国电投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169,785.97					169,785.97
理县华城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0,422,630.13			140,422,630.13		
四川九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3,576,432.48			83,576,432.48		
江陵县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59,994,445.72			59,994,445.72		
汝州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51,276,540.38			51,276,540.38		
合计	368,420,707.97			335,270,048.71		33,150,659.26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6,920,377.89				16,920,377.89
湖南五华酒店有限公司	3,340,473.34				3,340,473.34
国电投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169,785.97				169,785.97
理县华城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0,422,630.13			140,422,630.13	
四川九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3,576,432.48			83,576,432.48	
合计	244,429,699.81			223,999,062.61	20,430,637.2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按以下步骤进行减值测试：**A**、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B**、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催化剂摊销	111,138,219.32	55,106,011.28	58,336,435.94		107,907,794.66
装修费	14,861,908.47	25,796,158.78	4,586,942.59	22,020,604.02	14,050,520.64
永久征地长期待摊费用	8,152,966.40	847,182.87	1,375,326.74		7,624,822.53
提前进场费	2,357,690.42	607,318.96	755,601.09		2,209,408.29
其他	3,602,455.09	3,445,647.02	2,459,112.84		4,588,989.27
合计	140,113,239.70	85,802,318.91	67,513,419.20	22,020,604.02	136,381,535.39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73,203,728.97	116,553,952.22	708,451,046.27	100,474,700.0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51,973,506.04	83,243,357.98	346,003,196.99	81,210,993.25
预计负债	59,639,224.76	11,018,400.97	53,661,002.78	8,723,048.61
固定资产折旧	48,777,098.14	7,316,564.72	251,900,515.93	61,843,706.23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742,789.70	262,829.07	2,525,663.03	378,849.46
可抵扣亏损	214,646,081.01	53,661,520.24	371,276,542.72	91,770,165.07
长期应付款-淹没拨备	1,807,756,743.16	389,990,725.28	1,816,145,298.08	393,661,368.88
租赁负债	395,287,250.63	93,595,179.49	367,913,130.64	76,771,842.37
其他	24,552,310.14	3,700,414.80	22,393,918.36	3,369,762.32
合计	3,577,578,732.55	759,342,944.77	3,940,270,314.80	818,204,436.2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计量	7,998,078.68	1,999,519.67	8,593,225.68	2,148,306.4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56,309,667.59	53,503,005.63	274,466,914.02	57,007,515.63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3,781.60	2,067.24	265,250.74	39,787.61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8,993,824.03	14,944,631.65	99,816,494.87	16,964,524.59
固定资产-淹没拨备	1,359,167,046.30	296,476,466.14	1,401,846,104.12	305,691,964.43

使用权资产	361,025,005.93	89,315,053.81	361,452,294.82	77,916,155.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101.52	4,775.39		
合计	2,073,526,505.65	456,245,519.53	2,146,440,284.25	459,768,253.9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9,800,628.91	359,542,315.86	398,866,778.25	419,337,657.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9,800,628.91	56,444,890.62	398,866,778.25	60,901,475.6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额	772,212,512.06		772,212,512.06	1,349,163,252.96		1,349,163,252.96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00,508,063.03		200,508,063.03	500,320,828.74		500,320,828.74
工程质保金	47,542,485.02	2,015,801.37	45,526,683.65	53,319,374.75	2,068,791.74	51,250,583.01
预付租金				696,745.60		696,745.60
合计	1,020,263,060.11	2,015,801.37	1,018,247,258.74	1,903,500,202.05	2,068,791.74	1,901,431,410.31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	账面价	受限类	受限情	账面余	账面价	受限类	受限情

	额	值	型	况	额	值	型	况
货币资金	81,299,602.64	81,299,602.64	质押	保函及汇票保证金、账户冻结、定期存款质押	56,969,127.95	56,969,127.95	质押	保函及汇票保证金、账户冻结
应收票据	162,206.43	162,206.43	质押	附追索权的票据贴现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601,009,568.75	596,445,322.52	质押	抵押借款、售后回租	408,441,545.77	401,935,660.14	质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177,175,774.94	875,791,237.38	质押	质押借款	1,179,745,774.94	919,529,656.99	质押	质押借款
其中：数据资源								
应收账款	212,057,076.22	212,057,076.22	质押	质押借款	792,711,652.43	792,476,117.66	质押	质押借款
合计	2,071,704,228.98	1,765,755,445.19	/	/	2,437,868,101.09	2,170,910,562.74	/	/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7,512,516,155.50	6,827,426,722.72
抵押借款	12,009,206.67	12,009,900.00
合计	7,524,525,362.17	6,839,436,622.72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21,037,966.80	9,133,138.99
银行承兑汇票	84,044,523.87	32,351,393.08
合计	205,082,490.67	41,484,532.07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726,467,767.99	2,641,658,091.60
1年以上	1,092,272,204.92	1,187,122,463.63
合计	3,818,739,972.91	3,828,780,555.2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奥纳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5,437,519.12	未结算
辽宁健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450,389.04	未结算
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29,005,370.68	未结算
江苏鲲鹏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4,184,009.55	未结算
重庆顺齐利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357,260.33	未结算
海南中福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320,383.73	未结算
陕西大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9,268,202.21	未结算
合计	177,023,134.6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环保工程	285,397,295.11	317,833,535.90
产品销售	9,831,193.73	14,719,418.84
咨询服务	1,940,473.74	1,259,521.35
其他	654,004.41	41,966,221.69
合计	297,822,966.99	375,778,697.7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1,741,177.05	1,620,204,010.24	1,609,786,088.26	122,159,099.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14,941.75	196,562,103.84	199,341,669.66	1,235,375.93
三、辞退福利		3,328,674.65	3,067,158.65	261,516.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5,756,118.80	1,820,094,788.73	1,812,194,916.57	123,655,990.9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047,985.00	1,210,496,837.75	1,208,831,622.75	27,713,200.00
二、职工福利费		116,895,574.88	116,895,574.88	
三、社会保险费	15,495,150.27	124,981,956.71	123,012,547.59	17,464,559.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491,221.39	108,104,386.08	106,131,186.06	17,464,421.41
工伤保险费	3,928.88	16,877,570.63	16,881,361.53	137.98
四、住房公积金	39,406.00	112,243,553.87	112,224,524.87	58,43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158,635.78	55,585,532.03	48,821,263.17	76,922,904.64
六、其他		555.00	555.00	
合计	111,741,177.05	1,620,204,010.24	1,609,786,088.26	122,159,099.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91,577.73	121,208,990.50	122,873,551.69	827,016.54
2、失业保险费	521,473.62	7,075,278.33	7,210,094.56	386,657.39
3、企业年金缴费	1,001,890.40	68,277,835.01	69,258,023.41	21,702.00
合计	4,014,941.75	196,562,103.84	199,341,669.66	1,235,375.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296,708,317.60	122,724,534.27
个人所得税	49,788,899.48	48,380,616.96
增值税	49,480,602.47	76,840,011.05
资源税	4,932,621.24	3,415,032.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19,280.50	5,962,313.54
教育费附加	3,763,195.58	4,719,138.34
土地使用税	2,559,406.37	1,924,283.81
库区维护基金	1,955,009.50	1,524,679.82
房产税	742,866.83	608,402.69
其他税费	31,306,945.45	40,969,376.46
合计	445,957,145.02	307,068,389.35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29,362,149.70	234,858,393.76
其他应付款	6,468,072,905.26	1,877,737,581.80
合计	6,697,435,054.96	2,112,595,975.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29,362,149.70	234,858,393.76
合计	229,362,149.70	234,858,393.7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末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资金优先用于项目建设。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990,071,852.04	873,982,757.79
押金保证金	169,743,495.03	239,836,772.87
代收代付款/代垫款	125,233,147.89	547,971,617.67
应付股权对价款/股权收购款	5,024,460,733.88	51,848,268.01
工程设备款	117,343,756.12	149,978,672.89
其他	41,219,920.30	14,119,492.57
合计	6,468,072,905.26	1,877,737,581.80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财信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64,855,254.52	未到付款期限
合计	64,855,254.5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39,291,614.64	8,588,010,648.5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7,081,838.52	40,655,957.4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558,095.19	12,123,825.8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2,511,182.59	
合计	2,349,442,730.94	8,640,790,431.72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402,626,666.68
待转销项税额	16,010,679.47	56,600,052.76
其他		105,787.50
合计	16,010,679.47	459,332,506.9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153,148,879.09	11,516,069,339.00
保证借款		183,184,118.55
信用借款	16,664,255,488.13	27,816,720,609.5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39,291,614.64	8,588,010,648.51
合计	18,578,112,752.58	30,927,963,418.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60,380,159.55	583,111,633.0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36,469,053.63	182,555,556.61
小计	323,911,105.92	400,556,076.4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558,095.19	12,123,825.80
合计	303,353,010.73	388,432,250.65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247,632,992.57	2,401,686,998.22
专项应付款	711,733.43	711,733.43
合计	2,248,344,726.00	2,402,398,731.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租融资款	526,958,087.93	626,197,657.55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252,839,057.18	235,519,272.38
淹没拨备	1,389,187,935.13	1,395,721,705.27
其他长期应付款项	418,568,808.03	420,423,592.81
小计	2,334,714,831.09	2,442,342,955.63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87,081,838.52	40,655,957.41
合计	2,247,632,992.57	2,401,686,998.22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重庆市财政局拨脱硫项目财政贴息款	711,733.43			711,733.43	脱硫改造财政贴息

合计	711,733.43		711,733.43	/
----	------------	--	------------	---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1,318,654.87	
合计	1,318,654.87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污水处理厂设备重置成本	47,658,147.47	40,794,180.06	
产品质量保证	10,185,579.95	8,552,627.27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795,497.34	4,314,195.45	
其他		5,082,400.53	
合计	59,639,224.76	58,743,403.31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710,544.79	2,570,000.00	15,261,961.25	17,018,583.54	政府补助形成
合计	29,710,544.79	2,570,000.00	15,261,961.25	17,018,583.54	

其他说明：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借款	118,522,801.71	114,850,741.20
合同负债	52,318,188.10	--
小计	170,840,989.81	114,850,741.20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2,511,182.59	
合计	168,329,807.22	114,850,741.20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80,816,890.00	3,599,389,311.00				3,599,389,311.00	4,380,206,201.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1,004,988.34	11,891,675.14	14,783,076.44	8,113,587.042
	0.73	7.92	6.30	.35
其他资本公积	71,513,325.30	8,605,155.39	530,068.06	79,588,412.63
合计	11,076,501.66	11,900,280.30	14,783,606.51	8,193,175.454
	6.03	3.31	4.36	.9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公司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发行股份面值和支付现金对价的差额，调整增加股本溢价531,810.26万元；合并报表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恢复被合并方合并前留存收益等，调整减少股本溢价1,011,584.77万元；

(2) 公司本期购买五凌电力有限公司37%股权，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股份面值和支付现金对价的差额，调整增加股本溢价657,357.25万元；对于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减少股本溢价365,095.41万元；

(3) 下属子公司五凌电力有限公司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日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对价的差额，调整减少股本溢价，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为2,934.32万元；合并报表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恢复被合并方合并前留存收益等，调整减少股本溢价，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98,616.74万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909,661.48	-18,227,703.62		335,902.38	-3,504,510.00	-15,059,096		166,850,565.48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								

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44,880.00	-406,359.56				-406,359.56		838,520.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0,664,781.48	-17,821,344.06		335,902.38	-3,504,510.00	-14,652,736.44		166,012,045.0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93,890.46	1,278,191.49			116,020.39	1,117,196.66	44,974.44	-3,076,693.8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97,374.62	400,000.00				400,000.00		-2,197,374.6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0,050.44	95,318.16				60,050.44	35,267.72	
其他	-1,536,465.40	782,873.33			116,020.39	657,146.22	9,706.72	-879,319.1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7,715,771.02	-16,949,512.13		335,902.38	-3,388,489.61	-13,941,899.34	44,974.44	163,773,871.68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5,219,245.23	130,544,842.02	138,625,385.62	37,138,701.63

合计	45,219,245.23	130,544,842.02	138,625,385.62	37,138,701.63
----	---------------	----------------	----------------	---------------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6,885,707.88	1,617,431.62		468,503,139.50
合计	466,885,707.88	1,617,431.62		468,503,139.50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57,127,577.24	985,918,294.6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1,210,478,470.9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857,127,577.24	2,196,396,765.5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2,212,883.35	807,217,747.8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02,312.14	6,999,125.84
其他调整	-615,289,508.69	870,935,003.7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83,841.38	2,558,192.77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862,872.92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72,769,422.66	3,857,127,577.24

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210,478,470.91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051,255,171.24	8,430,509,100.38	14,225,420,062.41	9,861,822,095.03

其他业务	100,737,998.29	44,853,654.66	224,792,441.53	122,941,029.73
合计	12,151,993,169.53	8,475,362,755.04	14,450,212,503.94	9,984,763,124.7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其中：电力销售	7,329,497,163.37	4,388,439,893.02	7,329,497,163.37	4,388,439,893.02
脱硫脱硝电价收入	2,155,231,418.40	1,860,342,952.40	2,155,231,418.40	1,860,342,952.40
环保工程	1,218,658,310.11	1,185,805,650.55	1,218,658,310.11	1,185,805,650.55
催化剂销售	480,234,080.75	395,163,560.34	480,234,080.75	395,163,560.34
污水处理	402,591,024.42	299,559,177.02	402,591,024.42	299,559,177.02
设备销售	45,490,821.09	32,903,532.05	45,490,821.09	32,903,532.05
其他	419,552,353.10	268,294,335.00	419,552,353.10	268,294,335.00
小计	12,051,255,171.24	8,430,509,100.38	12,051,255,171.24	8,430,509,100.38
其他业务：				
租金	39,792,179.52	13,719,586.05	39,792,179.52	13,719,586.05
其他	60,945,818.77	31,134,068.61	60,945,818.77	31,134,068.61
小计	100,737,998.29	44,853,654.66	100,737,998.29	44,853,654.66
合计	12,151,993,169.53	8,475,362,755.04	12,151,993,169.53	8,475,362,755.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电力销	脱硫脱	环保工	催化剂	污水处理	设备销售	其他	合计
----	-----	-----	-----	-----	------	------	----	----

	售	硝	程	销售				
在某一 时点确 认	7,329,4 97,163. 37	2,155, 231,41 8.40		480,23 4,080. 75	402,591,0 24.42	45,490,82 1.09	182,820,3 54.12	10,595,86 4,862.15
在某一 时段确 认			1,218, 658,31 0.11				337,469,9 97.27	1,556,128 ,307.38
合计	7,329,4 97,163. 37	2,155, 231,41 8.40	1,218, 658,31 0.11	480,23 4,080. 75	402,591,0 24.42	45,490,82 1.09	520,290,3 51.39	12,151,99 3,169.53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259,662.28	38,193,474.37
教育费附加	37,585,262.96	33,741,039.97
房产税	35,408,690.77	32,599,892.09
印花税	28,854,143.10	8,535,706.30
土地使用税	18,930,039.32	13,721,275.18
其他	59,553,507.63	22,353,731.15
合计	222,591,306.06	149,145,119.06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753,514.54	20,385,224.01
招标费	2,975,998.88	2,970,193.05
差旅费	2,895,366.80	3,153,244.54
业务招待费	802,020.75	3,514,155.14
其他	844,727.46	734,439.87
合计	26,271,628.43	30,757,256.61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9,255,725.68	365,692,722.16
中介服务费、咨询费	93,942,074.59	22,650,206.25
折旧费	72,361,750.04	71,785,227.54
房租水电及物业管理费	44,084,867.81	38,388,236.19
信息费	20,151,647.56	20,944,534.99
其他	72,468,824.69	71,983,400.69
合计	672,264,890.37	591,444,327.82

65、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53,153,227.27	1,445,816,681.36
减：利息收入	9,128,955.61	13,938,459.62
汇兑损益	-4,306,205.48	-19,028,407.08
手续费及其他	3,394,997.24	3,938,224.74
合计	943,113,063.42	1,416,788,039.40

66、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435,768.20	56,327,858.34
材料费	24,629,219.50	18,401,021.90
委外研发费用	22,227,609.64	16,550,029.77
折旧及摊销	3,415,155.66	7,047,169.06
其他	17,455,290.40	27,190,723.53
合计	132,163,043.40	125,516,802.60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62,665,006.75	65,401,454.09
科技创新政策补助	1,382,593.79	229,115.55
进项税加计抵减	1,232,351.37	2,783,346.83
稳岗补贴	1,090,530.05	638,075.76

个税手续费返还	1,053,851.15	933,527.98
荣昌污水处理厂项目	790,711.44	790,711.36
“燃煤烟气 CO2 捕集与电催化制备气体燃料的集成技术与装备”研究任务	683,270.00	
政府奖励资金	609,500.00	742,259.01
英才计划碳捕集	520,000.00	
双桥工业园区污水处理项目补贴	504,201.72	504,201.72
其他小额项目政府补助汇总	2,227,014.56	5,917,367.69
合计	72,759,030.83	77,940,059.99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350,981.73	24,637,238.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047,845.29	15,834,545.08
委托贷款收益	9,673,251.72	11,370,433.8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577,210.63	-9,243,455.8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571.33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8,927,369.13	
其他	412,251.63	-483,475.12
合计	73,141,743.20	42,115,286.20

说明：本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中包括处置联营企业产生的投资收益。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366,200.50	-1,705,166.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101.52	
合计	-347,098.98	-1,705,166.00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60,513,472.46	1,117,126.78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4,715,085.81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4,508,854.40	3,143,308.50
合计	-69,737,412.67	4,260,435.28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859,785.30	-28,629,856.86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730,267.63	-127,352,450.83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55,794,175.02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69,785.97
十二、其他减值损失	52,990.37	1,113,630.84
合计	-14,537,062.56	-310,832,637.84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12,619.58	8,105,140.45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	-3,568,361.43	
终止租赁利得	582,911.30	282,946.27
合计	-1,672,830.55	8,388,086.72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	388,000.00	
罚款收入	13,715,358.05	1,403,726.44	1,414,706.32
非流动资产报废、毁损利得	2,540,521.28	852,718.88	2,540,521.28
顶托电量补偿收入	11,477,150.44	11,477,150.44	11,477,150.44
收购子公司利得	205,816.15		205,816.15
其他	6,875,222.24	14,452,994.37	6,875,222.24
合计	34,814,068.16	28,574,590.13	22,513,416.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000,039.19	9,363,519.33	3,000,039.19
公益性捐赠支出	3,246,800.00	5,770,000.00	3,246,80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9,460,696.45	5,665,220.35	19,460,696.45
其他	8,934,714.18	3,014,347.47	8,934,714.18
合计	34,642,249.82	23,813,087.15	34,642,249.82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79,576,267.79	382,871,381.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482,717.33	-14,171,972.90
合计	701,058,985.12	368,699,408.3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40,004,670.42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5,001,167.63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3,857,053.10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21,101,144.08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9,296,353.62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71,093,077.3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56,476,579.61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3,201,495.07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55,551,237.63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6,922,559.99
其他	327,299,395.33
所得税费用	701,058,985.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代收代付款项等	1,193,502,918.23	1,225,711,935.07
收到押金、保证金	123,061,036.06	92,604,813.13
利息收入	9,127,665.05	16,109,807.32
政府补助其他收益等	21,448,109.75	36,248,526.33
租赁相关收款	96,142,957.19	60,384,408.95
其他	2,252,759.11	14,555,523.75
合计	1,445,535,445.39	1,445,615,014.5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代收代付款等	1,263,467,861.3	1,238,544,101.75
支付押金、保证金	100,521,377.74	98,188,273.70
付现费用	412,593,134.44	277,500,929.31

其他	33,961,605.08	44,930,390.33
合计	1,810,543,978.56	1,659,163,695.09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集团内资金归集、拆借	2,022,093,736.07	346,499,911.85
其他	10,230,000.00	14,050,889.81
合计	2,032,323,736.07	360,550,801.6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转出集团内资金归集、拆借	353,107,567.43	349,932,440.76
原子公司丧失控制权后货币资金		5,580,184.36
其他	2,010,259.56	2,000,000.00
合计	355,117,826.99	357,512,625.12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入集团内资金归集、拆借款	616,118,896.73	1,038,520,301.36
合计	616,118,896.73	1,038,520,301.3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付集团内资金归集、拆借款	1,945,705,466.94	604,144,566.29
支付租赁负债	110,501,996.09	193,357,898.00
支付长期应付租赁款	6,072,199.83	58,387.60
支付减资款	15,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	811,478.94	3,076,700.00
合计	2,078,091,141.80	900,637,551.8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839,436,622.72	26,825,490,705.70	120,374,499.80	25,618,838,380.05	641,938,086.00	7,524,525,362.17
长期借款	39,515,974,067.08	5,851,403,804.14	714,295,796.07	10,336,435,054.07	14,927,834,246.00	20,817,404,367.22
其他应付款	291,964,424.49	616,118,896.73	2,027,774,929.85	1,945,705,466.94		990,152,784.13
其他流动负债	402,626,666.68	400,000,000.00	6,284,476.39	808,911,143.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4,850,741.20		3,672,060.51			118,522,801.71
长期应付款	626,197,657.55	29,440,000.00	10,134,638.69	6,072,199.83	132,742,008.48	526,958,087.93
租赁负债	400,556,076.45		33,857,025.56	110,501,996.09		323,911,105.92
合计	48,191,606,256.17	33,722,453,406.57	2,916,393,426.87	38,826,464,240.05	15,702,514,340.48	30,301,474,509.08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38,945,685.30	1,608,025,992.72
加：资产减值损失	14,537,062.56	310,832,637.84
信用减值损失	69,737,412.67	-4,260,435.28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	3,053,486,495.59	3,964,651,810.20

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441,150.08	22,255,157.73
无形资产摊销	114,377,948.28	112,483,511.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513,419.20	59,842,660.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72,830.55	-8,388,086.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9,517.91	8,510,800.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7,098.98	1,705,166.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7,423,002.93	1,428,752,612.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141,743.20	-42,115,286.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92,234.64	32,195,521.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174,951.97	-46,367,494.3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07,807.85	26,859,966.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814,163.49	-2,053,572,567.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1,764,768.67	279,424,607.67
其他	-8,080,543.60	12,098,47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4,959,257.25	5,712,935,046.1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199,537,888.81	200,675,719.71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9,815,335.36	1,311,905,933.1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11,905,933.10	1,422,510,742.7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2,090,597.74	-110,604,809.6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1,523,280.00
-------------------------	---------------

其中：隆回冷溪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26,722,710.00
蓝山县卓越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4,800,57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9,308,009.65
其中：隆回冷溪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14,116,496.39
蓝山县卓越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191,513.26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2,215,270.35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998,364,866.63
其中：五凌电力有限公司置出 93 家子公司	2,686,330,661.13
衡东凌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2.50
祁东县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
黄冈建维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广西陆川县国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7,701,544.00
广西贵港创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4,878,800.00
广西藤县启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广西钦州国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185,321,840.00
广西梧州市铜镬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9,374,525.00
江苏远智达新动力有限公司	6,411,300.00
黑龙江久略新能源有限公司	3,103,530.00
阜阳远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7,200.00
福建达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176,000.00
广东远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10,635,700.00
廉江远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83,763.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0,936,620.15
其中：五凌电力有限公司置出 93 家子公司	165,922,552.73
衡东凌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祁东县中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黄冈建维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陆川县国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53,656.12
广西贵港创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499,002.12
广西藤县启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1,355,390.24
广西钦州国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6,691,843.86
广西梧州市铜镬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11,434.17
江苏远智达新动力有限公司	1,672,644.19
黑龙江久略新能源有限公司	61,677.23
阜阳远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达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235,029.50
广东远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244,432.29
廉江远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988,957.7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807,428,246.48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19,815,335.36	1,311,905,933.10
其中：库存现金		276.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9,815,335.36	1,311,905,656.85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9,815,335.36	1,311,905,933.1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0.02	7.0288	0.14
其中：美元	0.02	7.0288	0.14
应收账款	4,259,980.00	7.0288	29,942,547.43
其中：美元	4,259,980.00	7.0288	29,942,547.43
长期借款	3,972,876,160.00	0.044797	177,972,933.34
其中：日元	3,972,876,160.00	0.044797	177,972,933.3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11,721,893.36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39,803,760.42	
合计	39,803,760.4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0,180,956.22	31,547,844.20
第二年	15,302,522.06	20,198,655.34
第三年	15,656,316.60	15,320,221.18
第四年	15,660,294.07	15,674,015.72
第五年	16,028,162.03	15,660,294.07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92,098,781.01	108,126,943.06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8,592,553.62	68,009,683.62
材料费	24,629,219.50	18,401,021.90
委外研发费用	60,283,083.90	56,507,145.13
折旧及摊销	3,418,680.53	7,252,105.97
其他	23,697,951.78	37,501,189.79
合计	180,621,489.33	187,671,146.4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32,163,043.40	125,516,802.60
资本化研发支出	48,458,445.93	62,154,343.81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转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其他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湖南区域现货辅助决策系统建设	6,633,947.77	-558,476.07					6,075,471.70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集中营销管理系统研究与建设一期		3,184,898.39					3,184,898.39
北斗与测量机器人技术在五强溪边坡外观变形自动化监测系统中的应用研究		2,758,595.20					2,758,595.20

集中式“水风光线”一体化无人机巡检系统研发及应用科研项目		2,435,381.54					2,435,381.54
年托口电厂一次调频主动在线测试系统子站建设项目	165,857.75	2,143,870.00					2,309,727.75
综合智慧能源与农业深度融合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2,158,344.34					2,158,344.34
机组一次调频主动测试系统现场子站建设	535,699.79	970,677.31					1,506,377.10
洪江电厂雷电安全防护研究项目	1,505,273.70						1,505,273.70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全域风电场CMS系统数据采集存储策略研究及应用	1,168,141.59						1,168,141.59
基于水电站复杂环境的单北斗高精度变形监测技术研究以及在五强溪、托口水电站的应用		1,014,475.47					1,014,475.47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智慧交通安全管理系统研究		1,283,962.44			1,220,164.58		63,797.86
智能治安反恐防范系统在洪江电厂的应用研究项目	1,238,938.05	1,546,703.54				2,785,641.59	

托口电厂3号机转子中心体裂纹产生原因分析与处理措施研究项目	335,901.15	377,358.49			713,259.64		
智能治安反恐防范系统在托口电厂的应用研究项目	617,080.81			617,080.81			
基于北斗及测量机器人自由组网的托口电厂外观变形监测自动化应用研究		3,358,012.32				3,358,012.32	
东坪电站智能治安反恐防范系统应用研究	1,238,938.05	1,017,699.12			2,256,637.17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电气五防安全管控系统研究及应用	3,547,011.18	2,241,559.52			5,788,570.70		
大数据平台与华为云统一纳管融合研究	2,874,336.28				2,874,336.28		
引水系统管道安全鉴定研究	2,358,490.56	466,792.45			2,825,283.01		
水电站油气水辅助设备智能分析及预警诊断系统研发	2,054,898.19	2,602,354.31			4,657,252.50		
灯泡贯流式水电机组故障征兆预警及故障诊断模型研究与应用	1,508,545.03	1,974,119.22			3,482,664.25		
基于工控预警平台的远程运维管控及多级阻断技术研究	547,169.81	433,962.27				981,132.08	

智能治安反恐防范系统在凌津滩电厂的应用研究	1, 223, 805 .31	1, 774, 184 .48			2, 997, 989. 79		
马迹塘电厂计算机监控等控制系统全国产化研究	2, 017, 601 .72	1, 754, 205 .49			3, 771, 807. 21		
智能治安反恐防范系统在马迹塘电厂的应用研究	1, 238, 938 .05	1, 016, 725 .66			2, 255, 663. 71		
智能治安反恐防范系统在碗米坡电厂的应用研究	353, 982.3 0	1, 503, 164 .60			1, 857, 146. 90		
智能治安反恐防范系统在株溪口电厂的应用研究	1, 238, 938 .05	1, 015, 221 .24			2, 254, 159. 29		
投标人风险智能评估模型研究		1, 432, 972 .99			1, 432, 972. 99		
进水口拦污排在大流量低水头电站中的应用研究		2, 016, 128 .64			2, 016, 128. 64		
智能治安反恐防范系统在落水洞电厂的应用研究		1149728			1149728		
基于高精度测风技术的大青山风电场风机偏航策略研究		448906.32			448906.32		
三板溪电厂基于500kV高压电缆等6类现地监测系统		1850254.4 7			1850254.47		

三板溪电站发电机油雾问题分析与治理研究		2777675.29			2777675.29		
梭罗沟二级水电站水轮机抗泥沙磨损研究	684,261.25					684261.25	
毕棚沟一级、二级电站机组增容改造研究与实践	1243952.67					1243952.67	
基于工业相机的大坝及边坡自动化变形监测研究项目	1422384.43					1422384.43	
麻窝电站机组增容研究	1319500					1319500	
三板溪电厂机组一次调频性能优化研究	1010260.76	931,819.08			1,942,079.84		
东坪电厂机组振摆超标问题分析与解决措施研究		462,264.15			462,264.15		
风机混凝土塔筒质量控制措施和验收标准研究		914,905.66			914,905.66		
合计	38,083,854.25	48,458,445.93		617,080.81	49,949,850.39	11,794,884.34	24,180,484.64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合并）	63.00	合并双方均受国家电投集团控制	2025/10/31	控制权转移	5,787,700,280.26	464,175,240.64	8,653,962,469.46	1,332,400,903.05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64.93	合并双方均受国家电投集团控制	2025/10/31	控制权转移	789,381,363.88	414,882,140.16	1,073,856,454.58	221,200,111.73

其他说明：

2025年10月，本公司以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2,382,783,278.37元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2,414,961,831.00元控股合并了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国家电投集团的子公司，由于合并前后合并双方均受国家电投集团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确定为2025年10月31日。本公司与五凌电力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控股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及负债，均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	----------	--------------------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2,078,425,460.00	304,357,818.37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2,016,793,893.00	398,167,938.00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481,573,678.39	752,083,803.28	65,546,926.44	10,303,470.39
应收票据	14,408,597.63	15,187,848.45		
应收账款	1,733,965,540.81	2,046,431,685.98	104,876,033.19	133,126,939.30
应收款项融资				
存货	39,114,910.70	15,415,017.78	2,099,980.73	1,599,507.76
固定资产	35,796,794,363.06	54,813,815,879.60	2,945,385,237.07	4,391,422,021.36
无形资产	370,678,920.23	628,538,412.74	11,769,074.55	13,670,074.56
其他资产	11,917,051,021.86	15,176,443,346.51	154,661,039.93	726,973,475.84
负债：				
短期借款	4,998,108,460.93	6,253,694,232.82	126,742,765.85	348,243,679.66
应付票据	319,537,453.33	26,293,138.99		
应付账款	1,716,865,534.60	1,375,051,453.77	189,790,611.85	504,796,294.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948,653.27	9,995,139.20		
其他负债	24,652,834,128.20	41,333,140,194.63	1,360,055,586.94	2,934,425,366.66
净资产	18,604,292,802.35	24,449,741,834.93	1,607,749,327.27	1,489,630,148.09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湖南五凌绿源电力开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2/28	582,962,100.00	23.03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26,602,991.53	0.0038	100,000.00	100,000.00		投资成本	
湖南五凌绿能电力开发	2025/2/28	499,398,926.96	19.72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9,688,437.19	0.0044	100,000.00	100,000.00		投资成本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宁县隆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2/28	414,979,390.00	7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20,112,225.09						
五凌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2/28	251,297,200.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952,563.37						
代县新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4/30	239,465,961.00	51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8,580,001.79						
古浪县雍和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5/3/31	228,601,100.00	7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8,785,459.56						

责任公司												
江陵县协鑫光电有限公司	2025/6/30	214,080,100.00	55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3,503,586.98						
密山市岭北风电有限公司	2025/2/28	213,422,952.00	98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2,422,952.00						
北京浩宇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5/4/30	200,995,480.00	7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0,736,126.34						
上海越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3/31	183,854,020.00	7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6,509,611.65						
五凌	2025/3/	182,70	100	股权转	完成股权	6,725,294.4						

(吴忠市红寺堡区)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1	0,000.00		让	交割	0						
汝州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25/6/30	173,317,100.00	55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773,074.80						
清远佑昇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2025/8/31	170,597,652.00	51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30,180,616.02						
新县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025/6/30	158,151,300.00	55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7,698,490.40						
静乐弘义能源	2025/4/30	152,310,254.00	31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5,017,627.78	19	96,739,598.30	93,351,446.00	-3,388,152.30	评估值	

开发有限公司												
五凌香港国际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5/2/28	133,358,200.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6,950,884.18						
江阴远景天源有限公司	2025/2/28	132,983,550.00	7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6,308,252.25						
宁夏旭宁电力有限公司	2025/3/31	124,693,122.32	51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2,684,732.88						
中电投北京泰新源有限公司	2025/2/28	111,877,430.00	7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24,185,065.61						
岚县金凌新能	2025/2/28	106,000,000.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源有限公司												
中宁县文欣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3/31	102,991,005.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0,479,639.55						
中宁县佳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3/31	102,183,965.00	65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9,188,773.28						
平罗县阿斯特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3/31	99,949,392.00	51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5,746,344.39						
神池源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4/30	95,907,614.00	31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9,468,313.59	19	61,153,166.06	58,782,086.00	-2,371,080.06	评估值	
晋中	2025/3/	93,6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	-11.08						

市榆 次区 众凌 新能 源有 限公 司	31	,008.7 2		让	交割							
舟曲 凌和 新能 源有 限公 司	2025/2/ 28	92,808 ,400.0 0	10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808,400.00						
五凌 乌海 电力 有限 公司	2025/3/ 31	89,751 ,340.0 0	7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289,256.33						
岚县 虎悦 通大 蛇头 风力 发电 有限 公司	2025/2/ 28	88,941 ,600.0 0	9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2,390,702. 43						
静乐 县新 风能 源发 展有 限公 司	2025/4/ 30	86,273 ,062.0 0	31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10,932,308 .57	19	56,045,17 4.77	52,877,03 8.00	-3,168,136 .77	评估值	

限公司												
合肥禹能科 源技有限公 司	2025/2/ 28	85,784 ,623.2 2	51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6,903,064. 07						
关岭能能 源有限公 司	2025/4/ 30	84,549 ,600.0 0	10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3,369,744. 47						
宁夏拓能 源技有限公 司	2025/3/ 31	81,215 ,095.0 0	65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6,100,339.0 6						
五凌新巴 尔左旗力 有限公 司	2025/2/ 28	80,439 ,500.0 0	10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6,701,844. 22						
陆川县鑫	2025/3/ 31	77,445 ,488.0	10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3,134,906.2 8						

安源有限公司		9										
合肥舜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2/28	68,826,267.00	81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228,407.49						
四川红叶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25/2/28	63,538,030.14	91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7,513,981.00						
连南瑶族自治县英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5/2/28	56,030,523.75	87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993,227.13						
五凌阿善旗右电	2025/2/28	51,848,720.00	7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438,033.75						

力有限公司												
高唐县嘉新源能源有限公司	2025/2/28	37,530,888.89	7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622,160.51						
五大连池市凌源能源有限公司	2025/2/28	34,234,620.00	6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895,227.35						
洛阳华美电力有限公司	2025/3/31	32,122,440.00	7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1,201,994.64						
通海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2/28	30,944,000.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720,427.41						
昆明华上新能源有	2025/2/28	28,616,220.00	9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160,832.50						

限公司												
陆川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2/28	25,389,000.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537,009.41						
民勤县风凌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2/28	25,000,000.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宁夏中天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2/28	20,736,180.00	9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681,644.00						
广州瑞凌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2/28	20,188,300.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3,242,391.71						
来宾瑞凌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2/28	20,166,300.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142,707.39						

限公司												
海南瑞新源有限公司	2025/2/28	15,796,000.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809,563.28						
山西五凌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5/2/28	10,785,579.75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0,545,612.75						
临高智能源有限公司	2025/2/28	10,051,239.11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586,180.06						
齐齐哈尔运新源有限公司	2025/2/28	9,104,820.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229,696.39						
多伦县虹意新能源	2025/2/28	9,006,480.00	7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415,134.58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剑 河 清 川 新 能 源 有 限 公 司	2025/3/ 31	9,500, 000.00	95	股 权 转 让	完 成 股 权 交 割	13,077.83						
澄 江 沅 中 富 新 能 源 有 限 公 司	2025/2/ 28	5,119, 785.73	100	股 权 转 让	完 成 股 权 交 割	-885,102.33						
贵 州 天 辰 清 洁 能 源 有 限 公 司	2025/2/ 28	5,100, 000.00	100	股 权 转 让	完 成 股 权 交 割							
五 凌 合 正 (阿 拉 善) 能 源 有 限 责 任	2025/2/ 28	4,978, 467.00	51	股 权 转 让	完 成 股 权 交 割	-314,403.79						

公司												
五凌 (镇 远) 绿色 能源 开发 有限 公司	2025/2/ 28	4,267, 800.00	10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415,338.16						
南 宁 凌 新 能 有 限 公 司	2025/2/ 28	3,064, 237.66	10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216,383.75						
伊 春 市 凌 能 有 限 公 司	2025/2/ 28	1,505, 760.00	6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347,953.47						
玉 溪 凌 沅 新 能 有 限 公 司	2025/2/ 28	-576,9 55.95	10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1,543,354. 81						
宁 夏 凌 川 清 洁 能	2025/2/ 28		10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26,863.55						

有限公司												
阜城度新源有限公司	2025/2/28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新平凌新源有限公司	2025/2/28		65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乡宁县昌凌新源有限公司	2025/3/31		94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甘肃凌阳电力有限公司	2025/2/28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甘肃凌渭新源有限公司	2025/2/28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司												
甘肃 凌达 新能源 有限公司	2025/2/ 28		10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平顺 金凌 新能源 有限公司	2025/2/ 28		10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夏县 汇凌 新能源 有限公司	2025/2/ 28		10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代县 凌坤 新能源 有限公司	2025/2/ 28		65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晋中 市榆 次区 夏凌 新能 源有	2025/2/ 28		51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限公司												
神池 县夏 凌新 能源 有限 公司	2025/2/ 28		51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天柱 凌安 新能 源有 限公 司	2025/3/ 31		95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静乐 凌楷 新能 源有 限公 司	2025/2/ 28		10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庆阳 凌和 新能 源科 技有 限公 司	2025/2/ 28		10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铁力 市凌 市新 能源	2025/2/ 28		60	股权转 让	完成股权 交割							

有限公司												
密市山东建力风电有限公司	2025/2/28		4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始兴凌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2/28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永德凌沅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2/28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全州凌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3/31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贵州凯新清洁能源	2025/2/28		9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印 江 凯 丰 新 能 有 限 公 司	2025/2/ 28		100	股 权 转 让	完 成 股 权 交 割							
陕 西 凌 淳 电 力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2025/3/ 31		100	股 权 转 让	完 成 股 权 交 割							
石 嘴 山 储 新 能 源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2025/2/ 28		100	股 权 转 让	完 成 股 权 交 割							
中 国 新 能 源 有 限 公 司	2025/2/ 28		51	股 权 转 让	完 成 股 权 交 割							
通 榆 凌 运	2025/2/ 28		100	股 权 转 让	完 成 股 权 交 割							

新源有限公司												
凌（福围场蒙古族自治县）新源有限公司	2025/2/28		66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天镇新源有限公司	2025/9/30		9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沧州市夏新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5/2/28		65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黎平风能新	2025/3/31		95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源有限公司												
锦屏 锦风能 新源有限公司	2025/3/ 31		95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 交割							
黔南 天辰力 电有限责任 公司	2025/2/ 28		4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 交割							
衡东 凌东南 新源有限公司	2025/3/ 31	300,00 2.5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 交割	300,002.50						
祁东 县中 电新源 有限公司	2025/10 /31	120,00 0.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 交割	120,000.00						
黄冈 建维 电力新能	2025/10 /31	100,00 0.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 交割	100,000.00						

源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国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1/31	185,321,840.00	8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3,076,293.62						
广西梧州市镬力风电有限公司	2025/2/28	59,374,525.00	95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25,384.41						
广西陆川县垦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5/1/31	17,701,544.00	56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632,405.77						
广西贵港创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1/31	4,878,800.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75,893.25						

限公司												
广西藤县元能有限公司	2025/1/31	1.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42,032,811.82						
福建达新优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5/3/31	13,204,106.63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3,753.26						
廉江远新慧能有限公司	2025/3/31	11,127,059.69	99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550,783.19						
广东远新慧能有限公司	2025/3/31	10,748,062.22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598,543.38						
黑龙江久略新	2025/3/31	10,345,100.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119,647.32						

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远智达新动力有限公司	2025/3/31	6,413,280.08	51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683,065.46						
阜阳远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5/3/31	27,200.00	100	股权转让	完成股权交割	27,2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注销子公司绥德凌风新能源有限公司、广州凌鹏新能源有限公司、湖南电投水澄科技有限公司、平江安布雷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减少。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电投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676,510,000.00	重庆市	工业	100		设立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市	665,627,300.00	重庆市	工业	97.80		收购
国电投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重庆市	128,000,000.00	重庆市	工业	100		设立
国电投远达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市	50,000,000.00	重庆市	服务	100		设立
重庆远达渝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	50,000,000.00	重庆市	工业	51		设立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50,000,000.00	辽宁省沈阳市	工业	32	8	设立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	350,000,000.00	重庆市	服务	100		设立
国电投远达绿碳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重庆市	10,000,000.00	重庆市	服务	100		设立
五凌电	湖南省长	10,185,4	湖南省长	工业	100		收购

力有限公司	沙市	50,000.00	沙市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广西省梧州市	901,518,034.05	广西省梧州市	工业	64.93		收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湖南星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5.30	45,997,701.85		972,139,188.50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35.07	154,398,901.98	84,168,000.00	589,909,253.63

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南星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11,356,086.48	5,161,667,239.11	5,773,023,325.59	701,005,175.04	2,919,261,444.20	3,620,266,619.24	514,729,015.43	5,499,082,112.09	6,013,811,127.52	844,699,259.36	3,120,949,011.56	3,965,648,270.92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	140,525,408.02	3,066,028,443.74	3,206,553,851.76	514,743,964.78	1,009,719,058.26	1,524,463,023.04	137,947,434.42	3,461,580,588.75	3,599,528,023.17	853,770,549.35	1,263,968,808.02	2,117,739,357.37

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湖南星凌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13,850,934.66	101,540,180.69	101,540,180.69	463,147,842.82	653,969,365.15	110,900,064.57	110,900,064.57	420,855,193.88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927,627,100.95	440,259,201.54	440,259,201.54	548,075,626.61	954,662,069.15	273,210,277.66	273,210,277.66	669,543,613.01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南华润电力鲤鱼江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湖南省	火力发电	--	40.00	权益法
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金融	16.00	--	权益法
宁都宜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省	江西省	发电	--	30.00	权益法
湖南核电	湖南省	湖南省	核电	--	15.64	权益法

有限公司					
------	--	--	--	--	--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持有中电投先融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融期货”)16%股权，根据先融期货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中由本公司委派 1 名参与其经营决策，据此判断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1).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湖南华润电力鲤鱼江有限公司	湖南华润电力鲤鱼江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29,515,887.64	612,208,998.99
非流动资产	369,907,073.42	441,634,237.36
资产合计	999,422,961.06	1,053,843,236.35
流动负债	493,340,643.80	544,819,821.86
非流动负债	146,939,847.76	200,127,719.96
负债合计	640,280,491.56	744,947,541.82
少数股东权益	10,279,041.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48,863,428.29	308,895,684.5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9,545,371.32	123,558,273.81
调整事项		-40,211.70
--其他		-40,211.7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9,545,371.32	123,518,062.11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16,120,310.55	1,196,691,995.35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12,250,005.35	16,070,164.5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250,005.35	16,070,164.5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电投先融 期货股份有 限公司	宁都宜山新 能源有限公 司	湖南核电 有限公司	中电投先 融期货股 份有限公 司	宁都宜山 新能源有 限公司	湖南核电 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177,111, 686.50	54,616,071 .27	133,457, 241.73	3,731,69 9,199.23	69,021,0 25.57	241,503, 643.48
非流动资产	128,341,70 2.87	587,508,29 4.03	508,483, 388.88	182,294, 267.86	612,954, 528.28	905,820, 090.76
资产合计	4,305,453, 389.37	642,124,36 5.30	641,940, 630.61	3,913,99 3,467.09	681,975, 553.85	1,147,32 3,734.24
流动负债	2,813,397, 231.55	34,508,986 .34	52,994,5 08.54	2,399,77 6,245.60	62,646,2 69.39	131,480, 928.52
非流动负债	13,796,739 .39	471,437,28 5.96	136,345, 139.21	13,771,3 47.57	477,785, 576.56	562,983, 783.34
负债合计	2,827,193, 970.94	505,946,27 2.30	189,339, 647.75	2,413,54 7,593.17	540,431, 845.95	694,464, 711.86
净资产	1,478,259, 418.43	136,178,09 3.00	452,600, 982.86	1,500,44 5,873.92	141,543, 707.90	452,859, 022.3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78,259, 418.43	136,178,09 3.00	452,600, 982.86	1,500,44 5,873.92	1,500,44 5,873.92	452,859, 022.3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6,521,50 6.95	40,853,427 .90	90,520,1 96.57	240,071, 339.83	42,463,1 12.37	90,571,8 04.48
调整事项	125,165.85	670,626.09	-22,655, 879.85	158,833. 18	731,797. 85	-20,289, 201.09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减值准备						
—其他	125,165.85	670,626.09	-22,655, 879.85	158,833. 18	731,797. 85	-20,289, 201.0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36,646,67 2.80	41,524,053 .99	67,864,3 16.72	240,230, 173.01	43,194,9 10.22	70,282,6 03.3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5,602,886 .17	64,238,911 .82		72,040,2 97.09	60,453,1 14.13	49,838,2 41.52
净利润	-22,186,45 5.49	4,430,479. 26	67,120,9 82.86	15,436,4 93.48	985,309. 96	8,731,09 1.3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186,455.49	4,430,479.26	67,120,982.86	15,436,493.48	985,309.96	8,731,091.3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000,000.00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43,666,669.18	296,498,069.2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6,807,898.79	18,779,922.76
--其他综合收益	400,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27,207,898.79	18,779,922.76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8,931,367.50	2,570,000.00		1,982,783.96	-2,570,000.00	16,948,583.54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0,779,177.29			883,000.00	-9,826,177.29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9,710,544.79	2,570,000.00		2,865,783.96	-12,396,177.29	17,018,583.54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982,783.96	1,842,956.76
与收益相关	68,490,044.35	72,768,228.42
合计	70,472,828.31	74,611,185.18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应收款项融资	--	--	172,536,180.70	172,536,180.70
(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708,506,658.17	708,506,658.17
(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219,101.52	219,101.52
(四) 投资性房地产	--	28,794,539.07	--	28,794,539.07
其中：出租的建筑物	--	28,794,539.07	--	28,794,539.0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28,794,539.07	881,261,940.39	910,056,479.4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股数）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电力生产销售	123.70 亿	46.04	46.04

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远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重庆智慧思特大数据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广西卓洁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湖南核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上电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淮南平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北京国能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北京能投融慧智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北京中和零碳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大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代县新华能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电能易招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东方智慧（河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阜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富源云伊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关岭晟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关岭拓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广东远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广西国电投海外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广西藤县启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广州凌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贵州金元茶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贵州黔东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贵州黔西中水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贵州西电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贵州西能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贵州鸭溪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电投（儋州）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电投（揭阳）前詹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电投（内蒙古）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电投（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电投（遵义）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电投河南工程运维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电投核安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电投冀芯（博野）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电投江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电投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电投天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电投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电投重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重庆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核自仪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电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电站运营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共享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广东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海南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湖南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江苏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绿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铝业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通道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集团云南国际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邯郸国源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合肥汉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黑龙江久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呼伦贝尔市宇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湖南五凌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湖南新星凌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淮南平圩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黄河大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陵县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苏阚山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江西国电投中业兴达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晋中市榆次区众凌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荆门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静乐弘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静乐县新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克山县绿展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岚县金陵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理县华成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连南瑶族自治县英利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廉江远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绿动未来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密山市北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南华云伊电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内蒙古阿拉善治黄治沙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宁夏凌川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宁夏旭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平顶山姚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平罗县阿特斯佳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青铜峡铝业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曲靖滇能零碳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汝州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三亚西元综合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山东核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山东核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山东鲁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山西五凌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漕泾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发电设备成套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长兴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中电新能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重型燃气轮机试验电站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神池晋源新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石家庄绿燃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四川阿坝州兴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四川红叶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四川九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四川中电福溪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泗县汉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泗县汉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宿州市埇桥区中城投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天津国核电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天柱凌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通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通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芜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五凌（吴忠市红寺堡区）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五凌（镇远）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五凌阿拉善右旗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五凌布尔津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五凌清河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五凌托克逊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五凌新巴尔虎左旗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五凌新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锡林浩特市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小金县鑫鸿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新安县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新田林源电力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新余江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阳春市相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阳山县金顺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易门滇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永州双牌打鼓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玉溪凌沅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扎鲁特旗扎哈淖尔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长春吉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长子县朗晴协合风电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电（湖南）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电（南涧）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电（普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电（营口）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电国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电华创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电投丘北京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哈密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电智慧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宁县佳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宁县隆基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宁县欣文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宁县中禾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重庆白鹤电厂电力有限公司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联营企业
内蒙古明阳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联营企业
青海百河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联营企业
青海桥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联营企业

张家界凌胜新能源有限公司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联营企业
中电神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联营企业
中电投新疆能源化工集团吐鲁番有限公司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联营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中电智慧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74,265,678.96			431,457,627.93
国家电投集团绿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57,234,069.11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5,532,087.14			165,504,725.51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采购材料	196,373,909.08			269,718,224.84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采购脱硫脱硝水电汽	133,307,333.91			128,351,879.53
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脱硫、脱硝用电、汽、综合服务	132,859,250.20			140,318,717.49
贵州金元茶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脱硫脱硝水电汽	121,878,279.57			138,791,572.54
中电国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9,202,919.43			52,683.96
广西卓洁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	检修、委托运行	74,458,739.08			94,720,938.59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	66,589,474.36			--
贵州省习水鼎盛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脱硫脱硝水电汽	54,440,851.01			62,775,026.51
贵州黔东电力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6,891,539.77			29,107,891.05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脱硫脱硝水电汽	26,164,659.43			24,800,566.85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设备等	25,070,092.38			53,172,184.26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委托运行	22,338,657.08			22,033,484.93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脱硫脱硝水电汽	21,323,411.27			20,349,040.68
国电投江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采购脱硫脱硝、水电汽	21,308,468.23			87,146,940.72
国电投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脱硫脱硝水电汽	17,588,553.28			19,371,662.29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接受环保工程劳务、采购材料	15,749,927.30			3,181,445.72
国电投（遵义）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水电费、采购材料	15,743,811.53			31,101,284.46
国电投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12,177,477.12			11,329,410.12
江西国电投中业兴达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0,486,083.30			11,728,359.23
大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脱硫脱硝水电汽	9,277,849.34			9,734,497.44
长春吉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6,709,380.53			7,641,238.93
国家电投集团湖南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992,728.34			991,024.55
重庆智慧思特大数据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5,931,578.68			
国电投河南工程运维有限公司	日常维护	5,838,604.14			7,885,088.93
青海桥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脱硫脱硝水电汽	5,343,514.93			
中电华创电力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511,018.86			
国家电投集团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保险费	3,592,820.69			7,028,803.91
国核自仪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化费用	3,152,035.41			1,497,681.85
玉溪凌沅新能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056,603.75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317,234.37			1,486,970.04
山西五凌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226,415.09			
其他关联方		15,715,656.30			17914776.3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提供脱硫脱硝服务、提供工程劳务	484,254,109.14	476,850,492.49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提供脱硫脱硝服务	428,687,491.86	488,223,914.37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催化剂	216,249,858.40	230,596,933.13
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211,976,292.20	238,122,926.18
贵州金元茶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脱硫脱硝服务	180,573,099.51	206,676,841.81
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脱硫脱硝服务	174,962,018.49	180,801,802.75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130,182,100.59	89,414,807.21
富源云伊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73,736,535.26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提供脱硫脱硝服务、销售催化剂	71,821,215.03	75,313,429.86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67,950,372.46	56,987,097.59
上海漕泾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67,496,462.37	
国电投（遵义）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提供污水处理服务	64,755,991.32	81,164,194.28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脱硫脱硝服务	62,069,420.05	60,213,533.30
国电投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脱硫脱硝服务	57,018,663.51	57,840,185.09
宿州市埇桥区中城投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45,789,936.82	220,956,963.20
长春吉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催化剂	41,479,102.58	9,280,431.03
国电投天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37,927,746.66	
国电投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脱硫脱硝服务	36,825,395.83	38,670,077.06
淮南平圩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35,732,875.82	

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35,044,247.79	6,185.12
大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提供脱硫脱硝服务	32,324,539.83	36,115,275.71
阜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30,446,500.45	1,180,000.00
青海百河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提供服务收入	25,118,405.43	145,562,530.46
广东远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24,077,450.21	
国家电投集团绿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20,603,314.96	
山东鲁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20,299,468.14	10,446,460.18
青海桥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脱硫脱硝电价补贴收入	19,216,887.71	
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14,549,864.98	69,023.81
密山市北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4,006,447.37	
五凌新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970,354.81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10,373,774.58	2,887,953.47
湖南五凌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000,000.00	
国电投(揭阳)前詹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9,411,238.83	
静乐弘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370,601.47	
新田林源电力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372,720.62	
上海重型燃气轮机试验电站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催化剂	7,787,610.62	
宁夏凌川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64,245.29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7,293,190.57	33,173,692.18
内蒙古大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7,099,137.24	6,583,124.58
张家界凌胜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931,358.74	
长子县朗晴协合风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898,026.05	
玉溪凌沅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500,000.00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5,698,309.68	5,876,654.45
岚县金凌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330,322.87	
晋中市榆次区众凌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136,118.87	

广州凌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933,549.42	
江苏常熟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4,740,866.45	4,574,442.48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4,289,884.94	9,890,562.56
泗县汉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189,500.74	
国家电投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4,007,827.68	6,463,701.89
贵州黔东电力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864,738.17	1,370,973.83
代县新华能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329,904.31	
中宁县佳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255,768.86	
芜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催化剂	3,100,881.06	3,100,881.06
关岭晟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030,331.56	
神池晋源新风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55,219.64	
泗县汉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818,207.54	
永州双牌打鼓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683,486.24	
汝州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524,264.42	
国家电投集团通道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521,440.83	
中电投丘北京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197,405.21	
锡林浩特市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197,366.67	
新安县协鑫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179,276.56	
呼伦贝尔市宇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074,933.08	
静乐县新风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034,967.20	
贵州鸭溪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2,000,726.25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855,884.26	7,323,425.93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669,168.89	9,839,896.53
重庆白鹤电厂电力有限公司	提供工程劳务	203,095.02	21,667,230.13
中电国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催化剂		7,697,495.58
其他关联方		14,799,113.16	364,342,934.7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8,407,595.09	18,407,108.58
广西国电投海外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358,906.07	1,358,859.42
广西卓洁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233,546.35	1,233,546.68
广西海风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	491,772.7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	房屋租赁			2,577,981.66					218,691.90		

力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350,488.29					255,011.86		
国家电投集团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255,011.86					350,448.32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000.00		

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980,000.00	2025/12/19	2026/12/18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5/5/15	2028/5/15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5/8/18	2028/8/14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25/12/16	2026/3/15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25/12/24	2026/3/23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01.69	879.1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中和零碳能源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5,693,470.90	1,166,806.51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5,250,314.93	8,555,093.50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021,333.32	3,197,300.65
东方智慧(河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3,456,266.07	15,248,947.70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0,859,880.02	49,749,848.17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6,328,891.25	8,292,626.92
其他关联方	利息收入	110,979.48	113.54
小金县鑫鸿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5,692,790.08	6,161,623.22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409,890.91	1,016,259.85
荆门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投资收益	260,298.74	1,125,822.83
其他关联方	投资收益	3,205,226.19	2,957,543.50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60,114,972.97	--	724,196,789.99	--
货币资金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	--	18,126,885.99	--
应收票据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31,636,612.26	--	--	--
应收票据	国电投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	--	26,252,856.24	--
应收票据	贵州金元茶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	--	20,000,000.00	--
应收股利	合肥汉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530,837.09	--	--	--
应收股利	上电平南新能源有限公司	12,028,864.01	--	9,353,292.23	--
应收股利	山西五凌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465,985.02	--	--	--

应收股利	五凌(镇远)绿色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73,332.44	--	--	--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216,066,494.81	14,124.89	198,802,838.25	16,596.40
应收账款	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5,101,636.66	2,019,299.83	82,027,760.85	2,032,813.51
应收账款	贵州金元茶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5,576,112.36	--	12,270,850.04	--
应收账款	国电投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3,871,560.85	--	16,621,033.76	--
应收账款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530,977.06	5,209,131.11	15,302,156.93	3,439,629.80
应收账款	青海百河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41,722,827.23	3,472,770.57	40,564,826.05	1,573,915.25
应收账款	国电投(遵义)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733,982.95	1,303,120.88	54,835,184.58	2,127,605.16
应收账款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24,400,717.08	1,739,229.40	28,978,035.58	1,450,200.97
应收账款	长春吉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337,978.05	989,530.26	6,148,818.58	238,574.16
应收账款	贵州鸭溪发电有限公司	22,372,659.60	4,095,600.51	31,397,859.60	3,918,623.26
应收账款	通辽霍林河坑口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2,086,194.21	4,732,671.67	21,919,317.57	3,007,825.06
应收账款	青海桥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715,083.11	--	--	--
应收账款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21,316,998.47	1,125,615.46	453,956.67	17,613.52
应收账款	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21,218,531.10	30,441.58	95,240,207.66	474,943.84
应收账款	贵州黔西中水发电有限公司	20,932,348.42	2,758,643.98	56,555,659.76	4,680,661.39
应收账款	国电投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426,086.14	--	22,883,665.38	--
应收账款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15,078,156.27	676,693.83	54,138,610.26	2,100,578.08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12,555,547.04	333,680.19	9,553,730.41	173,393.59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10,665,169.13	--	--	--
应收账款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570,120.63	2,057,315.51	10,701,946.73	1,283,613.38
应收账款	四川中电福溪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8,935,139.15	2,699,885.58	7,635,946.85	3,750,560.00
应收账款	绿动未来能源有限公司	8,464,163.04	742,385.87	11,861,688.18	649,236.99
应收账款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990,373.79	1,086,754.48	8,152,660.60	665,709.89
应收账款	张家界凌胜新能源有限公司	7,832,435.38	--	--	--
应收账款	通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241,695.00	1,299,921.64	7,241,695.00	784,843.76
应收账款	石家庄良村热电有限公司	6,046,325.59	--	8,335,688.38	122,904.55
应收账款	五凌新平新能源有限公司	5,776,150.00	--	--	--
应收账款	朝阳燕山湖发电有限公司	5,529,271.00	16,000.00	19,677,916.06	16,000.00
应收账款	国电投（儋州）能源有限公司	4,894,466.42	207,525.38	2,026,014.29	78,609.35
应收账款	广东远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4,600,580.46	195,064.61	--	--
应收账款	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	4,270,657.22	3,266,726.39	3,815,082.00	3,219,138.00
应收账款	天津国核电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211,980.00	2,474,372.92	5,385,580.00	2,386,483.37
应收账款	新田林源电力有限公司	4,010,584.80	--	--	--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979,800.00	529,375.12	3,979,800.00	293,576.24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	3,762,329.38	323,615.98	3,762,329.38	150,348.08
应收账款	中电（普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614,805.14	153,267.74	--	--
应收账款	上海重型燃气轮机试验电站有限责任公司	3,520,000.00	149,248.00	--	--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绿能科技发展	3,500,000.00	148,400.00	--	--

	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465,699.12	146,945.64	--	--
应收账款	山东鲁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335,512.23	158,537.02	407,411.95	15,807.58
应收账款	芜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321,818.83	146,217.39	83,936.22	7,235.39
应收账款	国电投天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272,462.89	138,752.43	--	--
应收账款	永州双牌打鼓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925,000.00	--	--	--
应收账款	易门滇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720,136.98	229,579.56	2,720,136.98	105,541.31
应收账款	国电投（内蒙古）新能源有限公司	2,587,900.00	255,884.47	2,403,050.00	125,769.48
应收账款	南华云伊电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470,917.15	129,165.41	2,470,917.15	95,871.59
应收账款	大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440,030.00	117,140.44	7,868,858.95	48,411.72
应收账款	上海长兴岛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238,216.00	188,905.43	2,949,405.39	114,436.93
应收账款	中电投蒙东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2,704.82	174,395.58	2,980,134.21	166,963.82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1,111,134.82	45,061.68	140,098,221.51	--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	--	5,280,350.46	204,877.60
应收账款	其他关联方	28,097,893.60	4,977,587.92	26,328,597.67	5,536,539.69
应收款项融资	国电投（遵义）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1,308,135.21	--	--	--
应收款项融资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5,772,934.02	--	--	--
应收款项融资	贵州鸭溪发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
应收款项融资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1,410,614.81	--	--	--

应收款项融资	青海百河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494,001.00	--	--	--
应收款项融资	国家电投集团绿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11,412,119.19	--
应收款项融资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	--	3,440,500.00	--
预付账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89,030.26	--	33,080,135.55	--
预付账款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945,790.62	--	18,525,310.85	--
预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	--	24,940,000.00	--
预付账款	其他关联方	2,852,587.54	--	4,070,041.14	--
其他应收款	湖南五凌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3,744,626.72 1.77	--	--	--
其他应收款	阳山县金顺力发电有限公司	129,510,800. 22	--	97,180,247.81	--
其他应收款	小金县鑫鸿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68,309,214.7 8	--	294,840,180.8 2	--
其他应收款	湖南新星凌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4,211,841.6 6	--	--	--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3,827,246.1 2	700,482.41	14,468,482.00	852,565.94
其他应收款	北京能投融慧智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9,133,117.77	453,915.95	--	--
其他应收款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7,821,224.49	382,893.89	5,341,988.06	340,511.42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明阳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	--	4,5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黑龙江久略新能源有限公司	3,582,527.25	178,051.60	--	--
其他应收款	关岭晟光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851,858.35	--	--	--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57,446.11	655,910.32	1,702,071.29	273,682.95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51,394.64	--	67,984,445.76	--
其他应收款	中国电力国际	--	--	82,426,995.45	--

	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新余江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	--	40,0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宿州市埇桥区中城投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	--	24,578,000.00	--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投集团海南电力有限公司	--	--	10,783,100.00	--
其他应收款	其他关联方	12,553,477.62	3,437,819.68	31,068,725.33	2,507,648.52
合同资产	宿州市埇桥区中城投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8,989,766.65	1,653,166.11	114,718,997.44	4,451,097.10
合同资产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27,380,856.24	1,160,948.30	2,397,463.77	93,021.60
合同资产	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633,239.73	1,787,818.81	49,085,704.26	3,858,567.34
合同资产	南华云伊电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1,935,412.12	1,442,181.85	23,569,862.41	914,510.66
合同资产	国电投（遵义）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7,310,746.56	733,975.65	18,521,799.30	718,645.81
合同资产	内蒙古霍煤鸿骏铝电有限责任公司	16,132,094.19	1,213,704.81	22,773,039.26	1,120,911.03
合同资产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11,270,733.43	477,879.10	--	--
合同资产	上海漕泾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8,420,089.67	357,011.80	--	--
合同资产	山东鲁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015,817.65	400,023.58	3,133,938.05	121,596.80
合同资产	易门滇能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7,483,279.37	855,314.60	6,844,185.41	445,774.62
合同资产	淮南平圩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858,894.55	290,817.13	--	--
合同资产	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5,276,310.60	224,999.18	1,225,220.33	47,538.54
合同资产	平顶山姚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440,396.76	188,272.82	--	--
合同资产	长春吉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45,251.20	167,278.65	803,098.75	58,089.95
合同资产	上海上电漕泾发电有限公司	3,504,424.78	148,587.61	--	--

合同资产	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407,942.79	144,496.76	3,418,381.69	132,633.21
合同资产	重庆白鹤电厂电力有限公司	2,693,735.91	121,404.00	5,194,619.78	204,767.48
合同资产	国家电投集团内蒙古白音华煤电有限公司	--	--	10,865,004.33	2,150,084.45
合同资产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	10,509,575.98	575,559.97
合同资产	其他关联方	14,022,940.34	1,087,854.82	47,200,601.55	3,497,496.13
其他流动资产	荆门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	--	30,028,875.00	--
其他流动资产	中电(南涧)新能源有限公司	--	--	35,028,875.00	--
其他流动资产	中电(营口)新能源有限公司	--	--	9,007,425.0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996,323.16	--	25,828,648.2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青海百河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8,908,897.62	377,737.26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电国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522,254.30	--	39,913,626.00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国电投天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906,847.65	165,650.3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1,962,368.41	83,204.42	10,844,250.10	287,265.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南华云伊电投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	--	9,685,369.78	375,792.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关联方	6,709,659.73	175,915.15	6,565,485.58	215,265.2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983,108.04	6,985,050.81
短期借款	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00,000,000.00	900,000,000.00
应付股利	湖南核电有限公司	41,698,394.61	41,698,394.61
应付股利	国家电投集团(北	27,675,988.10	27,675,988.10

	京) 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应付股利	四川九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336,304.86	
应付账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6,256,760.62	105,444,327.67
应付账款	国核电力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6,527,964.93	80,000.00
应付账款	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849,488.16	
应付账款	重庆合川发电有限公司	40,700,074.40	80,287,898.49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绿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153,620.00	
应付账款	中电国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1,627,950.00	
应付账款	国电投(遵义)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496,265.66	16,479,739.00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13,018,691.25	12,927,766.72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12,842,805.08	15,821,206.64
应付账款	中电智慧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0,306,179.31	5,260,400.00
应付账款	长春吉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445,060.00	863,460.00
应付账款	广西卓洁电力工程检修有限公司	8,422,752.26	9,434,725.10
应付账款	邯郸国源电力有限公司	8,084,562.70	8,827,402.02
应付账款	国核自仪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582,831.23	947,137.55
应付账款	国电投江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274,874.99	4,074,416.30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6,103,762.52	
应付账款	青海桥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343,514.93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湖南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应付账款	电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667,473.57	778,392.15
应付账款	国电投河南工程运维有限公司	4,591,700.09	3,368,868.08
应付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120,227.62	3,895,998.75
应付账款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	3,936,990.99	2,346,070.28

	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重庆远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834,263.52	3,407,439.50
应付账款	上海上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348,465.00	3,348,465.00
应付账款	江西国电投中业兴达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3,132,213.44	3,132,081.40
应付账款	广西藤县启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2,509,771.38	2,509,771.38
应付账款	其他关联方	11,641,750.88	18,442,318.76
合同负债	国电投（揭阳）前詹发电有限公司	35,138,454.41	
合同负债	青海百河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20,377,491.94	
合同负债	国电投天门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036,329.28	
合同负债	宿州市埇桥区中城投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4,364,607.92	26,998,215.17
合同负债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9,661,121.78	5,875,764.71
合同负债	阜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289,690.28	
合同负债	上海外高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077,965.11	11.30
合同负债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634,549.38	
合同负债	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045,620.60	10,675,368.76
合同负债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3,840,587.83	23,172,646.71
合同负债	廉江远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3,601,752.45	
合同负债	内蒙古白音华铝电有限公司	3,588,291.88	
合同负债	富源云伊电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3,019,030.73	
合同负债	贵州省习水鼎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995,103.07	2,995,103.07
合同负债	广东远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2,955,940.50	
合同负债	国家电投集团绿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55,901.24	15,988,899.62
合同负债	上海漕泾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28,775,897.77
合同负债	淮南平圩第三发电		18,133,713.34

	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负债	扎鲁特旗扎哈淖尔煤业有限公司		11,419,106.35
合同负债	其他关联方	14,338,845.76	23,478,746.39
其他应付款	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2,407,386,465.47	
其他应付款	湖南五凌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632,289,974.78	19,528.3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384,940,766.00	32,712,518.31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304,819,636.37	720,918.0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电力有限公司	183,745,480.8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北京）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63,175,004.58	188,518,651.88
其他应付款	湖南核电有限公司	149,344,370.11	7,039,017.5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62,352,990.0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湖南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1,259,032.40	337,928.4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广东电力有限公司	29,500,123.74	2,961,697.9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海南电力有限公司	23,335,060.0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3,888,070.00	
其他应付款	四川九源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898,998.94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河北电力有限公司	10,487,858.65	
其他应付款	中电国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847,842.92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云南国际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8,516,505.10	
其他应付款	国电投江西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259,874.99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中和零碳能源有限公司	4,020,005.29	1,341,368.10
其他应付款	东方智慧（河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3,456,266.07	15,248,947.70
其他应付款	其他关联方	19,925,978.24	7,588,981.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2,378,363.41	110,091.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	1,496,566.66	196,930,016.74

负债	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国电投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93,044.76	350,448.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国电投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13,216.49	196,855.22
长期借款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长期借款	国家电投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722,983,740.29
租赁负债	国家电投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	7,348,580.43	281,195.88
租赁负债	国电投新乡豫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44,053.50	1,548,382.00
租赁负债	国电投南阳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832,402.18	1,048,171.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东方智慧（河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118,522,801.71	114,850,741.2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项目	信用证金额（元）	信用证可用余额（元）
已开出未到期的信用证-人民币	31,723,889.00	31,723,889.00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标的额（万元）	案件进展情况
清远和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	增资扩股协议纠纷	6,370.90	一审阶段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鹰合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鹰合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	增资协议纠纷	5,724.80	仲裁中止审理

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67,192,578.2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67,192,578.26

说明：依据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以 2025 年 12 月末股本总数 4,380,206,20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红利 0.61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 267,192,578.26 元，本预案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五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1）电力销售；（2）特许经营；（3）环保工程及服务；（4）其他。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电力销售	特许经营	环保工程及服务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7,544,723,300.70	2,188,170,410.54	1,495,283,961.84	2,007,372,232.02	-1,083,556,735.57	12,151,993,169.5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433,011,352.24	2,180,344,645.94	1,480,310,521.21	1,992,177,152.70	-1,034,588,500.85	12,051,255,171.24
营业成本	4,523,574,836.13	1,908,884,880.83	1,434,731,679.17	1,641,781,924.18	-1,033,610,565.27	8,475,362,755.04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4,482,285,328.31	1,908,362,695.99	1,424,720,094.62	1,634,958,757.76	-1,019,817,776.30	8,430,509,100.38
营业利润	3,068,165,333.53	201,788,351.07	-175,526,106.33	250,009,631.00	-1,604,604,357.19	1,739,832,852.08
资产总额	67,347,797,168.30	5,139,097,498.98	2,311,400,627.33	28,111,957,260.99	-39,344,523,866.29	63,565,728,689.31
负债总额	37,400,359,405.41	2,092,186,314.17	2,113,490,215.48	5,504,570,350.58	-4,199,372,241.23	42,911,234,044.4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640,859.98	82,999,387.14
其中：1年以内	20,640,859.98	82,999,387.14
合计	20,640,859.98	82,999,387.14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640,859.98	100.00			20,640,859.98	82,999,387.14	100.00			82,999,387.14
其中：										
电量款组合	20,640,859.98	100.00			20,640,859.98	82,999,387.14	100.00			82,999,387.14
合计	20,640,859.98	100.00			20,640,859.98	82,999,387.14	100.00			82,999,387.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电量款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0,640,859.98		
合计	20,640,859.98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0,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840,320.90	2,942,666.19
合计	102,840,320.90	17,942,666.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142,583.33	142,583.33
减：坏账准备	142,583.33	142,583.33
合计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583.33	100	142,583.33	100		142,583.33	100	142,583.33	1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合计	142,583.33	/	142,583.33	/		142,583.33	/	142,583.33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委托贷款	142,583.33	142,583.33	100	
合计	142,583.33	142,583.33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原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进入破产程序，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基于谨慎性原则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电投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5,000,000.00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15,000,000.0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9,972.47	334,418.69
其中：1年以内	149,972.47	334,418.69
1至2年	177,171.98	265,346.56
2至3年	227,372.75	2,347,111.63
3年以上	2,285,803.70	
合计	2,840,320.90	2,946,876.88

(1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805,244.05	2,934,426.88
备用金		12,450.00
其他	35,076.85	
合计	2,840,320.90	2,946,876.88

(1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期信用损失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210.69	0	0	4,210.6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210.69	0	0	-4,210.6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0	0	0	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210.69	-4,210.69				0
合计	4,210.69	-4,210.69				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36,513.74	71.70	往来款	4年以内	
合计	2,036,513.74	71.70	/	/	

(1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269,017,171.43		23,269,017,171.43	4,039,252,894.14		4,039,252,894.1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82,319,887.42		282,319,887.42	285,843,350.38		285,843,350.38
合计	23,551,337,058.85		23,551,337,058.85	4,325,096,244.52		4,325,096,244.5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国电投远达水务有限公司	550,275,083.61		135,000,000.00				685,275,083.61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473,822,336.48						1,473,822,336.48	
国电投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209,108,846.51						209,108,846.51	
国电投远达环保能	53,030,226.43						53,030,226.43	

源有限公司									
重庆远达渝地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0,400,000.00							20,400,000.00	
沈阳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重庆远达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有限公司	1,715,116,401.11							1,715,116,401.11	
国电投远达绿碳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五凌电力有限公司				18,050,852,639.09				18,050,852,639.09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43,911,638.20				1,043,911,638.20	
合计	4,039,252,894.14			19,229,764,277.29				23,269,017,171.4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中电投先融股份有限公	240,230,173.01			-3,583,500.21						236,646,672.80

司										
重庆美两环科技有 限公司	31,550,140.39			176,778.17	400,000.00		2,028,625.64			30,098,292.92
重庆智慧大数据有 限公司	14,063,036.98			-938,115.28						13,124,921.70
中远(重庆)生态保 护科技有 限公司		2,450,000.00								2,450,000.00
小计	285,843,350.38	2,450,000.00		-4,344,837.32	400,000.00		2,028,625.64			282,319,887.42
合计	285,843,350.38	2,450,000.00		-4,344,837.32	400,000.00		2,028,625.64			282,319,887.42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4,615,644.60	197,304,770.05	213,855,960.40	201,173,501.85
其他业务	386,049.24	--	382,226.97	--
合计	205,001,693.84	197,304,770.05	214,238,187.37	201,173,501.8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母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04,615,644.60	197,304,770.05	204,615,644.60	197,304,770.05
其中：脱硫脱硝	204,615,644.60	197,304,770.05	204,615,644.60	197,304,770.05
其他业务：	386,049.24		386,049.24	
其中：租金	386,049.24		386,049.24	
合 计	205,001,693.84	197,304,770.05	205,001,693.84	197,304,770.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44,837.32	4,936,112.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5,080,277.37	8,880,757.39
子公司分红	121,646,696.96	70,082,608.84
合 计	132,382,137.01	83,899,479.08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2,864.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57,657.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541,071.8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732,419.9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79,057,380.80	
债务重组损益	75,801.01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595,147.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5,295.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85,824.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6,116,609.93	
合计	486,559,181.1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9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4	0.01	0.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姚小彦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17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